

**SINOIMA**  
中国中材

# 材料創造繁榮

年度報告 2013

**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National Material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93)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4
公司架構	5
財務資料概要	6
業務資料概要	7
主席報告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25
董事會報告	33
監事會報告	47
企業管治報告	49
獨立核數師報告	63
綜合損益表	6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67
綜合權益變動表	69
綜合現金流量表	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5
釋義	265

# 公司資料

於2013年12月31日

## 董事

### 執行董事<sup>1</sup>

劉志江(主席)  
李新華(副主席)

### 非執行董事<sup>2</sup>

于世良  
張海  
李建倫  
于國波  
唐保祺

### 獨立非執行董事<sup>2</sup>

梁創順  
陸正飛  
王世民  
周祖德

## 監事

徐衛兵(主席)  
張仁杰  
王建國  
王迎財<sup>3</sup>  
曲孝利

## 戰略委員會<sup>4</sup>

劉志江(主席)  
于世良  
李新華  
張海  
李建倫  
于國波  
周祖德

## 審核委員會

陸正飛(主席)  
王世民  
于世良<sup>5</sup>

## 薪酬委員會

王世民(主席)<sup>6</sup>  
梁創順  
陸正飛

## 提名委員會

劉志江(主席)<sup>7</sup>  
王世民<sup>8</sup>  
周祖德

<sup>1</sup> 於2013年2月5日，劉志江先生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李新華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于世良先生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詳情請查閱本公司於2013年2月5日之公告。

<sup>2</sup> 於2013年7月30日，李建倫先生、于國波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石春貴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請查閱本公司於2013年7月30日之公告。

<sup>3</sup> 於2013年7月30日，于興敏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王迎財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詳情請查閱本公司於2013年7月30日之公告。

<sup>4</sup> 於2013年2月5日，劉志江先生接替于世良先生出任戰略委員會主席。於2013年7月30日，張海先生、李建倫先生、于國波先生獲委任為戰略委員會委員。

<sup>5</sup> 於2013年2月5日，于世良先生接替劉志江先生出任審核委員會委員。

<sup>6</sup> 於2013年7月30日，王世民先生接替石春貴先生出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sup>7</sup> 於2013年2月5日，劉志江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于世良先生不再出任提名委員會委員。

<sup>8</sup> 於2013年7月30日，王世民先生接替石春貴先生出任提名委員會委員。

於2013年12月31日

**董事會秘書**

顧超

**聯席公司秘書**

顧超

余亮暉(執業會計師(香港、美國))

**授權代表**

劉志江<sup>1</sup>

余亮暉(執業會計師(香港、美國))

**註冊及營業地址**

中國北京

西城區西直門內

北順城街11號

郵政編碼：100035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61-167號

香港貿易中心7樓

**法律顧問**

歐華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

北京市嘉源律師事務所(中國法律)

**核數師**

香港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中國核數師

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股份代號**

01893

**公司網站**

<http://www.sinoma-ltd.cn>

**投資者聯絡**

電話：(8610)8222 9925

傳真：(8610)8222 8800

電子郵件：ir@sinoma-ltd.cn

<sup>1</sup> 於2013年2月5日，劉志江先生接替于世良先生擔任本公司授權代表。

## 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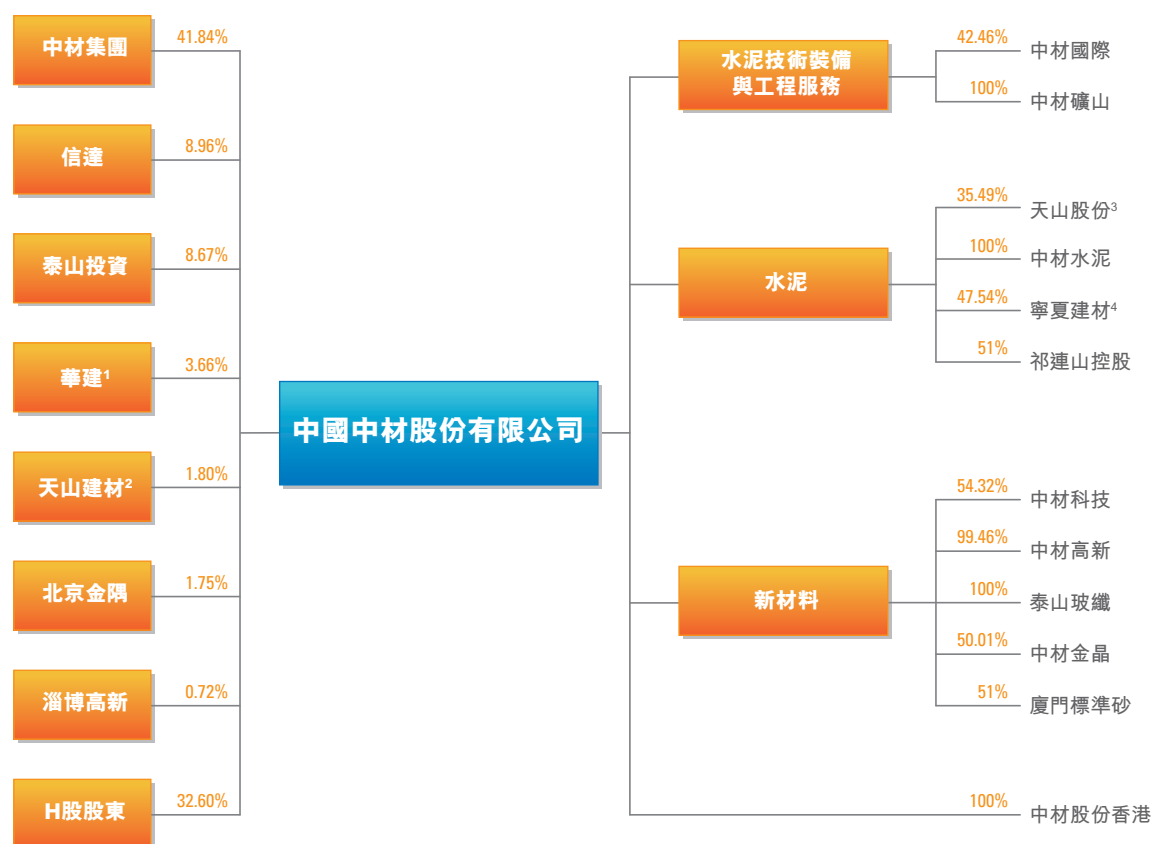
---

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是經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由中國中材集團有限公司聯合其他發起人設立的股份公司。公司註冊成立於2007年7月31日，並於2007年12月20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

本公司主要從事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水泥和新材料業務，擁有玻璃纖維、複合材料、人工晶體、先進陶瓷和新型乾法水泥技術等系列核心技術，具有領先的研發實力、強大的創新技術商業化執行能力、成功的購併經驗和獨特的商業模式。

本公司是全球最大的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供應商，亦為中國非金屬材料行業的領先生產商；是中國非金屬材料行業中唯一一家以研發、工業設計、裝備製造、工程建設服務、生產一體化業務模式經營的公司。

公司致力於保持長期的可持續發展，為股東、客戶、僱員、社會及所有利益相關者持續創造價值；堅持創新型、國際型、價值型企業定位，努力成為全球水泥工程行業中提供技術、核心裝備以及工程系統集成服務的領導者，成為全球非金屬材料和相關產品知名的開發商和供應商。



註：

1. 華建是信達的全資附屬公司。
2. 中材集團持有天山建材50.95%的股權。
3. 天山股份股東長城國興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原新疆金融租賃有限公司)於2013年3月償還了2006年天山股份實施股權分置改革期間本公司代墊的股份907,182股，本公司持有天山股份的股份比例因此由35.39%增至35.49%。
4. 根據寧夏建材與本公司簽訂的《關於青水股份實際盈利數與淨利潤預測數差額的補償協議》、《關於青水股份實際盈利數與淨利潤預測數差額的補償協議之補充協議》以及由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寧夏青銅峽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盈利預測實現情況鑒證報告》，本公司將以所持寧夏建材137,792股股份對寧夏建材進行補償，該部分補償股於2013年4月已予轉出，本公司持有寧夏建材的股權比例因此由47.57%變為47.54%。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10年9月27日、2010年10月29日、2010年12月7日、2011年1月13日、2011年3月10日、2011年3月29日、2011年7月8日、2011年11月11日及2011年12月22日之公告。

以上圖表只包括一級附屬公司，二級及以下附屬公司未列示。

## 財務資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重列) <sup>3</sup>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重列) <sup>2</sup>	2010 人民幣百萬元 (重列) <sup>1</sup>	2009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額	52,081.32	46,187.07	50,718.59	44,497.16	30,367.97
年內利潤	1,465.41	1,545.84	3,964.50	3,409.72	1,997.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397.51	452.29	1,462.57	1,099.98	719.50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元)	0.11	0.13	0.41	0.31	0.20

	於12月31日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重列) <sup>3</sup>	2011 人民幣百萬元 (重列) <sup>2</sup>	2010 人民幣百萬元 (重列) <sup>1</sup>	2009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總額	94,512.03	88,004.71	79,746.88	67,204.60	49,760.24
負債總額	66,343.88	60,707.49	55,963.82	46,551.92	35,795.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405.24	11,477.77	10,978.01	9,788.04	8,264.06
每股股東權益(人民幣元)	3.19	3.21	3.07	2.74	2.31

註：

- 2010年重列原因是2011年完成共同控制下對中材上饒設備維修有限公司、中材上饒滑模租賃有限公司、蘇州混凝土水泥製品研究院有限公司、山東工業陶瓷研究設計院有限公司收購所致。
- 2011年重列原因是2012年完成共同控制下對南京水泥工業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中材資產管理(蘇州)有限公司、唐山中材物業服務有限公司收購所致。
- 2012年重列為本報告期內完成共同控制下對邯鄲中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成都水泥工業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天津中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國建築材料工業建設天津工程有限公司、蘇州非金屬礦工業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和南京玻璃纖維研究設計院有限公司收購、共同控制實體由比例合併改為權益法以及定額福利責任調整所致。

##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2013	2012	變化率(%)
新簽合同額(人民幣百萬元)	34,212	30,832	10.96
結轉合同額(人民幣百萬元) – 於12月31日	56,742	55,187	2.82

## 水泥

	2013	2012	變化率(%)
水泥銷量(千噸)	74,700	63,020	18.53
熟料銷量(千噸)	10,030	8,800	13.98

## 新材料

	2013	2012	變化率(%)
玻璃纖維及製品銷量(千噸)	448	442	1.36
風力發電葉片銷量(套)	1,816	1,267	43.33
太陽能多晶硅熔煉器銷量(隻)	37,300	32,265	15.61
天然氣氣瓶銷量(隻)	254,471	205,318	23.94



## 尊敬的各位股東：

我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呈報本公司2013年年度報告及匯報本公司2013年業績，並向各位股東報告公司2014年的發展重點，敬請各位股東閱覽。

2013年，國際經濟呈現緩慢復蘇態勢，但國際金融危機的後續效應依然存在，國際貿易停滯不前，貿易保護主義壓力增大。中國經濟受產能過剩、有效需求不足特別是外需萎縮等因素影響，面臨的下行壓力有所加大。公司積極應對錯綜複雜的外部環境和日趨激烈的市場競爭，奮力開拓市場，積極調整產業結構，狠抓開源節流，努力降本增效，有效遏制了利潤下滑的態勢，市場競爭能力不斷加強。報告期內，本集團營業額為人民幣52,081.32百萬元，同比增長12.76%；年內利潤為人民幣1,465.41百萬元，同比降低5.20%；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為人民幣397.51百萬元，同比降低12.11%；本公司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11元。

##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面對國內水泥固定資產投資大幅回落，國際市場複雜多變的環境，該分部發揮市場競爭和行業領先優勢，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全年新签合同額達人民幣342億元，同比增長11%；其中新簽海外合同額人民幣233億元，同比增長68%。截至2013年12月31日，該分部結轉合同額達人民幣567億元，為未來該分部業務的持續健康發展奠定了良好基礎。

## 水泥

該分部克服國內經濟增速放緩和水泥產能過剩的雙重影響，加大市場營銷力度，不斷擴大市場份額，水泥及熟料銷量同比增長18%。在保持區域市場領先優勢的同時，強化對標管理，不斷提升運營管理水平，持續降低產品成本，噸水泥成本同比下降10%。針對水泥產能過剩的現狀，加快對落後產能的淘汰和對現有生產線的技術改造，適時適度調整發展節奏。2013年度末水泥產能達到10,588萬噸；繼續實施產業鏈延伸戰略，商混產能達到3,265萬方。水泥及商混的業務規模保持穩健增長。

## 新材料

受外需萎縮和貿易保護以及產能過剩和內需不足的影響，該分部主要產品市場持續低迷，產品銷售和貨款回收均遇到較大困難。面對不利環境，該分部對外通過建立戰略合作者、採取靈活銷售策略等方式積極主動擴大市場，對內通過提升管理能力、不斷降低成本、優化工藝流程等措施提升競爭力。風電葉片積極開發新產品，研發大尺寸葉片提高產品附加值，產品毛利率上升3個百分點。CNG氣瓶加大國內外市場的開拓力度，銷量同比增長28%，LNG氣瓶在做好市場推廣的同時，不斷提高產品品質和生產規模。玻璃纖維及製品不斷調整產品結構，強化銷售和生產聯動管理，報告期內產銷率達到103%。

## 展望

2014年，世界經濟總體上呈緩慢復蘇的態勢，但復蘇的道路仍將十分曲折，國際市場競爭將更加激烈。外部需求增長減緩的趨勢不會明顯改善。中國經濟長期向好，但回升的基礎還不牢固，將在深化改革中穩中求進，市場競爭將更加充分，結構調整將不斷深化，要素價格上升和資源環境約束帶來的成本壓力將持續加大，改革釋放的紅利和帶來的陣痛都將對公司未來的發展產生較大影響。公司將抓住深化改革，結構調整以及推進城鎮化、中西部地區發展的機遇，不斷優化企業結構和資源配置，加強基礎管理，強化技術創新和新產品研發。加快對現有產業的技術改造和產品升級，提高產品的市場競爭力。按照「創新引領型、品質效益型、持續發展型」的產業發展理念，由注重規模擴張向注重品質效益轉變。進一步深化「走出去」戰略，持續提高海外資產和業務的比重，加大國際市場的開拓力度，推動國內經營向國際化經營轉變，持續創新商業模式，提升SINOMA品牌的影響力和技術創新能力。強化戰略引領，引導優勢資源向產業鏈、價值鏈高端傾斜，積極推動產業鏈向專長高端延伸。努力降本增效，合理調配資金、降低融資費用，提高資金使用效率，保持公司業績穩步增長。

##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將進一步開拓國際市場，不斷提高亞洲、非洲市場佔有率，重點加強對印度、俄羅斯、南美等國家和地區水泥工程總承包市場的拓展。積極開拓國內水泥企業節能環保和技術改造市場。在保持水泥工程服務市場優勢的基礎

上，不斷完善和創新商業模式，提高產品和服務品質，加快相關多元產業的發展。積極開展多元化技術工程服務，不斷提升備品備件和後期服務業務的比重。大力推廣水泥窯協同處置垃圾、污泥及城市廢棄物業務。進一步加大對技術裝備的研發力度，加快裝備業務向礦業、冶金、化工和電力行業的拓展。

### 水泥

《國務院關於化解產能嚴重過剩矛盾的指導意見》和《國家發展改革委、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堅決遏制產能嚴重過剩行業盲目擴張的通知》，以及各地政府淘汰落後產能和關停污染超標企業力度的不斷加大，將對水泥行業的良性發展起到積極地促進作用。水泥分部將利用國家經濟政策突出新型城鎮化建設、棚戶區改造以及國務院進一步加快中西部鐵路建設的機遇，進一步提升市場的影響力和控制力，不斷增強盈利能力。並結合市場佈局，深化對標管理，加快對現有生產線的技術改造和升級，推進節能減排，努力降低生產成本，積極推進水泥窯協同處置工業廢棄物、城市垃圾業務的拓展。充分利用國家對「走出去」的各項支持政策，加快水泥產業的境外投資。

### 新材料

新材料分部將進一步根據國內外經濟環境和市場行情變化，深化戰略實施和目標管理，強化管理、技術、商業模式等要素的創新驅動，加強產品質量管理和作業環節控制，努力降低成本，降低庫存和應收賬款，提高資產的運行效率。及時調整生產、銷售策略，繼續保持風電葉片、天然氣氣瓶等行業領先地位。風電葉片繼續加大新產品開發力度，提高大尺寸葉片生產和銷售比例，保持產品較高毛利率並適時推進國際化戰略實施。天然氣氣瓶抓住市場良好的機遇，加快銷售渠道建立，爭取更多戰略合作者。進一步規範太陽能多晶硅熔煉器以及其他高新技術材料生產線管理，提高產品合格率。玻璃纖維及製品不斷降低生產成本，調整產品結構，提高產品競爭力。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衷心感謝各位股東、投資者及客戶一直的支援，亦感謝公司管理層和全體員工竭誠為本集團付出的辛苦和努力。

劉志江  
董事會主席

2014年3月28日

### 業務回顧

#### 概述

本公司主要從事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水泥和新材料三方面的業務；是全球最大的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供應商，也是中國非金屬材料行業的領先生產商。

###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 行業回顧

報告期內，世界經濟總體呈緩慢復蘇態勢，發展的不確定性因素較多，國際市場競爭更趨激烈，國際水泥工程建設市場雖仍未呈現整體性恢復的勢頭，但局部區域有所活躍；國內經濟長期向好，但穩中回升的基礎還不牢固，受產能過剩影響，2013年全國僅新增水泥熟料產能9,430萬噸，比2012年明顯回落。2013年全國水泥行業完成固定資產投資人民幣1,328.60億元，同比下滑3.70%，國內水泥新開工生產線數量呈逐年快速減少趨勢。

#### 業務回顧

##### 持續加大國際市場開拓力度 鞏固市場份額

報告期內，公司加大了經營策略的調整，市場開拓由國內、國外並重向以國際市場為主、國內市場為輔轉變。公司積極拓展海外市場渠道，充分發揮品牌輻射效應，繼續發掘中東、東南亞、南美、歐洲和非洲等潛在市場，全年新簽海外合同人民幣232.59億元，同比增長67.66%，國際市場新簽總包合同連續六年保持市場佔有率第一。

##### 在建項目整體推進順利 項目履約能力進一步提升

公司始終把增強履約能力，提高服務品質和水平放在突出重要的位置，並取得了斐然的成績。報告期內，共取得總包項目FAC證書12個、PAC證書11個，其中伊拉克蘇萊曼尼亞水泥廠(SCP)5300t/d水泥生產線二期EPC總承包項目獲評中國建築業協會頒發的境外工程魯班獎。沙特HCC5000t/d水泥生產線EPC項目克服諸多不利因素的影響，提前準備、精心組織，最終完成了工期控制目標，並榮獲沙特政府頒發的特別貢獻獎。海外項目的良好履約，較好地推動了公司品牌建設，對市場競爭力也形成了強力支撐。

### 加強合作 提升國際化經營能力

報告期內，公司與拉法基等國際知名企業啟動了在國際化品牌建設、融資、管理、人才培養、技術創新以及產業互補、資源配置全球化和國際市場開拓等領域的合作。圍繞完善產業鏈核心環節，通過資本輸出進行全球資源配置，成功並購了印度水泥裝備工程企業LNVT公司，實現了本土化運營，推進了印度市場開拓，增加了集團裝備在印度市場的出口和品牌影響力。

### 科研開發取得新成績 技術競爭力不斷提升

進一步完善了以企業為主體、市場為導向、產學研結合的研發體系。通過加強協同創新、緊貼產業發展需要開展研發，新形成了污泥處置集成、垃圾氣化技術與裝備的研發製造能力；進一步加快了科研成果的轉化，有效推動了產業發展。研製的國產台時產量最高的TRMR60.4生料立式輥磨設備通過建材聯合會新產品鑒定，填補了國內日產6000~7000噸級水泥熟料生產線配套單台生料立式輥磨的空白。破碎粉磨裝備進入了冶金和礦業市場。

## 水泥

### 行業回顧

報告期內，國內水泥行業呈現探底回升的態勢。經過上半年的低迷，下半年受固定資產投資拉動及房地產業快速發展的影響，水泥行業下游需求持續提升，全年共生產水泥24.2億噸，同比增長9.3%。供給方面，由於國家進一步加大了對水泥等產能過剩行業的政策調控，以及各地政府加大了淘汰落後產能和關停排放超標企業的力度，有效遏制了產能的過快增長，全國新增產能進一步減少，供過於求的態勢有所緩解。行業盈利狀況有所改善，全年水泥行業實現利潤總額人民幣766億元，同比增長16.4%。

### 業務回顧

#### 應對行業產能過剩 採取穩健發展策略

面對全行業整體產能過剩的狀況，該分部採取了穩健發展態勢，控制新建水泥和商品混凝土攪拌站項目的投資和建設速度，加快淘汰落後產能，加大對現有生產線的技術改造和優化提升。報告期內水泥和商品混凝土產能分別達到10,588萬噸和3,265萬立方米。

#### 優化分部運營能力 不斷增強競爭優勢

該分部聚焦運營優化，對現有生產線持續開展管理優化和技術改造，提升生產線的業績指標，不斷降低分部的產品製造成本。報告期內噸水泥成本同比下降10%，噸熟料標準煤耗同比下降0.8公斤。由於產品成本持續下降，分部的競爭優勢得到加強，在行業總體向好的大環境下分部業績同比大幅增長。

#### 繼續實施節能減排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該分部繼續致力於水泥生產線的節能減排，切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期內，投資建設餘熱發電55.5MW，總裝機能力達到348.5MW，全年累計發電152,848.80萬千瓦時，減排二氧化碳137.18萬噸；根據國家環保部對水泥行業氮氧化物排放的新標準，繼續為水泥熟料生產線配套建設脫硝系統，截至目前已有50%以上的生產線運行脫硝系統。

## 新材料

### 行業回顧

報告期內，全球經濟緩慢復蘇，除風電葉片行業呈現回升態勢外，其他行業市場低迷，競爭加劇。風電葉片行業整體向好，國家電網開展了多項工程，助力風電並網，風電發展佈局不斷優化，「棄風」現象有所緩解，2013年中國風電新增裝機容量約16.1GW，同比增長24%。CNG氣瓶產業國內外市場競爭加劇，國內市場受天然氣價格上調影響，市場需求下降；國際市場上來自中國和印度等地的新氣瓶工廠投產的同時，傳統需求國家(巴基斯坦、泰國、烏茲別克等)因為政策和氣價等因素的影響，需求量大為下降，市場競爭趨於白熱化。玻璃纖維行業國內外市場形勢較2012年更為嚴峻與複雜，國內經濟增長速度放緩，玻纖複合材料產業鏈下游企業普遍不景氣，2013年為電子細紗和電子布產品歷史上最不景氣的年份，玻纖粗紗、細紗和電子布產品全行業虧損；國外市場方面，美國、日本比較平穩但增幅有限；中東地區玻纖用量與2012年持平，僅為2008年的一半；印度市場持續低迷；歐洲仍在低谷之中。太陽能多晶硅熔煉器行業稍有起色，但仍未完全走出困境。

### 業務回顧

#### 強化技術創新 帶動成本控制和品質提升

報告期內，新材料分部充分利用完善的研發平臺和高素質研發團隊的優勢，不斷加強技術創新，使得生產工藝得到持續優化，勞動生產率提高，產品性能不斷提升，綜合成本下降，其中風力發電葉片平均銷售成本同比下降10.80%，毛利率同比提高3.17個百分點。CNG氣瓶平均銷售成本同比下降1.12%，毛利率同比提高3.14個百分點。

#### 加強存貨和應收款項管理 提高資金使用效率

報告期內，新材料分部不斷加強企業存貨和應收款項管理工作，努力降低存貨和應收款項佔收入的比重，減少資金佔用，降低運營風險。存貨佔營業額的比重下降5個百分點，應收款項佔營業額的比重下降3個百分點。

#### 優化客戶管理 全方位開拓市場

報告期內，新材料分部繼續優化客戶管理，將客戶進行分類管理。在維護老客戶的基礎上不斷開發新客戶，各重點產品均實現了客戶多元化，避免單一客戶風險的同時提高了市場佔有率。風力發電葉片產銷量繼續領跑國內市場。天然氣氣瓶銷量也取得較大增長。

## 財務回顧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重列)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
營業額	52,081.32	46,187.07	5,894.25	12.76
銷售成本	(42,069.19)	(37,829.05)	(4,240.14)	11.21
毛利	10,012.13	8,358.02	1,654.11	19.79
其他收入	1,391.84	1,452.56	(60.72)	(4.18)
銷售及營銷費用	(1,822.56)	(1,553.64)	(268.92)	17.31
管理費用	(5,450.37)	(4,651.29)	(799.08)	17.18
匯兌(損失)收益	(85.26)	1.69	(86.95)	(5,144.97)
其他費用	(53.32)	(31.81)	(21.51)	67.62
營業利潤	3,992.46	3,575.53	416.93	11.66
利息收入	139.25	170.09	(30.84)	(18.13)
融資費用	(1,961.95)	(1,683.51)	(278.44)	16.5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6.35	7.37	58.98	800.27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27.27)	(10.67)	(16.60)	155.58
除稅前利潤	2,208.84	2,058.80	150.04	7.29
所得稅費用	(743.43)	(512.96)	(230.47)	44.93
年內利潤	1,465.41	1,545.84	(80.43)	(5.20)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397.51	452.29	(54.78)	(12.11)
非控制權益	1,067.90	1,093.55	(25.65)	(2.35)
股息	71.43	107.14		

## 業績表現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2,208.84百萬元，同比增長7.29%。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為人民幣397.51百萬元，同比降低12.11%。本公司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11元。

## 合併經營業績

以下所列分部財務信息尚未扣除分部間交易和未分配費用。

## 營業額

2013年本集團的營業額為人民幣52,081.32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46,187.07百萬元，增長12.76%，主要是由於水泥分部營業額上升。其中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減少了人民幣316.77百萬元；水泥分部增加了人民幣3,906.87百萬元；新材料分部增加了人民幣807.26百萬元。



### 銷售成本

2013年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42,069.19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37,829.05百萬元，增長11.21%，主要是由於水泥分部產品銷量增加。其中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增加了人民幣150.74百萬元；水泥分部增加了人民幣2,043.69百萬元；新材料分部增加了人民幣680.95百萬元。

### 毛利及毛利率

2013年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10,012.13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8,358.02百萬元，增長19.79%，其中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減少了人民幣467.51百萬元；水泥分部增加了人民幣1,863.18百萬元；新材料分部增加了人民幣126.31百萬元。

2013年本集團的毛利率為19.22%，較2012年的18.10%，增加1.12個百分點。

### 其他收入

2013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391.84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452.56百萬元，降低4.18%。主要原因是處置長期股權的投資收益減少。

### 銷售及營銷費用

2013年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人民幣1,822.56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553.64百萬元，增長17.31%，主要是由於水泥分部產品銷量增加。其中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增加了人民幣13.97百萬元；水泥分部增加了人民幣217.51百萬元；新材料分部增加了人民幣37.45百萬元。

### 管理費用

2013年本集團的管理費用為人民幣5,450.37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4,651.29百萬元，增長17.18%，主要是由於資產減值損失大幅增加。其中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增加了人民幣279.16百萬元；水泥分部增加了人民幣520.15百萬元；新材料分部增加了人民幣12.89百萬元。

### 匯兌(損失)收益

2013年本集團的匯兌損失為人民幣85.26百萬元，較2012年的匯兌收益人民幣1.69百萬元，降低5,144.97%，主要是由於本期間持有外幣存款較多而人民幣升值。

### 其他費用

2013年本集團的其他費用為人民幣53.32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31.81百萬元，增長67.62%，主要是由於處置固定資產損失增加。

#### 營業利潤和營業利潤率

2013年本集團的營業利潤為人民幣3,992.46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3,575.53百萬元，增長11.66%。其中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減少了人民幣761.25百萬元；水泥分部增加了人民幣1,175.64百萬元；新材料分部減少了人民幣139.98百萬元。

2013年的營業利潤率為7.67%，較2012年的7.74%，減少了0.07個百分點。

#### 利息收入

2013年本集團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39.25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70.09百萬元，減少18.13%。

#### 融資費用

2013年本集團的融資費用為人民幣1,961.95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683.51百萬元，增長16.54%。主要是由於融資規模擴大。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013年本集團的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為人民幣66.35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7.37百萬元，增長800.27%，主要是由於本期部分聯營公司業績上升及處置了部分虧損聯營企業。

####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2013年本集團的應佔合營公司業績為虧損人民幣27.27百萬元，較2012年的虧損人民幣10.67百萬元，增長155.58%，主要是由於本期部分合營公司虧損增加。

#### 所得稅費用

2013年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743.43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512.96百萬元，增長44.93%，主要是由於本期水泥分部業績同比增幅較大。

#### 非控制權益應佔年內利潤

2013年本集團的非控制權益應佔年內利潤為人民幣1,067.90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093.55百萬元，降低2.35%。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2013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為人民幣397.51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452.29百萬元，降低12.11%。

#### 分部業績

下列各分部財務信息尚未扣除分部間交易和未分配費用。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b>2013</b>	2012	變化率
	<b>人民幣百萬元</b>	人民幣百萬元	%
		(重列)	
營業額	<b>22,668.36</b>	22,985.13	(1.38)
銷售成本	<b>19,611.94</b>	19,461.20	0.77
毛利	<b>3,056.42</b>	3,523.93	(13.27)
銷售及營銷費用	<b>190.81</b>	176.84	7.90
管理費用	<b>2,380.65</b>	2,101.49	13.28
分部業績	<b>541.09</b>	1,302.34	(58.45)

營業額

2013年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的營業額為人民幣22,668.36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22,985.13百萬元，降低1.38%，主要原因是貿易銷售收入下降較大。

銷售成本

2013年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9,611.94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9,461.20百萬元，增長0.77%，主要原因是主營業務業務量有所上升。

毛利及毛利率

2013年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的毛利為人民幣3,056.42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3,523.93百萬元，降低13.27%。2013年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的毛利率為13.48%，較2012年的15.33%，減少1.85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市場競爭激烈，合同價格下降。

銷售及營銷費用

2013年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人民幣190.81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76.84百萬元，增長7.90%，主要原因是人工成本有所上升。

管理費用

2013年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的管理費用為人民幣2,380.65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2,101.49百萬元，增長13.28%，主要原因是資產減值損失增長較大。

分部業績

基於上文所述，2013年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的分部業績為人民幣541.09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302.34百萬元，降低58.45%。

## 水泥

	<b>2013</b>	2012	變化率
	<b>人民幣百萬元</b>	人民幣百萬元	%
營業額	<b>24,451.88</b>	20,545.01	19.02
銷售成本	<b>18,763.64</b>	16,719.95	12.22
毛利	<b>5,688.24</b>	3,825.06	48.71
銷售及營銷費用	<b>1,284.20</b>	1,066.69	20.39
管理費用	<b>2,142.10</b>	1,621.95	32.07
分部業績	<b>3,079.68</b>	1,904.04	61.74

## 營業額

2013年水泥分部的營業額為人民幣24,451.88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20,545.01百萬元，增長19.02%，主要原因是產品銷量增加。

## 銷售成本

2013年水泥分部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8,763.64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6,719.95百萬元，增長12.22%，主要原因是產品銷量增加。

## 毛利及毛利率

2013年水泥分部的毛利為人民幣5,688.24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3,825.06百萬元，增長48.71%。2013年水泥分部的毛利率為23.26%，較2012年的18.62%，增加4.64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產品單位生產成本下降。

## 銷售及營銷費用

2013年水泥分部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人民幣1,284.20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066.69百萬元，增長20.39%，主要原因是產品銷量增加引致包裝費和運輸費增加較大。

## 管理費用

2013年水泥分部的管理費用為人民幣2,142.10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621.95百萬元，增長32.07%，主要原因是資產減值損失增加及新增產能帶來管理費用的增加。

## 分部業績

基於上文所述，2013年水泥分部的分部業績為人民幣3,079.68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904.04百萬元，增長61.74%。

新材料

	<b>2013</b>	2012	變化率
	<b>人民幣百萬元</b>	人民幣百萬元	%
		(重列)	
營業額	<b>6,802.69</b>	5,995.43	13.46
銷售成本	<b>5,341.12</b>	4,660.17	14.61
毛利	<b>1,461.57</b>	1,335.26	9.46
銷售及營銷費用	<b>347.56</b>	310.11	12.08
管理費用	<b>868.56</b>	855.67	1.51
分部業績	<b>589.04</b>	729.02	(19.20)

營業額

2013年新材料分部的營業額為人民幣6,802.69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5,995.43百萬元，增長13.46%，主要原因是主要產品銷量增加。

銷售成本

2013年新材料分部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5,341.12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4,660.17百萬元，增長14.61%，主要原因是主要產品銷量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2013年新材料分部的毛利為人民幣1,461.57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335.26百萬元，增長9.46%。2013年新材料分部的毛利率為21.49%，較2012年的22.27%，減少0.78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玻纖產品毛利率下降。

銷售及營銷費用

2013年新材料分部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人民幣347.56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310.11百萬元，增長12.08%，主要原因是運輸費用增加。

管理費用

2013年新材料分部的管理費用為人民幣868.56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855.67百萬元，增長1.51%。

分部業績

基於上文所述，2013年新材料分部的分部業績為人民幣589.04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729.02百萬元，降低19.20%。

##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現金流量：

	<b>2013</b>	2012
	<b>人民幣百萬元</b>	人民幣百萬元
		(重列)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b>496.93</b>	1,592.36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b>(2,891.54)</b>	(5,743.77)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b>474.48</b>	3,103.93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7,270.06</b>	9,235.27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於2013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由2012年的人民幣1,592.36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496.93百萬元。主要原因是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增加。

###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於2013年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由2012年的人民幣5,743.77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2,891.54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固定資產投資減少。

###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於2013年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由2012年的人民幣3,103.93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474.4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股權融資比上年減少。

### 營運資金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人民幣7,270.06百萬元(2012年：人民幣9,235.27百萬元)。未動用銀行借款授信為人民幣30,125.71百萬元(2012年：人民幣31,172.86百萬元)。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之流動比率(以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下降至82.28%(2012年：88.18%)。

本集團以淨負債率監察其資本狀況，淨負債率乃以其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其中債務淨額為有息負債總額(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即期、非即期借款、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與公司債券)減去受限制銀行結餘和銀行結餘及現金。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淨負債率為94.74%(2012年：80.46%)。

憑借從日常業務營運所得之穩定現金流入，加上現有未動用銀行借款授信，本集團具備充足財務資源支援未來擴展。

借款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餘額為人民幣35,337.37百萬元。

	<b>2013年</b>	2012年
	<b>12月31日</b>	12月31日
	<b>人民幣百萬元</b>	人民幣百萬元
		(重列)
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b>16,257.82</b>	15,749.45
短期融資券	<b>2,900.00</b>	400.00
長期借款，扣除一年內到期的部分	<b>7,931.43</b>	9,280.60
公司債券	<b>2,492.78</b>	2,490.24
中期票據	<b>5,755.34</b>	5,253.61
<b>借款總額</b>	<b>35,337.37</b>	33,173.90

流動負債淨額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8,587.84百萬元，較2012年12月31日之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4,958.3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629.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短期借款、短期融資券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存貨分析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存貨約為人民幣8,773.28百萬元，較2012年12月31日之存貨人民幣8,393.3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79.93百萬元。2013年的存貨周轉天數由2012年的78.63天減少至73.45天。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2,497.38百萬元，較2012年12月31日之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0,371.5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25.83百萬元。2013年，本集團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為79.04天，比2012年的73.87天增加5.17天，主要是由於商混產品應收款周轉期較長且其銷售額增加。

在建合同工程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在建合同工程約為人民幣255.94百萬元(於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270.03百萬元)。

資產押記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賬面值為人民幣1,079.59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人民幣49.33百萬元的預付租賃款項作為抵押(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305.17百萬元及人民幣107.38百萬元)。

## 或有負債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未償還借款擔保	-	30,000
合計	-	30,000

## 重大投資

於2013年6月21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寧夏建材與西水股份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寧夏建材同意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64,110,000元收購西水股份持有的烏海西水公司55%股權。該項收購已於2013年7月5日完成，烏海西水公司已成為寧夏建材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2013年6月21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內。

於2013年8月30日，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中材建設與天金公司及天連海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中材建設同意以總代價人民幣253,900,000元收購中科宏聖的全部股權，其中80%來自天金公司及20%來自天連海公司。該項收購已於2013年9月12日完成，中科宏聖已成為中材建設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2013年8月30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內。

於2013年8月30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中材國際與一家德國公司SK訂立股份收購協議，據此，中材國際將通過收購並增資取得SK所持德國Hazemag & EPR GmbH 59.09%的股權。根據協定，本次交易分兩步進行，本協定附有生效條款，協定的最終生效及執行存有一定不確定性。目前中材國際正在履行境內相關批准或備案程序。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2013年9月2日、9月24日及10月30日分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內。

於2013年9月13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祁連山與潤基水泥原所有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祁連山以總代價人民幣265,594,600元向潤基水泥原所有股東收購潤基水泥100%股權。該項收購已於2013年11月1日完成，潤基水泥已成為祁連山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2013年9月13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內。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無其它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

除上述「重大投資」中披露的相關收購事項外，報告期內，本公司未進行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

### 市場風險

本公司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承受多種市場風險，包括合同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和原材料與能源價格風險。

### 合同風險

本公司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業務中國際業務比重大、建設週期長，海外合同由於受國際環境以及合同履約當地政治經濟等不可控因素影響，部分項目存在合同延期、變更或終止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公司進一步加強了合同風險管理，規範新签合同條款，提高合同執行力；對在手合同進行清理，做好風險防範預案；對正在施工項目，加強對業主付款風險的評估，密切關注業主資信狀況，及時進行工程階段性結算；就已經發生的相關項目的緩建、停建，積極和業主溝通，避免損失。未來公司將繼續加強上述措施，以有效應對合同風險。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國內業務主要以人民幣結算，海外工程以及產品出口業務主要以外幣(主要為美元、歐元)結算。因此，本集團在若干程度上承受匯率波動風險。

### 利率風險

本集團借款以應付一般公司用途，包括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要，借款利率會由貸款人根據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變動而做出調整。因此，本集團承受借款利率波動而引發的風險。

### 原材料與能源價格風險

鋼材、煤炭、電力、天然氣等為公司主要消耗的原材料和能源，其價格波動對公司成本效益影響較大。

### 執行董事

**劉志江**，56歲，自2013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劉先生此前於2007年7月至2013年2月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在中國非金屬材料行業積累逾30年經驗，自1982年8月至2005年5月就職於天津水泥工業設計研究院，曾擔任副院長及院長等多個要職。自2005年5月至2009年5月擔任母公司副總經理一職，自2009年5月至2013年1月擔任母公司董事、總經理並自2013年1月起擔任母公司董事長。劉先生亦分別自2006年4月及2014年1月起擔任中材國際、天山股份兩家A股上市公司的董事，並曾自2006年4月至2009年12月期間出任中材國際董事長。劉先生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獲省部級有重要貢獻的中青年專家、中國工程設計大師稱號，首批新世紀百千萬人才工程國家級人選。劉先生兼任中國建築材料聯合會副會長、中國建材工程建設協會會長等職務。劉先生於1982年7月畢業於華南理工大學，主修膠凝材料，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李新華**，4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並自2013年2月起兼任董事會副主席。李先生於2007年7月至2009年10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自2009年12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曾於2009年12月至2011年5月期間擔任董事會副主席，於2011年1月至今擔任本公司總裁。李先生在非金屬材料行業擁有逾25年經驗，自1985年8月至2002年3月就職於北京玻璃鋼研究設計院(現為母公司的附屬公司)，並曾擔任副院長及院長等多個要職。李先生自2003年5月至2013年5月曾擔任A股上市公司中材科技董事長，並曾於2009年10月至2010年8月期間擔任中材科技總裁。李先生亦自2013年1月起擔任母公司董事，自2013年2月起擔任母公司總經理。李先生曾於2011年5月至2012年10月期間擔任金隅股份董事，亦分別自2003年5月、2011年6月、2011年7月及2011年12月起，擔任中材科技、祁連山、中材國際、寧夏建材四家上市公司的董事，並於2013年4月起出任中材財務公司董事。李先生是國家有突出貢獻的中青年專家，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目前還兼任中國建築材料聯合會副會長、中國複合材料學會副理事長、中國硅酸鹽學會副理事長等職務。李先生於1985年7月畢業於山東建材學院，持有化工系學士學位，現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 非執行董事

**于世良**，59歲，自2013年2月起調職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于先生於2007年7月至2009年3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自2009年3月起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不再出任本公司總裁，自2011年5月至2012年9月擔任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自2012年9月至2013年2月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于先生在非金屬材料行業工作逾30年，自1980年7月至1995年4月期間在國家建材局咸陽陶瓷研究設計院工作，曾出任副院長和院長等多個職位，於1995年4月至1997年4月期間擔任國家建材局人工晶體研究所(現為母公司的附屬公司)所長。于先生於1997年4月至2000年10月期間出任母公司總經理，自2002年10月至2007年11月期間擔任母公司副總經理，並於2009年5月起擔任母公司副董事長。于先生於2001年12月至2004年12月及2008年3月至今出任上市公司中材科技董事，2012年10月起出任上市公司金隅股份董事，2013年4月起出任中材財務公司董事。于先生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2006年獲第五屆全國優秀創業企業家稱號。于先生為中國共產黨第十六次、第十七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于先生於1978年8月畢業於南京工業大學，主修陶瓷專業，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張海**，55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自1996年1月至今擔任母公司副總經理並於2009年5月至今兼任母公司董事會秘書。張先生於1982年8月至1996年1月期間，曾擔任國家建築材料工業局多個部門多項職務，包括北京玻璃鋼研究所技術員、人事司主任科員、副處長、處長以及黨組辦公室主任。張先生在中國非金屬材料行業積累逾30年經驗，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張先生於2007年12月畢業於武漢理工大學，獲頒經濟學博士學位，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李建倫**，56歲，自2013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先生自1997年4月至今擔任母公司副總經理並自2007年9月至今擔任中國建築材料工業地質勘查中心(現為母公司的附屬機構)主任。李先生於1982年7月至1997年4月任職於中國建築材料工業地質勘查中心，曾擔任人事處處長、計劃處處長及主任助理等多個職務，於2002年2月至2007年7月亦兼任中國非金屬材料總公司(本公司前身)董事，並於2005年10月至2011年12月兼任天山股份董事。李先生於1982年8月畢業於河北地質學院經濟管理系，獲學士學位。李先生為高級經濟師。

于國波，57歲，自2013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于先生自1998年11月至今擔任母公司副總經理。于先生於1982年1月至1997年11月任職於山東工業陶瓷研究設計院，曾擔任工程師、研究室副主任、主任、副院長、院長等多個職務，在此期間，亦曾於1988年10月至1989年10月被派駐義大利WELKO公司擔任工程師。于先生於1996年11月至1998年11月擔任中國無機材料科技實業公司副總經理。于先生於2007年12月畢業於武漢理工大學信息管理專業獲博士學位。于先生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並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

唐保祺，54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唐先生於銀行業及金融業擁有逾30年經驗。於1983年8月至1999年6月期間，唐先生在中國建設銀行總行多個部門任職，包括投資二部交通處、投資部非工業處、信貸二部儲備貸款處、信貸部機電輕紡處及營業部計劃財務處。於1999年6月至2000年2月期間，唐先生在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債權管理部工作。於2000年2月至2006年4月期間，唐先生擔任華建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資產管理部總經理。自2006年4月至2011年4月，唐先生擔任華建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財務總監，自2011年4月至今，唐先生擔任華建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唐先生於1983年8月畢業於湖北財經學院，取得基本建設財務與信用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為高級經濟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創順，48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自2005年10月起擔任利君國際醫藥(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1月起擔任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曾自2009年5月至2013年8月擔任中國金屬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亦為胡關李羅律師行(一家聲譽良好的香港律師行)的合夥人。梁先生自1991年起成為執業律師，梁先生於1988年11月畢業於香港大學，獲頒授法學榮譽學士學位，並具有香港及英國的律師資格。

陸正飛，50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現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副院長、教授及博士生導師，兼任財政部會計準則委員會諮詢專家、中國會計學會常務理事暨學術委員、中國審計學會常務理事。陸先生亦為《會計研究》及《審計研究》的編委，在會計業積逾20年經驗，因此已在業內累積豐富的營運及管理經驗，以及淵博的知識。陸先生自2004年2月至2011年1月擔任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2011年1月起擔任該公司獨立監事、自2004年9月起擔任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5年11月起擔任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5月起擔任利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2年2月起擔任麥特汽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3年7月起擔任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於2001年入選北京市社會科學理論人才「百人工程」，並入選2005年教育部「新世紀優秀人才支持計劃」。陸先生於1996年6月畢業於南京大學並獲經濟學博士學位，並於中國人民大學完成經濟學(會計學)博士後研究工作。

**王世民**，65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1980年至2008年任職於最高人民法院，期間曾擔任國家法官學院副院長、最高人民法院辦公廳副主任及司法行政裝備管理局局長等多個要職。王先生於北京科技大學獲得第二法學學士學位，現為國家法官學院教授。

**周祖德**，68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現為武漢理工大學機電學院首席教授、博士生導師、湖北省數字製造重點實驗室主任、機電學科首席教授。周先生自1970年7月至2000年5月曾出任華中理工大學電力系講師及教研室主任，華中理工大學機械學院副教授及教授，華中理工大學副校長、英國博爾頓大學、新加坡國立大學訪問教授等多個職務。自2000年5月至2010年6月周先生出任武漢理工大學校長。周先生為中國機械工程學會和美國工程師學會高級會員，《數字製造科學》和武漢理工大學自然科學雜誌主編，國際生產工程學會理事、《國際生物機械與機電一體化》雜誌副主編，《國際振動與噪聲》雜誌編委等。周先生亦擔任中國機械工程雜誌社第四屆董事會副董事長。周先生於1970年7月畢業於華中理工大學，主修電力系統自動化。周先生亦曾於英國伯明翰大學進修。

### 監事

**徐衛兵**，54歲，為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徐女士自2000年10月擔任母公司總會計師至今，並自2005年至2007年7月擔任中國非金屬材料總公司(本公司的前身)的副總經理。徐女士具有在財務會計及資本運作方面逾25年的工作經驗，自1989年起加入母公司，曾擔任多個會計及財務要職。徐女士自2001年12月起擔任A股上市公司中材科技監事，亦自2013年4月起擔任中材財務公司董事長。徐女士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兼任中國總會計師協會理事、中國總會計師協會地質勘查分會副會長、中國會計學會建材分會副會長、中國會計學會地質分會副會長。徐女士於1983年7月畢業於遼寧財經學院，主修財政專業，為高級會計師。

**張仁杰**，49歲，為本公司監事。張先生自2005年8月以來一直擔任泰安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張先生曾於1984年8月至1991年3月期間擔任泰安市果品公司財務科副科長；於1991年3月至2000年1月期間擔任泰安市機械電子工業局財務及審計部門副主任；於2000年1月至2005年8月期間擔任泰安國資財務及審計部門經理及公司總經理助理。張先生於1997年畢業於山東幹部大學，獲會計學學士學位。彼亦有高級審計師資格。

**王建國**，57歲，為本公司監事。王先生現任北京金隅副董事長。王先生於1992年3月至1995年9月期間擔任北京市陶瓷廠副廠長一職，於1995年9月至2000年8月出任北京建材集團總公司營業經理及工會副主席，於2000年8月出任北京金隅工會主席，於2006年3月出任北京金隅董事、工會主席，於2009年11月至2012年7月擔任北京金隅董事、常務副總經理，於2012年7月出任北京金隅副董事長。王先生於1987年7月畢業於首都經貿大學，主修經濟學，現為經濟師、高級政工師。

**王迎財**，42歲，自2013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王先生自2007年8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審計部部長，並現於本公司多個附屬公司擔任監事。王先生於1994年7月至1997年4月期間任職於中國建築材料工業地質勘查中心財務處，於1997年4月至2004年4月期間任職於母公司財務部，於2004年4月至2007年8月期間擔任中材金晶玻纖有限公司財務經理、副總會計師，於2010年12月至今擔任母公司總審計師並於2011年5月至今擔任母公司審計部部長。王先生分別自2011年10月及2011年12月起擔任兩間A股上市公司，即祁連山及寧夏建材監事，並自2013年4月起擔任中材財務公司監事會主席。王先生於2007年7月畢業於財政部科研院所獲會計專業碩士學位。王先生為高級會計師以及註冊稅務師。

**曲孝利**，43歲，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曲先生自2007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財務部部長，並現於本公司多個附屬公司擔任監事。曲先生自1995年7月至1999年11月任職於中國建材地質勘查中心審計部門。彼自1999年11月至2006年8月擔任廈門艾思歐標準砂有限公司總會計師。曲先生分別自2011年7月、2011年10月、2011年12月及2011年12月起擔任中材國際、祁連山、天山股份及寧夏建材監事，自2013年4月起擔任中材財務公司監事。曲先生於1995年7月畢業於河北地質學院，主修會計專業。彼亦為高級會計師。

### 高級管理人員

**李新華**，本公司總裁，詳情請參閱「執行董事」部分。

**余明清**，50歲，為本公司副總裁。余先生自1988年6月至1989年6月任職於武漢建築材料設計研究院（現為母公司的附屬公司）；1989年7月至2001年4月任職於山東工業陶瓷研究設計院，曾出任副院長及院長等多個要職；2001年5月至2005年11月擔任中材人工晶體研究院（現為母公司的附屬公司）院長；2004年6月至2009年2月擔任中材高新董事長並自2004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前身中國非金屬材料總公司副總經理。余先生在非金屬材料業擁有逾25年經驗，在業界累積了廣博的知識，是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省部級有重要貢獻的中青年專家，全國建材行業優秀企業家。余先生還兼任中國建築材料聯合會理事、國家建築材料工業科技教育委員會委員、中國硅酸鹽學會常務理事。余先生於2003年1月畢業於武漢理工大學，主修材料學專業，並持有工學博士學位，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顧超**，53歲，為本公司副總裁並自2010年7月起獲委任為公司董事會秘書。顧先生於1989年加入中國建築材料工業建設總公司（本公司的前身），在生產部、經營部及海外工程部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顧先生自2000年9月起出任中國非金屬材料總公司（本公司的前身）副總經理。顧先生於非金屬材料業擁有逾25年工作經驗，深諳中國的業界知識。顧先生於1982年7月畢業於西安冶金建築學院，主修建造專業，現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蘇達**，51歲，為本公司副總裁。蘇先生在企業投資、營運及管理方面資歷豐富，在非金屬材料業已積逾25年經驗。蘇先生自1987年加入母公司，在該公司曾擔任如綜合計劃部經理、經濟財務部經理、規劃科技部經理及總經理助理等多個職位。蘇先生自2002年3月起擔任中國非金屬材料總公司（本公司的前身）副總經理並於2007年7月至2010年7月兼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蘇先生還兼任國家建築材料工業科技教育委員會委員、非金屬礦專委會主任，中國硅酸鹽學會常務理事、非金屬礦分會理事長。蘇先生於1984年7月畢業於武漢理工大學，主修非金屬礦專業，現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金樂永**，59歲，為本公司副總裁。金先生於建築材料業擁有逾30年經驗。金先生於1982年1月至1992年6月出任天津水泥院助理工程師、工程師、部門主管及院長助理等職務。金先生其後加入中國農房華北公司，於1992年6月至1999年10月擔任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其後，金先生於1999年10月至2001年10月獲委任為國家建材局離退休幹部局副局長。金先生最初於2001年10月加入母公司，並於母公司的多家附屬公司擔任高級管理職位。金先生自2005年12月起擔任中國非金屬材料總公司(本公司的前身)副總經理。金先生於1982年1月畢業於武漢理工大學，持有建造專業學士學位，現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並於2012年12月獲得中國企業聯合會、中國企業家協會聯合認證授予的「高級風險管理與內控職業經理」資格。

**隋玉民**，49歲，為本公司副總裁。隋先生自2010年4月起亦擔任中材水泥董事長。隋先生於水泥業擁有逾25年的豐富工作經驗，曾於1986年8月至2003年8月在魯南水泥廠擔任副總工程師及常務副總經理等多個職務。2003年8月至2004年9月期間，擔任中材水泥副總經理，中材漢江董事長，總經理。其後，出任天山股份副總經理，常務副總經理至2007年7月。隋先生曾自2005年10月至2013年12月擔任天山股份董事，亦自2008年12月起任寧夏建材董事。隋先生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目前兼任中國水泥協會副會長。隋先生於1986年7月畢業於山東建材學院，主修水泥工藝，於2010年9月畢業於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現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王寶國**，58歲，為本公司副總裁。王先生曾於1981年至1992年期間任職於山東省計委，於1992年12月至2003年10月期間擔任山東省東營市副市長。自2003年10月至2007年7月擔任中國非金屬材料總公司(本公司的前身)副總經理，自2007年7月至2009年10月擔任本公司監事，自2009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並自2011年2月起兼任揚州中科半導體照明有限公司(現為母公司的附屬公司)董事長。王先生亦曾自2004年2月至2011年6月擔任中材金晶總經理，自2004年2月至2013年1月擔任中材金晶董事長。王先生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主修經濟管理，現為高級經濟師。

**王廣林**，55歲，為本公司副總裁。王先生在水泥行業擁有逾25年工作經驗，曾於1984年11月至1997年3月在寧夏水泥廠擔任廠長助理、副廠長等多個職位，自1997年3月至2005年11月先後在青銅峽水泥廠，寧夏回族自治區建築材料工業總公司、青銅峽水泥集團公司、寧夏建材集團分別擔任過廠長、副總經理，董事長，總經理等職位，曾於2007年9月至2010年4月擔任中材水泥董事長，並曾於2005年11月至2013年11月擔任寧夏建材董事長。王先生亦自2003年10月及2014年1月起擔任寧夏建材、天山股份兩家A股上市公司董事。王先生於2008年12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現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王偉**，57歲，為本公司副總裁。王先生自2001年12月至2009年12月期間擔任中材國際董事、總裁，並自2009年12月起任中材國際董事長。王先生於2007年7月至2010年3月擔任本公司監事，自2010年3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王先生於1984年加入母公司，出任過南京水泥工業設計研究院副院長等職務，自2001年6月至2002年3月亦曾擔任中國非金屬材料總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王先生在業界累積了廣博的知識，是全國建材行業優秀企業家，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王先生還兼任中國機電產品進出口商會副會長、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併購融資委員會執行委員、中國建築材料聯合會副會長、中國水泥協會副會長。王先生1982年1月畢業於南京工業大學，主修水泥工藝專業，現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劉燕**，48歲，為本公司副總裁。劉先生亦自2010年1月起擔任中材高新董事長。劉先生於1985年加入母公司，出任過南京玻璃纖維研究設計院院長助理、副院長等職務。於2001年12月至2003年5月，劉先生擔任中材科技副總裁，2003年5月至2009年10月擔任中材科技總裁。劉先生於1985年7月畢業於南京工業大學，主修硅酸鹽工程專業，現為高級工程師。

**孫鐵石**，49歲，為本公司副總裁。孫先生自1987年7月至2001年2月就職於國家建築材料工業局，自2001年2月至2009年3月曾擔任中國建築材料聯合會辦公室主任、秘書長等職務，自2009年3月至2013年11月期間擔任中國建築材料聯合會專職副會長。孫先生亦兼任中國建材市場協會會長。孫先生於1995年12月畢業於武漢工業大學，獲管理工程碩士學位，現為高級工程師。

**于凱軍**，50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于先生自1982年7月至1990年11月就職於甘肅省平涼區財政局，自1990年11月至2001年10月擔任深圳蘭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深圳蘭光電子工業總公司)財務總監、副總經理等多個職務；自2001年12月至2011年1月擔任中材國際財務總監。于先生自2011年12月起擔任寧夏建材、天山股份監事。于先生於2006年12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主修會計專業，獲頒授會計學碩士學位，現為高級會計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與其他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之間除工作關係外概無任何其它關係。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水泥和新材料業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6(a)。

##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與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的財務信息載於本報告內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股本

本公司於2013年12月31日的股本架構如下：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百分比
內資股	2,276,522,667	63.74%
外資股		
非上市外資股	130,793,218	3.66%
H股	1,164,148,115	32.60%
合計數	3,571,464,000	100%

##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2元(含稅)，合計人民幣71.43百萬元。

##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基於本公司已有的公開資料，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滿足上市規則第8.08條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 董事及監事

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於2013年12月31日的若干資料：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
劉志江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	男	56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李新華	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 總裁	男	49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于世良	非執行董事	男	59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張海	非執行董事	男	55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李建倫	非執行董事	男	56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于國波	非執行董事	男	57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唐保祺	非執行董事	男	54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梁創順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48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陸正飛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0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王世民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5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周祖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8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徐衛兵	監事會主席	女	54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張仁杰	監事	男	49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王建國	監事	男	57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王迎財	監事	男	42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曲孝利	監事	男	43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所有董事之任期均不超過3年。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個人資料載列於「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內。

## 權益披露

###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和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海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42,000股。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授予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其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相關法團的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權利，且以上各人亦未行使認購上述股份或債權的任何權利。

### 主要股東及其它人士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3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分部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股份權益及／或淡倉登記冊所示，下表所列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類別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佔總股本的百分比
中國中材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不適用	1,494,416,985	65.64%	41.84%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不適用	319,788,108	14.05%	8.96%
泰安市泰山投資有限公司	內資股	不適用	309,786,095	13.61%	8.67%
華建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非上市外資股	不適用	130,793,218	100.00%	3.66%
Lazard Asset Management LLC	H股	好倉	118,136,964	10.15%	3.31%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H股	好倉	94,253,115	8.10%	2.64%

附註： 所披露資訊乃是基於香港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com.hk)所提供的資訊做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13年12月31日，並無其它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分部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

###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本集團來自五個最大客戶的綜合營業額少於本集團2013年度營業額總額的30%。

本集團向五個最大供貨商綜合採購總額少於本集團2013年度採購總額的30%。

董事、彼等聯繫人士或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個最大客戶及五個最大供貨商中擁有實際權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上市證券。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增加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7,417.45百萬元，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權益變動表」。

### 僱員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57,935人。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僱員福利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 薪酬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薪酬委員會，並依據其職權範圍負責制訂公司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政策及薪酬方案。公司執行董事的報酬依據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董事服務協議和公司的經營績效來確定和兌現，公司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的報酬依據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服務協議來確定和兌現。

一般管理人員採取崗位薪酬制度，根據崗位的相對重要性以及崗位所承擔的責任及其它因素來衡量薪酬。其它僱員根據僱員類別及工作性質的不同分別採取計件工資制、技能工資制等多種工資形式。

本公司對附屬公司的工資總額管理按照中國政府有關政策規定進行嚴格控制，適度保持工資增長與經濟效益增長的平衡，以取得股東、經營層及僱員的共贏，促進企業和諧發展。

根據有關國家及地方勞工及社會福利法律法規，我們須每月代僱員支付若干住房公積金及社會保險費，保險費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及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等。在北京，根據現行適用地方法規，我們必須作出的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百分比，分別為僱員每月底薪總額的20%、10%、1%、0.3%、0.8%及12%。

### 員工退休計劃

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 股票增值權計劃

為激勵及獎勵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團隊及其它主要成員，本公司制訂了股票增值權計劃。該計劃於2010年7月15日獲得中國政府相關管理部門審批同意，並於2010年10月22日召開的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過，並對16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授予了413萬份股票增值權。2010年12月22日，由於執行董事周育先先生辭任，股票增值權計劃授予他的30萬股股票增值權即告失效。2012年9月2日，由於董事長譚仲明先生辭世，股票增值權計劃授予他的35萬股股票增值權即告失效。

2012年10月22日起，股票增值權等待期結束。根據股票增值權計劃，授予其餘14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348萬股票增值權在等待期結束後，根據業績條件將股票增值權分三年(2012-2014年)平均歸屬給被激勵對象。由於2012和2013年公司業績沒有達到股票增值權計劃所規定的歸屬條件，232萬股股票增值權不能歸屬給其餘14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宣告失效。餘下116萬股股票增值權根據業績情況決定是否歸屬給其餘14名董事、高管人員。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本公司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介乎下列範圍：

	<b>2013</b> (人)
人民幣500,000元及以下	10
人民幣500,001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2
	12

###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同

本公司已與全部董事及監事訂立服務合同，為期最多為三年。董事或監事概無與本集團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本集團若不支付賠償(不包括法定賠償)就無法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同。

## 董事及監事之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之重大合約。

## 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簽訂或存有任何與本公司整體業務或其中重大部分業務管理有關的合約。

## 關連交易

### 1. 獲豁免的關連交易

#### 1.1 不競爭協議

本公司於2007年11月23日與母公司訂立不競爭協議。根據此協議，母公司同意不會，及促使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不會就本集團的核心業務與本集團競爭，並授予本集團向母公司收購保留業務及若干未來業務的選擇權及優先購買權。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本公司招股書中所披露事項外，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作出行使選擇權的決定。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確認其已經遵守不競爭協議中的承諾，並已經向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進行年度審閱以及執行不競爭協議所需的一切資料。

### 2. 非豁免關連交易

下列為本集團於2013年內的主要關連交易：

#### 2.1. 蘇州公司收購母公司持有的蘇非院100%股權

於2013年1月8日，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蘇州公司與母公司訂立蘇非院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蘇州公司同意以現金代價人民幣60,541,200元收購母公司持有的蘇非院100%股權。該項收購已於2013年3月19日完成，蘇非院已成為蘇州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2013年1月8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內。

根據上市規則，母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故屬本公司關連人士。

本公司認為，收購事項將(i)整合本集團的資產及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營運業務；(ii)精簡關連交易及優化公司管治架構；及(iii)收購蘇非院擁有的相關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可於日後為本集團帶來更高回報。



2.2. 中材科技收購母公司持有的南玻院有限100%股權

於2013年8月19日，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中材科技與母公司訂立南玻院有限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中材科技同意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86,107,000元收購母公司持有的南玻院有限100%股權。該項收購已於2013年12月5日完成，南玻院有限已成為中材科技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2013年8月19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內。

根據上市規則，母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故屬本公司關連人士。

本公司認為，收購事項將(i)進一步整合本集團的資產；(ii)精簡關連交易及進一步優化公司管治架構；及(iii)於收購後有效地管理南玻院有限擁有的尚未開發的土地及物業，可於日後為本集團帶來更高回報。

3.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2013年度進行了若干非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以下表格列出了此類交易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和實際交易金額：

關連交易		開支		收入	
		發生額 人民幣元	上限 人民幣元	發生額 人民幣元	上限 人民幣元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1)	12,313,040	40,000,000	-	-
服務互供框架協議	(2)	451,667,800	1,400,000,000	11,832,852	20,000,000
商品互供框架協議	(3)	195,174,099	750,000,000	127,991,797	130,000,000
		存款服務(每日最高結餘 (包括應計利息))		其他金融服務 (應付中材財務公司的服務費)	
		發生額 人民幣元	上限 人民幣元	發生額 人民幣元	上限 人民幣元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4)	758,615,470	3,100,000,000	60,000	100,000,000

### 3.1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為規範母公司集團(除本集團外)與本集團之間的物業租賃安排，母公司與本公司於2012年10月12日續簽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根據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本集團同意按雙方不時之協議，向母公司集團(除本集團外)租賃其在中國的若干土地及樓宇(包括但不限於生產線、辦公大樓，貨倉及僱員宿舍)用於本集團的經營。

根據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租金須根據下列定價原則釐定：1)政府定價；2)倘並無政府定價，則為有關政府指導價；3)倘無政府定價或政府指導價，則為有關市價；4)倘無上述定價或上述定價不適用，則為合約價格，合約價格須按合理的成本加合理的利潤的基準並參考過往租金釐定。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的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為期三年。於屆滿後，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將續期三年，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及由雙方一致同意。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2012年10月12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內。

根據上市規則，母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報告期內就上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本集團應支付給母公司集團的租金總額的2013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0,000,000元，而實際發生的租金總額約為人民幣12,313,040元。

### 3.2 服務互供框架協議

本公司於2012年10月12日與母公司訂立服務互供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由本集團向母公司集團提供若干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水電汽，設計及能源動力)；而母公司同意由母公司集團向本集團提供若干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餘熱發電的工程、採購及建設(總承包)、工程施工、勘察、設備維修安裝，以及後勤服務)。

根據服務互供框架協議，須根據下列定價原則釐定價格：1)政府定價；2)倘無政府定價，則為有關政府指導價；3)倘無政府指導價，則為有關市價；4)倘無有關市價，則為合約價格，合約價格須按合理的成本加合理的利潤的基準並參考過往年度的歷史數據釐定。

服務互供框架協議的年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為期三年。於屆滿後，服務互供框架協議將續期三年，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及由雙方一致同意。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2012年10月12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內。

根據上市規則，母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報告期內就a)本集團向母公司集團提供若干服務而產生的收益的2013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0,000,000元，而實際發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1,832,852元；b)母公司集團向本集團提供若干服務而引致的開支的2013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400,000,000元，而實際發生的開支約為人民幣451,667,800元。

### 3.3 商品互供框架協議

本公司於2012年10月12日與母公司訂立商品互供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本集團採購以作自用及母公司同意母公司集團出售若干商品(包括但不限於設備及配件、原材料、燃油及貴金屬)；而母公司同意母公司集團採購以作自用或出口予獨立於本集團的協力廠商(由於本集團欠缺相關出口許可證)及本公司同意本集團出售若干商品(包括但不限於水泥、商品混凝土、設備、陶瓷刀及氧化鋁)。

根據商品互供框架協議，須根據下列定價原則釐定價格：1)政府定價；2)倘無政府定價，則為有關政府指導價；3)倘無政府指導價，則為有關市價；4)倘無有關市價，則為合約價格，合約價格須按合理的成本加合理的利潤的基準並參考過往年度的歷史數據釐定。

商品互供框架協議的期限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為期三年。於屆滿後，商品互供框架協議將續期三年，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及由雙方一致同意。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2012年10月12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內。

母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報告期內就a)本集團向母公司集團出售若干商品而產生的收益的2013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30,000,000元，而實際發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27,991,797元；b)母公司集團向本集團出售若干商品而引致的開支的2013年度上限為人民幣750,000,000元，而實際發生的開支約為人民幣195,174,099元。

### 3.4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於2013年5月24日與中材財務公司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中材財務公司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sup>1</sup>。

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材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的定價原則為：

- 1) 就存款服務而言，中材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之存款利率不得低於中國人民銀行就同類存款所容許之利率下限，同時，存款利率應取下列較高者：(a)同等條件下等於或高於中材財務公司應支付予母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同類存款的利率；或(b)同等條件下等於或高於中國一般商業銀行就同類存款提供的利率。
- 2) 就貸款服務而言<sup>2</sup>，中材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之貸款利率不得高於中國人民銀行就同類貸款所容許之利率上限，同時，貸款利率應取下列較低者：(a)同等條件下等於或低於中材財務公司就類似貸款向母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收取的利率；或(b)同等條件下等於或低於中國一般商業銀行就類似貸款收取的利率。
- 3) 就其他金融服務而言，中材財務公司就提供其他金融服務所收取之費用不得高於中國人民銀行規定之費用上限(如適用)，根據上述原則，費用應取下列較低者：(a)同等條件下等於或低於中材財務公司就同類金融服務向母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收取之費用；及(b)同等條件下等於或低於中國一般商業銀行就同類金融服務收取之費用。

<sup>1</sup>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其他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票據承兌與貼現服務、協助收集及支付交易所得款項、結算及交收服務、融資租賃、融資顧問、信用憑證及相關諮詢、代理服務及中國銀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sup>2</sup> 就中材財務公司提供予本集團的貸款服務而言，由於本集團未就有關貸款以本集團資產作出抵押，且有關貸款服務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因此，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貸款服務免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自2013年7月30日起生效，直至2015年12月31日止。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2013年5月24日以及2013年7月30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內。

中材財務公司為母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的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報告期內，a)就存款服務而言，本集團成員公司於中材財務公司的存款每日最高結餘(包括應計利息)的2013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100,000,000元，而實際發生的每日最高結餘(包括應計利息)約為人民幣758,615,470元；b)就其他金融服務而言，本集團成員公司應付中材財務公司的服務費的2013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00,000,000元，而實際支付的服務費約為人民幣60,000元。

本公司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董事會確認其已審閱3.1至3.4項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a)屬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b)是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為一般商務條款，則對本集團而言，該等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獨立協力廠商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及(c)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執行相關商定程式，並向董事會發出函件，報告如下：

-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取得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物和服務的持續關連交易之定價，於各重大方面，均按照如財務報表附註54所列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於各重大方面，上述持續性關連交易均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上述第3.1至3.4項所列持續關連交易並未超過本公司於各交易公告所披露的相關年度交易上限金額。

除上述披露外，沒有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54的任何關聯方交易或持續性關聯方交易屬於上市規則項下須於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性關連交易。本公司就其關連交易和持續性關連交易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章程及中國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向現時的股東按其現有股權比例發行新股。

## 稅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頒布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取得的股息，一般可按1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股東在獲得股息之後，可以根據稅收協議(安排)等相關規定申請辦理退稅。股東務須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它稅務影響的意見。

## 重大法律事務

本公司附屬公司中材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東方貿易發生如下重大法律事務：

東方貿易就其與寶投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五家關聯公司的合同糾紛，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涉及訴訟標的金額合共為人民幣477,068,140.57元，後雙方就上述訴訟達成調解協定。詳情請參見本公司2013年1月22日及2013年3月14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與本公司網站的公告。

東方貿易就其分別與中遠供應鏈和北京中儲的合同糾紛，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涉及訴訟標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15,531,771.53元、人民幣2,026.80萬元。目前中遠供應鏈和北京中儲分別就一審判決提出上訴，尚未有二審判決結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2013年6月25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18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與本公司網站的公告。

東方貿易就其與上海鼎企商貿有限公司等被告的合同糾紛，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涉及訴訟標的金額合共為人民幣106,553,277.02元。目前法院已受理該糾紛，尚未有判決結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2013年8月14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與本公司網站的公告。

東方貿易就其與上海福緣金屬材料有限公司等被告的合同糾紛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並且就其與上海鑫礦鋼鐵有限公司等被告的合同糾紛向法院提起兩項民事訴訟，目前法院已受理上述糾紛，尚未有判決結果。另外，東方貿易就其與杭州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同糾紛，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目前進入強制執行調解書的階段。詳情請參見本公司2014年1月8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與本公司網站的公告。

東方貿易就其與中鋼集團廣東有限公司之間的買賣合同糾紛，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涉及訴訟標的金額為人民幣52,396,646.58元。一審法院已經駁回東方貿易訴訟請求。目前東方貿易就一審判決提起上訴，尚未有二審判決結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分別於2013年6月25日以及2014年3月1日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與本公司網站的公告。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無其他重大法律事務。

###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分別獲委任為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香港和中國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審核隨附的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公司自2008年12月16日起一直聘任以上兩家核數師。

在本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積極履行了職責，對董事會的召開和決策過程以及實施程式是否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實施了有效的監督，保護了股東的權益和公司長遠發展的利益。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了六次會議。於2013年3月25日召開的第二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2年年度報告、經審核財務報告、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和監事會報告；2013年4月26日召開的第二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財務報表；2013年5月24日召開的第二屆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監事會換屆；2013年7月30日召開的第三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第三屆監事會主席人選；2013年8月26日召開的第三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3年度中期報告；2013年10月30日召開的第三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財務報表。監事張仁杰先生委託徐衛兵女士出席了第二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及第三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監事于興敏先生委託徐衛兵女士出席了第二屆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其他監事均出席了前述所有監事會會議。本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出席了公司年度內召開的全部股東大會，列席了董事會年度內召開的現場會議，對提交董事會審議的議案進行了審閱。通過列席有關會議，對公司重大決策過程以及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行為進行了監督。

本監事會認為，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能夠恪盡職守、勤奮敬業，認真執行股東大會決議，堅持依法運作，審慎決策，為公司的生產經營作出了不懈努力。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定期審閱了本集團的相關財務資料，審閱了審計師出具的本集團的審計報告，確認本集團的會計賬目及會計核算工作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布的會計制度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並未就上述各項發現問題。

本監事會認真審核了經獨立核數師審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的2013年度財務報告等有關資料，認為該報告遵循了一貫性原則，準確、真實、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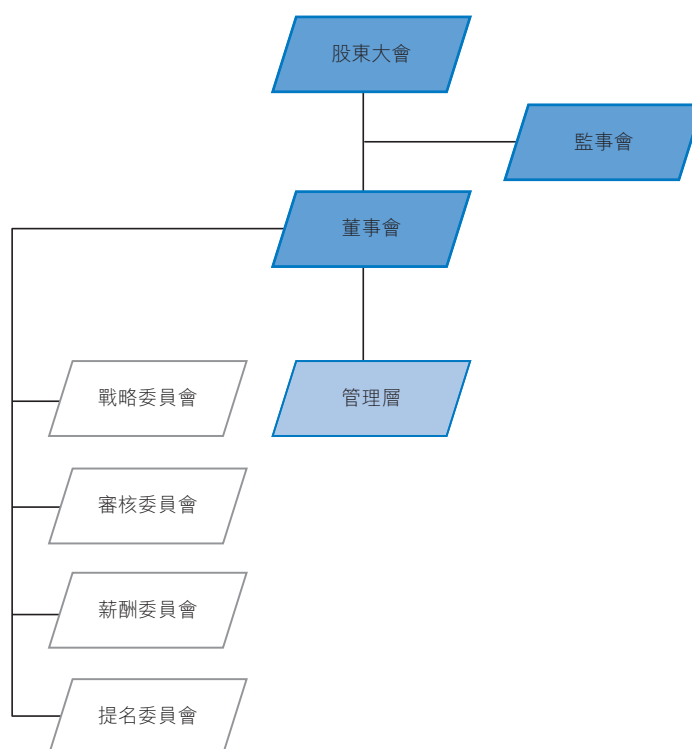
監事會確認：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與母公司的關連交易是公平、合理的，沒有損害其它股東及公司的整體利益；本公司董事、總裁及其它高級管理人員嚴格遵守誠信原則，恪盡職守地行使股東賦予的各項權利，履行各項義務，至今未發現任何濫用職權侵犯損害本公司股東利益與員工合法權益之行為。

本監事會對公司發展前景充滿信心，2014年，本監事會將繼續嚴格按照本公司章程和有關規定，努力履行各項職責，維護股東權益。

## 公司治理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等法律法規和境內外監管機構的規定，建立了規範、完善的企業管治結構，不斷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提高股東的長遠價值。

## 公司治理結構



## 公司治理文件

目前，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的規範性文件包括但不限於：

1. 公司章程
2. 股東大會議事規則
3. 董事會議事規則
4. 監事會議事規則
5. 戰略委員會議事規則

6. 審核委員會議事規則
7. 薪酬委員會議事規則
8. 提名委員會議事規則
9. 獨立董事工作制度
10.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11. 關連交易管理制度
12. 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
13. 內部審計規定
14. 內部控制審計辦法
15. 財務管理制度

報告期內，董事會檢討並建議修改了一系列企業管治文件，包括《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審核委員會議事規則》、《薪酬委員會議事規則》以及《提名委員會議事規則》等，並不時監督該等文件執行情況；檢討並積極組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並監察公司是否存在違反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情況；批准本公司2012年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並准予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和公司網站披露；制定檢討和監察股東通訊政策，確保政策有效。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所採納的上述有關企業管治的文件，並認為文件的要求已達到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列載的所有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在以下一些方面，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守則比《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列載的守則條文更為嚴格：

1. 除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外，本公司還成立了戰略委員會。
2. 在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更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每年需審閱公司控股股東所提供有關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協議的數據。

## 《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規定。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並要求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依照標準守則進行，該標準守則也適用於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經本公司做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已確認他們在2013年整個年度一直完全遵守標準守則。

## 董事會

以下列載公司董事會組成及相關資料：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
劉志江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	男	56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于世良	非執行董事	男	59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李新華	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總裁	男	49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張海	非執行董事	男	55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李建倫	非執行董事	男	56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于國波	非執行董事	男	57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唐保祺	非執行董事	男	54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梁創順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48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陸正飛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0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王世民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5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周祖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8	2013年7月30日－2016年7月29日

董事會是公司的常設決策機構，董事會以負責任、重效益的態度領導及監管本公司，所有董事均有責任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為前提行事。董事會成員明白，須就公司的管理、監控及營運事宜向所有股東承擔共同和個別的責任。

董事會主要就下列事項做出決策：

- 制定公司的策略方針；
- 確定管理層的目標；
- 監察管理層的表現；及
- 確保公司推行審慎和有效的監控架構，以評估和管理風險。

董事會負責於各會計年度編製可真實公允地反映公司財務狀況以及有關期間的業績和現金流量的財務報表。在編製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會選擇並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做出審慎、公允和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以及按持續營運的基準編製財務報表。董事會負責妥善保存並於任何時候均合理準確地披露公司財務資訊的會計記錄。董事會最少每年四次及在需要做出重大決策時召開會議。

公司管理層由一名總裁、若干名副總裁及一名財務總監組成。總裁對董事會負責，主要行使下列職權：

- (一)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二) 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
- (三)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畫和投資方案；
- (四) 擬訂公司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五) 擬訂公司全資、控股公司改制、分立、重組、解散方案；
- (六)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七) 擬訂公司分支機構設置方案；
- (八)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九) 制定公司具體規章；
- (十)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財務總監；
- (十一) 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
- (十二) 擬定公司職工的工資、福利、獎懲方案，決定公司職工的聘用和解聘；
- (十三) 發生緊急情況時，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
- (十四) 決定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控股附屬公司設置分支機構的方案；
- (十五) 在董事會授權的範圍內，決定公司的投資、融資、合同、交易等事項；及
- (十六) 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主席由于世良先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2月5日)及劉志江先生(自2013年2月5日起)先後出任，總裁由李新華先生出任。董事會主席和總裁為兩個明確劃分的不同職位。董事會主席不可兼任公司總裁，且董事會主席與總裁之間職責分工清楚並以書面列載。董事會主席負責管理董事會的運作，而總裁則負責公司的業務營運。本公司章程中詳盡地說明了董事會主席與總裁各自的職責。除公司董事與監事外的其它高級管理人員負責公司的日常業務營運。該等人士的職務已列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章節。

各董事須在董事會會議審議任何事宜或交易時，申報其涉及的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並在適當情況下避席。本公司在每個財政期間要求董事提供他們或其聯繫人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進行有關連的交易的詳情並作出確認。

2013年公司共召開10次董事會，董事會會議個別成員的出席率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出席率
劉志江	10	0	100%
于世良	10	0	100%
李新華	10	0	100%
張海	10	0	100%
李建倫	5	0	100%
于國波	5	0	100%
唐保祺	10	0	100%
梁創順	10	0	100%
石春貴	5	0	100%
陸正飛	10	0	100%
王世民	10	0	100%
周祖德	10	0	100%

註：

李建倫先生、于國波先生於2013年7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先生及于先生親身出席了其任期內的全部5次董事會會議。石春貴先生於2013年7月30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石先生親身出席了其任期內的全部5次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從2007年7月31日成立至今，董事會在任何時間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至少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3.10A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最低限定，而且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有關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2013年公司共召開2次股東大會，董事的出席率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出席率
劉志江	2	100%
于世良	2	100%
李新華	2	100%
張海	2	100%
李建倫	-	-
于國波	-	-
唐保祺	2	100%
梁創順	2	100%
石春貴	1	50%
陸正飛	2	100%
王世民	2	100%
周祖德	2	100%

註：

李建倫先生、于國波先生於2013年7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後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召開股東大會。

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本公司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進行如下確認：本公司已接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確認書，確認他們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規定。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屆任期三年，可連選連任，連續任職達到九年並擬繼續聘任的，將核查其獨立性。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屆滿前，無正當理由不得被免職。提前免職的，公司應將其作為特別披露事項予以披露。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除在本公司的工作關係外，在財務、業務、家屬、其它重大方面無任何關係。

報告期內，本公司所有董事均積極參與了持續專業培訓，包括參加公司提供的專業培訓，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除其自身的服務合同外，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2013年所訂立的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個人的實際權益。

本公司已經設立董事會戰略委員會、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 戰略委員會

報告期內戰略委員會組成及變動情況如下：

	主席	委員
2013年1月1日－2013年2月5日	于世良	劉志江、李新華、周祖德
2013年2月5日－2013年7月30日	劉志江	于世良、李新華、周祖德
2013年7月30日起	劉志江	于世良、李新華、張海、李建倫、于國波、周祖德

戰略委員會負責考慮、評估、審核建議進行的主要投資項目、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並就上述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負責進行投資項目的投資後評估及審核與考慮本公司的整體戰略方向及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情況。

本報告期內，戰略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全部委員出席了該次會議。於2013年3月20日第二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第三次會議通過了《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總裁工作報告》，審議了公司2013年財務預算(草案)和投資預算(草案)，並同意提交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

### 審核委員會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組成及變動情況如下：

	主席	委員
2013年1月1日－2013年2月5日	陸正飛	王世民、劉志江
2013年2月5日起	陸正飛	王世民、于世良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複核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式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在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間公司一直完全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要求。



根據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議事規則要求，本年度共召開四次會議。2013年3月18日召開第二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關於向董事會提交經審計的2012年度財務報告的議案、向董事會提交聘任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2013年境內外會計準則核數師的議案。2013年4月24日召開第二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關於向董事會提交2013年1季度財務報告的議案。2013年8月20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關於向董事會提交2013年中期財務報告的議案。2013年10月24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二次會議，審議關於向董事會提交2013年3季度財務報告的議案。審核委員會全體委員均出席了上述四次會議。

### 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組成及變動情況如下：

	主席	委員
2013年1月1日 – 2013年7月30日	石春貴	梁創順、陸正飛
2013年7月30日起	王世民	梁創順、陸正飛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和工作包括：向董事會建議執行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根據董事會制定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與績效管理政策及架構，負責釐定、審查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與績效。

本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了兩次會議。2013年3月22日召開了第二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四次會議，會議內容為：(1)聽取並審議公司高管人員2012年度薪酬兌現方案的議案；(2)聽取並審議公司高管人員薪酬管理辦法；(3)聽取並審議公司高管人員2013年度薪酬方案的議案。2013年7月30日召開了第三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聽取並審議了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議案。薪酬委員會全體委員均出席了上述兩次會議。

## 提名委員會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組成及變動情況如下：

	主席	委員
2013年1月1日－2013年2月5日	于世良	石春貴、周祖德
2013年2月5日－2013年7月30日	劉志江	石春貴、周祖德
2013年7月30日起	劉志江	王世民、周祖德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做出檢討及對任何有關變更向董事會做出建議；擬定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所出資企業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程式及方法，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本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了兩次會議。2013年2月3日召開了第二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第八次會議，同意推薦劉志江先生為公司董事長人選；同意推薦李新華先生為公司副董事長人選。2013年5月20日召開了第二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第九次會議，同意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調整為4人；同意推薦劉志江先生、李新華先生為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于世良先生、張海先生、李建倫先生、于國波先生及唐保祺先生為公司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梁創順先生、陸正飛先生、王世民先生、周祖德先生為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全體委員均出席了上述兩次會議。

本公司按照正式制定、且經過審慎考慮並具有透明度的程式來委任新董事。董事候選人一般情況下由公司董事會以提案方式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公司股東、監事會可按章程規定提名董事候選人。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採納了以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為達到可持續的均衡發展，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是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充分顧及客觀條件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裨益。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根據本公司業務發展和戰略規劃處在不同時期的具體人才需求，考慮董事人選的優勢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董事會組成(包括性別、年齡、服務任期)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 企業管治職責

經本公司股東大會通過，修改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由董事會負責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檢討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並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成效。

本報告期內，董事會召開會議，會議相關內容為：(1)檢討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2)修訂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關連交易管理制度及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並聘請專業機構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培訓。

### 核數師酬金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別為本公司2013年度香港和中國核數師，並由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決定其酬金。2013年度核數師提供核數服務的酬金共計人民幣900萬元。2013年度核數師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為本公司提供中期報告、盈利預測等審閱服務的酬金共計人民幣136萬元。2013年度核數師根據境內監管規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提供內控審計服務的酬金共計人民幣193萬元。除前述費用外，本集團無其他非審計費用。

### 公司秘書

經本公司聯席秘書顧超先生和余亮暉先生確認，其均於本報告期內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股東權利

公司股東作為公司的所有者，享有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各項權利。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股東通過股東大會行使權力。本報告期內，公司召開了2次股東大會。

公司董事會和高級管理人員明白其代表本公司全體股東的利益，為此將維持股東價值與投資回報的長期穩定和持續增長及提高業務的競爭力列為了重要任務。

根據本公司章程，單獨或合併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時(持股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形式要求日計算)，應當在2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有關文件須列明大會目的，並送交所有股東。股東可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式及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式。本公司聯絡資料載於「公司資料」內。

## 內部監控系統

為滿足公司上市地相關監管要求，加強公司內部控制管理，本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內控管理制度，包括《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關連交易管理制度》、《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獨立董事工作制度》、《財務管理制度》、《內部審計規定》和《內部控制審計辦法》等文件，建立了內部監控系統。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第C.2.1條，董事就公司及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進行了檢討。其內容涵蓋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監控。

### 本年度的檢討

董事會對上市規則的有關要求，對上述內部監控檢討的程式、方法以及評價結果進行了仔細研究，概無發現重大事宜。內部控制系統能夠保障資產的安全和完整，促進公司的運營成效及效率；公司擁有適當的資訊記錄及程式，保證公司財務報表和相關的資訊及時、相關及可靠，確保這些財務報表已充分披露有關的資訊；能夠確保遵守適用的法律和規定。

報告期內，公司結合發展和風險管控實際，在優化、完善原有風險管理與內控管理體系的基礎上，編製、發佈、推行了《全面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手冊》，形成了覆蓋全公司、比較健全有效的全面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進一步增強了風險防控能力。

公司開展了風險評估工作，完善了風險庫；對流程梳理中的薄弱環節進行了整改，完善了相關制度；建立了內控評價標準，將所屬單位內部控制管理納入年度經營業績考核，形成了以考核引導內控管理的工作機制。

公司在全面梳理業務的基礎上，完善了公司內部控制框架，明確了流程管控業務55項、非流程管控業務60項，制訂了流程及非流程業務的管控標準，完成了全面風險管理與內部內控手冊的修編工作。對現行的223項規章制度進行了全面梳理和差異分析，新增規章制度16項、修訂36項，涉及108個關鍵控制點。通過完善規章制度、優化業務流程，保障和促進了各項管理制度的落實和業務工作的有序運行。報告期在全公司範圍內開展了內部控制自查工作，所屬單位對內部控制體系建設情況進行自查並對存在的問題進行了整改完善。

### 內部審計機構

本公司設立了獨立的審計部門，負責內部審計工作。

報告期內，以風險為導向，全面審計，突出重點，提供有價值的審計結果，積極使用審計結果，促進集團內控風險管理體系更加完善。

第一，按照公司關於「穩步推進內部改革，著力暢通溝通管道、理順管理機制、提高決策效率，不斷增強發展的活力和競爭力」的要求，積極探索內審業務垂直管理體系建設，明確了以內審資訊化管理系統為載體，以系統的規範性和約束性為手段，以責任考核為依託，以審計項目考核帶動審計人員考核，以考核促審計項目品質和審計人員能力雙提升為核心內容的管理體系架構。

第二，圍繞公司降本增效管理，深化經濟責任審計工作，加強組織治理、風險事項管理、基礎管理和建設項目的審計。

第三，圍繞集團內控風險管理體系運行，紮實開展內控自評工作。組織制定了《內部控制評價實施辦法(試行)》。該辦法明確了內部控制評價的含義、原則、組織責任、內容、程式、缺陷認定標準和評價報告等內容，設計了評價報告範本，明確了定量或定性確認內控缺陷的標準。根據《內部控制評價實施辦法(試行)》，公司於2013年5月至6月選擇4家非上市公司進行了集團管控和三重一大的評價試點工作。通過試點工作，總結了內部控制評價工作經驗，於2013年9月在公司二三級單位範圍內開展內控自評價工作。

第四，結合公司管理難點和熱點深入開展專項審計工作。組織實施審計調查3項，投資項目審計3項。通過審計，總結了項目管理經驗和教訓，揭示了項目風險，提升項目管理效益。

第五，圍繞公司中心工作和可持續發展，積極發現和利用審計結果，體現審計價值。針對審計發現的問題，指出內控缺陷和風險，出具管理建議書，落實到具體單位、部門和人員。通過整改，切實提高各級公司治理結構履職、履責能力，防範履職和履責風險。

### 投資者關係及與股東之通訊

報告期內，本公司透過多個正式途徑，包括通過召開股東大會、業績發佈會、接待投資者來訪等方式與投資者及股東進行了積極坦誠地溝通，確保對本集團表現及業務作出公平之披露和全面而具透明度之報告。

股東大會不但為本公司重大事項作決定，而且為董事、管理層與股東提供直接溝通的管道，因此，本公司高度重視股東大會，於會議召開45日前發出會議通知，並且列明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式，及股東可依據上市規則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權利。報告期內，公司共召開2次股東大會，對公司二〇一二年度經審核財務報告、利潤分配、董事會換屆及持續性關連交易等重大事項進行了審議。

本公司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開通了投資者專用電話和電子郵箱，本年度公司通過電話及郵件方式接受機構投資者諮詢、接待機構投資者來訪超過450人次；全年進行了2次業績發佈及國際非交易路演，拜訪了100餘名投資者。通過與投資者的接觸，使投資者對於公司的各項財務和經營資訊及公司的最新發展情況有及時充分的瞭解。

本公司刊發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並寄予股東，亦會於本公司之網站www.sinoma-ltd.cn內刊登公司之公告、通函及新聞稿。

為更加有效地提供溝通管道，本公司不時更新公司網站，透過該網站適時發放公司資訊及其它相關財務及非財務數據。

## 公司章程

報告期內，經本公司分別於2013年5月24日及2013年7月30日舉行之股東大會批准，對本公司章程做出以下變動：

1. 第十條修改為：

「公司的經營範圍以公司登記機關核准的經營範圍為準。

公司的經營範圍包括：

許可經營項目為承包與其實力、規模、業績相適應的國外工程項目；對外派遣實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勞務人員；一般經營項目為無機非金屬材料的研究、開發、生產、銷售；無機非金屬材料應用製品的設計、生產、銷售；工程總承包；工程諮詢、設計；進出口業務；建築工程和礦山機械的租賃及配件的銷售；與上述業務相關的技術諮詢、技術服務。

公司可以根據國內外市場變化、業務發展和自身能力，調整經營範圍，並按規定辦理有關調整手續。」

2. 第九十七條修改為：

「公司設董事會，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其中至少包括1/3的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可直接向股東大會、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和其他有關部門報告情況。

董事會設董事長1名、設副董事長1名。董事長及副董事長由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和罷免，董事長、副董事長任期3年，可以連選連任。

董事無需持有公司股份。

控股股東的董事長、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任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職務的人數不得超過2名。」

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3年4月9日及2013年6月7日於本公司之網站以及香港聯交所之網站刊發之通函內容。



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43樓

致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65頁至第264頁之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解釋資料。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編製反映真實及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便編製不存在因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綜合財務報表。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反映真實及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妥為編製。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盧華基

執業證書號碼：P03427

香港

2014年3月28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	8	<b>52,081,316</b>	46,187,071
銷售成本		<b>(42,069,189)</b>	(37,829,045)
<b>毛利</b>		<b>10,012,127</b>	8,358,026
利息收入	10	<b>139,248</b>	170,088
其他收入	11	<b>1,391,835</b>	1,452,558
銷售及營銷費用		<b>(1,822,560)</b>	(1,553,642)
管理費用		<b>(5,450,365)</b>	(4,651,292)
匯兌(損失)收益	12	<b>(85,263)</b>	1,687
其他費用	13	<b>(53,317)</b>	(31,807)
融資費用	14	<b>(1,961,946)</b>	(1,683,51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b>66,353</b>	7,365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b>(27,269)</b>	(10,674)
<b>除稅前利潤</b>		<b>2,208,843</b>	2,058,796
所得稅費用	15	<b>(743,432)</b>	(512,956)
<b>年內利潤</b>	16	<b>1,465,411</b>	1,545,840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b>397,512</b>	452,293
非控制權益		<b>1,067,899</b>	1,093,547
		<b>1,465,411</b>	1,545,840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按每股人民幣元列值)	20	<b>0.111</b>	0.127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年內利潤	<b>1,465,411</b>	1,545,840
其他全面(費用)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虧損	<b>(16,195)</b>	(6,103)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虧損的所得稅	<b>4,425</b>	1,831
	<b>(11,770)</b>	(4,272)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安全生產費撥備	<b>137,510</b>	125,077
動用安全生產費	<b>(83,577)</b>	(58,973)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b>(45,079)</b>	(13,47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b>(301,858)</b>	(59,79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所得稅	<b>76,300</b>	16,245
	<b>(216,704)</b>	9,085
年內其他全面(費用)收益(扣除稅項)	<b>(228,474)</b>	4,81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b>1,236,937</b>	1,550,653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169,069</b>	419,721
非控制權益	<b>1,067,868</b>	1,130,932
	<b>1,236,937</b>	1,550,653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3年12月31日

	附註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1/1/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	45,210,186	41,286,046	34,211,249
預付租賃款項	22	3,853,959	3,431,436	3,153,457
投資物業	23	176,004	173,315	184,564
無形資產	24	721,844	738,371	501,651
採礦權	26	512,945	483,087	477,16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7	863,718	1,393,906	1,266,810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28	134,238	162,496	174,97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9	2,022,555	2,288,320	2,351,946
預付收購附屬公司款項		-	-	101,4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2	87,611	84,132	75,8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0,328	252,728	237,9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	832,197	704,437	593,966
		<b>54,635,585</b>	50,998,274	43,331,007
<b>流動資產</b>				
存貨	31	8,773,280	8,393,346	8,131,64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2	21,594,044	16,647,778	15,664,360
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33	599,010	562,674	341,073
預付租賃款項	22	131,052	119,028	100,548
衍生金融工具	30	21,169	4,708	3,165
其他流動資產		107,875	69,542	35,180
受限制銀行結餘	34	1,379,963	1,974,089	1,919,043
銀行結餘及現金	35	7,270,055	9,235,267	10,291,299
		<b>39,876,448</b>	37,006,432	36,486,316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	117,426
		<b>39,876,448</b>	37,006,432	36,603,742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6	28,453,138	24,983,094	22,815,894
應付股利		8,117	7,936	3,231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33	343,066	292,648	131,295
衍生金融工具	30	-	657	138
所得稅負債		426,190	433,135	606,538
短期融資券	37	2,900,000	400,000	800,000
借款	38	16,257,821	15,749,447	13,466,246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撥備	39	50,897	49,114	44,525
	41	25,060	48,724	41,398
		<b>48,464,289</b>	41,964,755	37,909,26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	-	12,038
		<b>48,464,289</b>	41,964,755	37,921,303
<b>淨流動負債</b>		<b>(8,587,841)</b>	(4,958,323)	(1,317,561)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46,047,744</b>	46,039,951	42,013,44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3年12月31日

	附註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1/1/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b>非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6	4,034	4,645	4,120
衍生金融工具	30	–	–	775
公司債券	42	2,492,782	2,490,239	2,487,829
中期票據	43	5,755,339	5,253,610	4,352,670
借款	38	7,931,426	9,280,599	9,641,003
撥備	41	56,460	44,788	44,874
遞延收入	44	764,333	688,903	446,482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39	266,371	282,752	297,8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45	608,842	697,199	707,858
		<b>17,879,587</b>	18,742,735	17,983,424
<b>淨資產</b>				
		<b>28,168,157</b>	27,297,216	24,030,022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46	3,571,464	3,571,464	3,571,464
儲備	47	7,833,772	7,906,308	7,650,061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非控制權益		<b>11,405,236</b>	11,477,772	11,221,525
		<b>16,762,921</b>	15,819,444	12,808,497
<b>權益總額</b>				
		<b>28,168,157</b>	27,297,216	24,030,022

第65頁至第26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2014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劉志江  
董事

李新華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安全生產費	匯兌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重列前)	3,571,464	3,273,160	(876,924)	75,828	86,666	(12,523)	1,255,685	(71,828)	3,676,477	10,978,005	12,805,054	23,783,059
會計政策變動(附註3)	-	-	-	-	-	-	-	(54,534)	57,089	2,555	120	2,675
就共同控制合併採納權益合併法	-	-	124,184	-	-	-	-	147,925	(31,144)	240,965	3,323	244,288
於2012年1月1日(重列)	3,571,464	3,273,160	(752,740)	75,828	86,666	(12,523)	1,255,685	21,563	3,702,422	11,221,525	12,808,497	24,030,022
本年度利潤	-	-	-	-	-	-	-	-	452,293	452,293	1,093,547	1,545,840
其他全面收益(費用)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虧損	-	-	-	-	-	-	-	(3,400)	-	(3,400)	(2,703)	(6,103)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虧損的所得稅	-	-	-	-	-	-	-	1,457	-	1,457	374	1,831
安全生產費撥備	-	-	-	-	77,666	-	-	-	-	77,666	47,411	125,077
動用安全生產費	-	-	-	-	(49,951)	-	-	-	-	(49,951)	(9,022)	(58,973)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7,685)	-	-	-	(7,685)	(5,789)	(13,47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收益	-	-	-	-	-	-	(68,160)	-	-	(68,160)	8,370	(59,79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所得稅	-	-	-	-	-	-	17,501	-	-	17,501	(1,256)	16,245
本年度全面收益(費用)合計	-	-	-	-	27,715	(7,685)	(50,659)	(1,943)	452,293	419,721	1,130,932	1,550,653
支付非控制權益股息	-	-	-	-	-	-	-	-	-	-	(730,668)	(730,668)
已收非控制權益的注資款	-	-	-	-	-	-	-	-	-	-	2,404,024	2,404,024
收購附屬公司之權益(附註48(b)(iii))	-	-	-	-	-	-	-	-	-	-	105,235	105,235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所得(附註50)	-	-	-	-	-	-	-	-	-	-	(33,224)	(33,224)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附註(v))	-	-	-	-	-	-	-	208,150	-	208,150	134,648	342,798
政府注資(附註(iii))	-	-	-	-	-	-	-	40,712	-	40,712	-	40,712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	-	-	(214,288)	(214,288)	-	(214,288)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引申的合併儲備	-	-	(198,048)	-	-	-	-	-	-	(198,048)	-	(198,048)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	-	45,802	-	-	-	-	(45,802)	-	-	-
於2012年12月31日(重列)	3,571,464	3,273,160	(950,788)	121,630	114,381	(20,208)	1,205,026	268,482	3,894,625	11,477,772	15,819,444	27,297,216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		投資			留存收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盈餘儲備	安全生產費	匯兌儲備	重估儲備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1月1日(重列)	3,571,464	3,273,160	(950,788)	121,630	114,381	(20,208)	1,205,026	268,482	3,894,625	11,477,772	15,819,444	27,297,216
本年度利潤	-	-	-	-	-	-	-	-	397,512	397,512	1,067,899	1,465,411
其他全面收益(費用)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虧損	-	-	-	-	-	-	-	(15,531)	-	(15,531)	(664)	(16,195)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虧損的所得稅	-	-	-	-	-	-	-	4,291	-	4,291	134	4,425
安全生產費撥備	-	-	-	-	97,545	-	-	-	-	97,545	39,965	137,510
動用安全生產費	-	-	-	-	(57,911)	-	-	-	-	(57,911)	(25,666)	(83,577)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26,661)	-	-	-	(26,661)	(18,418)	(45,07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收益	-	-	-	-	-	-	(307,290)	-	-	(307,290)	5,432	(301,85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所得稅	-	-	-	-	-	-	77,114	-	-	77,114	(814)	76,300
本年度全面收益(費用)合計	-	-	-	-	39,634	(26,661)	(230,176)	(11,240)	397,512	169,069	1,067,868	1,236,937
支付非控制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314,185)	(314,185)
收購附屬公司之權益(附註48(a)(i),(ii))	-	-	-	-	-	-	-	-	-	-	139,742	139,742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附註(iv))	-	-	-	-	-	-	-	359,228	-	359,228	50,052	409,280
政府注資(附註(iii))	-	-	-	-	-	-	-	21,880	-	21,880	-	21,880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	-	-	(107,144)	(107,144)	-	(107,144)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引申的合併儲備	-	-	(515,569)	-	-	-	-	-	-	(515,569)	-	(515,569)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	-	5,814	-	-	-	-	(5,814)	-	-	-
資本化儲備(附註(vi))	-	-	30,815	-	-	-	-	(30,815)	-	-	-	-
於2013年12月31日	3,571,464	3,273,160	(1,435,542)	127,444	154,015	(46,869)	974,850	607,535	4,179,179	11,405,236	16,762,921	28,168,157

附註：

- (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頒佈的若干法規，本集團須計提安全生產費撥備。該安全生產費可用作改善礦山、建築工地的生產安全條件而不可用作向擁有人進行分派。
- (ii)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來自與非控制權益的交易而產生的儲備、被視作來自本公司擁有人的注資，政府注資及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損益。
- (iii)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政府向本集團注入人民幣約21,880,000元(2012：人民幣約40,712,000元)的國家資金，該資金用於節能減排和重點產業基建項目。

根據相關通知的規定，國家資金乃指定僅由中國政府作出及歸屬的資本注資。於有關實體的股東批准及完成其他程序後，有關資金可轉換為收取資金實體的股本。

- (iv) 於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了人民幣約409,280,000元出售非全資附屬公司若干股本權益，非控股權益帳面價值為人民幣約50,052,000元。
- (v) 於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了人民幣約342,798,000元出售非全資附屬公司若干股本權益，非控股權益帳面價值為人民幣約134,648,000元。
- (vi) 於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生效前(附註49)，資本儲備約人民幣約30,815,000元轉換成同一控制下的附屬公司的實收資本。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利潤	<b>2,208,843</b>	2,058,796
調整：		
存貨撥備	<b>147,997</b>	81,566
無形資產攤銷	<b>39,340</b>	33,695
採礦權攤銷	<b>49,673</b>	43,46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b>86,439</b>	111,3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3,092,117</b>	2,590,450
投資物業折舊	<b>11,987</b>	11,24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b>(23,883)</b>	(20,727)
廉價承購收益	-	(1,619)
債務重組所得	<b>(44,250)</b>	(14,962)
融資費用	<b>1,961,946</b>	1,683,513
可預期的建造合同虧損	<b>58,348</b>	55,298
政府補助	<b>(314,334)</b>	(268,766)
已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b>240,126</b>	24,899
已確認的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b>139,013</b>	-
已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b>743,363</b>	336,945
已確認的預付給供應商及分銷商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b>320,088</b>	347,536
已確認的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b>8,513</b>	4,573
已確認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虧損	<b>5,330</b>	1,728
利息收入	<b>(139,248)</b>	(170,088)
外匯遠期合同公允價值變動額	<b>(4,895)</b>	(3,946)
變現外匯遠期合同的滙兌收益	<b>(14,700)</b>	(4,002)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虧損	<b>29,480</b>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收益	<b>(25,810)</b>	(19,209)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淨收益	-	(1,698)
出售聯營公司淨收益	<b>(26,024)</b>	(2,546)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淨收益	-	(165,094)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收益	<b>(2,362)</b>	(2,873)
撥回存貨撥備	<b>(12,205)</b>	(10,534)
撥回其他應收款減值	<b>(25,000)</b>	-
撥回訴訟撥備	<b>(27,780)</b>	-
安全生產費撥備	<b>137,510</b>	125,077
現金結算股份基礎付款	<b>(871)</b>	(45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b>(66,353)</b>	(7,365)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b>27,269</b>	10,674
政府補助使用／攤銷	<b>(212,814)</b>	(205,485)
免除其他應付款項	<b>(9,818)</b>	(9,176)
<b>營運資本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b>	<b>8,357,035</b>	6,612,235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b>營運資本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b>			
存貨增加		<b>(355,490)</b>	(153,88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b>(8,387,677)</b>	(4,514,021)
在建合同工程增加		<b>(44,266)</b>	(115,546)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b>47,000</b>	(52,35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b>1,883,767</b>	806,363
撥備增加		<b>15,788</b>	7,240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減少		<b>(30,793)</b>	(16,575)
安全生產費減少		<b>(83,577)</b>	(58,973)
經營所產生的現金		<b>1,401,787</b>	2,514,486
已付所得稅		<b>(904,858)</b>	(922,128)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496,929</b>	1,592,358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2,935,522)</b>	(4,913,626)
購買預付租賃款項		<b>(457,083)</b>	(344,819)
購買採礦權		<b>(50,700)</b>	(33,860)
購買投資物業		<b>(14,676)</b>	-
增加於聯營公司股權		-	(150,000)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b>(42,182)</b>	-
外匯遠期合同產生的收益淨額收款		<b>2,477</b>	6,149
(借出)償還應收貸款		<b>(19,245)</b>	2,801
購買無形資產		<b>(50,184)</b>	(123,855)
受限制銀行結餘減少(增加)		<b>594,126</b>	(55,046)
收購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款項		<b>(515,569)</b>	(198,048)
已收銀行存款及應收貸款利息		<b>141,280</b>	171,6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b>674,073</b>	57,441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所得款項		-	75,215
出售聯營公司股權所得款項		<b>260,020</b>	31,159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b>3,121</b>	4,981
已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股息		<b>23,883</b>	20,727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b>144,375</b>	1,656
已收合營公司股息		<b>989</b>	1,800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	130,233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48	<b>(650,727)</b>	(428,347)
<b>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b>		<b>(2,891,544)</b>	(5,743,770)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b>融資活動</b>		
新增借款所得款項	<b>19,472,821</b>	22,850,328
已收政府補助	<b>602,578</b>	716,672
已收非控制權益的注資款	-	2,404,024
償還借款	<b>(20,464,120)</b>	(20,980,769)
已付利息	<b>(2,071,030)</b>	(1,825,234)
已付予非控制權益的股息	<b>(325,818)</b>	(683,664)
已付股息	<b>(171,109)</b>	(260,340)
發行中期票據所得款項總額	<b>500,000</b>	900,000
政府注資	<b>21,880</b>	40,712
已收出售附屬公司權益款項	<b>409,280</b>	342,798
已收短期融資券款項	<b>2,900,000</b>	-
已付短期融資券款項	<b>(400,000)</b>	(400,000)
支付直接歸屬於發行中期票據的費用	-	(600)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474,482</b>	3,103,927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b>	<b>(1,920,133)</b>	(1,047,485)
<b>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9,235,267</b>	10,296,226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b>(45,079)</b>	(13,474)
	<b>7,270,055</b>	9,235,267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銀行結餘及現金	<b>7,270,055</b>	9,235,267

## 1. 一般資訊

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7年7月31日在中國根據中國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中材集團有限公司(「中材集團」)是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最終控股方為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本公司2007年12月20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公地址及主要業務地點為中國北京西城區西直門內北順城街11號。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列值。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水泥及新材料的生產、銷售業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56(a)。

## 2. 編制及呈報基準

### 2.1 合併財務報表編制基準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雖然本集團有淨流動負債為約人民幣8,587,841,000元，本綜合財務報表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制。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採納以下考慮後，本集團在2013年12月31日之後未來12個月能持續經營：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可立即使用而不會在2013年12月31日之後未來12個月內到期之未動用借款授信額約為人民幣10,074,285,000元。有關詳情載於附註38(g)。

由於尚未動用的銀行授信將提供現金流入以提高本集團的資本狀況，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的資金來滿足在2013年12月31日之後未來12個月債務償還的需求。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乃為恰當之舉。綜合財務報表不包含假設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情況下有關賬面金額之調整及資產與負債之重新分類。

## 2. 編制及呈報基準(續)

### 2.2 合併會計法的應用

本集團於本年度由中材集團收購之若干股權，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之合併會計法作會計處理(披露於附註49)。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被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猶如被合併的實體或業務在開始處於控制方的控制下就已經被合併。

從控制方的角度，被合併的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以賬面值合併。在共同控制下的合併中產生的商譽或收購方應佔被收購方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值超過收購成本的金額不予確認(以控制方仍然持有權益為限)。

綜合損益表包括每一個被合併實體或業務於其最早呈列日期披露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開始受到共同控制時(以較遲者為準)的業績，而不考慮共同控制下的合併生效日期之因素。

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比較數字，已假設被合併實體或業務已於先前呈列之資產負債表日或開始受到共同控制時(以較遲者為準)合併已發生之基準呈列。用以比較之資料已重列。共同控制合併對本集團合併儲備的影響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9中有所披露。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2012年頒佈的2009年至2011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	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	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	資產耗蝕—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提早採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2012年6月頒佈的2009年至2011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2009年至2011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包括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澄清，僅於當追溯性應用、重列或重新分類對第三份財務狀況表的資料有重大影響時，方要求有關實體呈列第三份財務狀況表，且無須隨附相關附註。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詳情見下文)，導致對於2012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資料產生重大影響。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集團因此呈列於2012年1月1日的第三份財務狀況表(不包括相關附註)。除上述影響外，本次年度改進下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概無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的修訂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的修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須披露以下資料：

- a)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予以抵銷的已確認之金融工具；及
- b) 受限於可強制執行之總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協議的已確認之金融工具，不論是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予以抵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已作追溯應用。修訂之應用對本合併財務報表上所報告之金額及／或所披露之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新訂及經修訂關於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5個有關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獨立財務報表，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並連同關於過度指引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一同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因只涉及獨立財務報表，所以對本集團並不適用。

下文所述為對以上準則之應用的影響。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改變控制之定義。投資者控制被投資者是當投資者a)有權控制被投資者，b)因參與被投資者之業務而獲得可變動回報或需承擔風險，以及c)能行使權力影響從被投資者所得之回報。以上三個條件必須全部符合，投資者才能確認其對被投資者的控制。修訂前對控制的定義為有權決定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能從中獲得利益。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中有額外的指引解釋投資者對被投資者有控制的條件。

因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公司董事於首次應用日已評估了本集團對被投資者是否擁有控制權，並得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應用並不會影響本集團對是否擁有控制權所作之結論。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新訂及經修訂關於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續)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相關詮釋的指引，即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方之非貨幣出資，已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合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訂明由兩方或多方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合營安排的分類及入賬方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僅分為兩種—合營業務及合營公司。在該準則下，合營安排的分類乃經考慮該等安排的結構、法律形式、該等安排各方同意的合約條款及其他相關事實和情況後，基於該等安排各方的權利及義務而釐定。合營業務是一種合營安排，於該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即合營方)據此對該安排涉及的資產及負債享有權利及負有責任。合營公司是一種合營安排，於該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即合營方)據此享有該安排下的淨資產。以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安排分為三個類別：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業務及共同控制資產。在該準則下，合營安排的分類主要根據該等安排的法律形式(例如透過一個獨立實體而訂立的合營安排分類為共同控制實體)而釐定。

合營公司和合營業務各有不同的初始和隨後的會計方法。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不再允許比例合併法)。於合營業務的投資入賬時，各合營經營方均確認其資產(包括共同持有資產的應佔部分)、負債(包括共同涉及負債的應佔部分)、收入(包括銷售合營業務產出所得收入的應佔部分)及費用(包括共同涉及費用的應佔部分)。各合營經營方均按適用準則將其於合營業務的權益所涉及的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入賬。

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規定檢討及評估本集團於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龐貝捷中材金晶玻纖有限公司、淄博中材龐貝捷金晶玻纖有限公司、泰山玻璃纖維南非有限公司及東莞泰廣玻璃纖維有限公司(「集團內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曾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分類為共同控制實體，並採用比例合併法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應分類為合營公司，並採用權益法入賬。

本集團於集團內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的會計法變動，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所載過渡性條文應用。就應用權益法而言，於2012年1月1日的初始投資按本集團先前按比例合併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總額計量(詳情見82頁至90頁的表格)。本公司董事亦就於2012年1月1日的初始投資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無須作出減值準備。2012年的比較數字已重列，以反映本集團於集團內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的會計法變動。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新訂及經修訂關於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個新的披露準則，適用於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合併之結構性實體有權益的實體。一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應用會致使綜合財務報表能有更廣泛的披露(詳情請參閱附註7、27、28及57)。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為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准許使用公允價值計量及有關公允價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建立有關公允價值計量及公允價值計量披露的單一指引來源，惟以下項目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疇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疇內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允價值有部分相若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公允價值定義為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已於年度期間開始時追溯應用，並增加了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23、29及30所載的額外披露。除額外披露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的金額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僱員福利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及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改變定額福利計劃及終止福利的會計處理。最重大的轉變與定額福利責任及計劃資產的會計處理有關。修訂規定於定額福利責任以及計劃資產公允價值的所有轉變出現時予以確認，及因此取消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過往版本允許的「緩衝區法」並加快確認過去服務成本。所有精算估值盈虧須即時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以令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可反映計劃虧絀或盈餘的全面價值。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以「利息淨額」(對定額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採用折現率計算得出)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過往版本採用的計劃資產利息成本及預期回報。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僱員福利(續)

特定過渡性規定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的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的應用對於過往年度確認在損益和其他全面收益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引入若干福利成本呈列的更改，其中包括更廣泛披露，已載於附註39。本集團已應用相關的過渡性規定並追溯重列比較金額(詳情參閱82頁至90頁的表格)。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為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引入新的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更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保留以單一或兩個獨立但連續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選擇。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要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類成兩個類別：(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所得稅須根據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並無更改現有以除稅前或扣除稅項後之方式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選擇。修訂已追溯應用，因此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已按此等修訂作出相應更改。除上述呈列的改變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的應用對損益、其他全面收益及全面收益總額無任何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耗蝕—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的修訂(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取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有關並無耗蝕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原定以外之披露規定。此外，該修訂規定須就於報告期內獲確認或撥回之耗蝕虧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出披露，並擴大對該等資產或單位之公平價值計量方法之披露規定(倘可收回金額乃按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該修訂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惟須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一同應用。本集團已於財務報告中提早採納該修訂，該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集團的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披露於附註2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影響的概要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業績及全面收益總額按項目計的影響如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b>對利潤或(虧損)的影響：</b>					
營業額	46,272,564	(165,793)	-	46,106,771	-
銷售成本	(37,921,532)	133,473	-	(37,788,059)	-
毛利	8,351,032	(32,320)	-	8,318,712	-
利息收入	169,447	(94)	-	169,353	-
其他收益	1,367,117	-	-	1,367,117	-
銷售及營銷費用	(1,563,025)	13,206	-	(1,549,819)	-
管理費用	(4,532,455)	20,166	5,274	(4,507,015)	<b>16,195</b>
匯兌收益	1,687	-	-	1,687	-
其他費用	(31,434)	1,539	-	(29,895)	-
融資費用	(1,692,448)	8,986	-	(1,683,462)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365	-	-	7,365	-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	(10,674)	-	(10,674)	-
除稅前利潤	2,077,286	809	5,274	2,083,369	<b>16,195</b>
所得稅費用	(510,965)	(809)	(1,791)	(513,565)	<b>(4,425)</b>
年內利潤	1,566,321	-	3,483	1,569,804	<b>11,770</b>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473,849	-	2,027	475,876	<b>11,241</b>
非控制權益	1,092,472	-	1,456	1,093,928	<b>529</b>
	1,566,321	-	3,483	1,569,804	<b>11,770</b>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影響的概要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業績及全面收益總額按項目計的影響如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b>對全面收益總額的影響</b>					
年內利潤	1,566,321	–	3,483	1,569,804	<b>11,770</b>
<b>其他全面(費用)收益</b>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虧損	–	–	(6,103)	(6,103)	<b>(16,195)</b>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虧損的所得稅	–	–	1,831	1,831	<b>4,425</b>
	–	–	(4,272)	(4,272)	<b>(11,770)</b>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安全生產費撥備	125,077	–	–	125,077	–
動用安全生產費	(58,973)	–	–	(58,973)	–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13,474)	–	–	(13,47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59,790)	–	–	(59,790)	–
有關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的所得稅	16,245	–	–	16,245	–
	9,085	–	–	9,085	–
<b>期內其他全面(費用)收益(扣除稅項)</b>	9,085	–	(4,272)	4,813	–
<b>全面收益總額</b>	1,575,406	–	(789)	1,574,617	–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益(費用)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45,242	–	(1,938)	443,304	–
非控制權益	1,130,164	–	1,149	1,131,313	–
	1,575,406	–	(789)	1,574,617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影響的概要(續)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於2012年1月1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的影響如下：

	於2012年1月1日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223,827	(183,091)	–	34,040,736
預付租賃款項	3,144,591	–	–	3,144,591
投資物業	184,564	–	–	184,564
無形資產	531,809	(30,158)	–	501,651
採礦權	477,166	–	–	477,16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266,810	–	–	1,266,810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	174,970	–	174,97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46,251	–	–	2,346,251
預付收購附屬公司款項	101,400	–	–	101,4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5,846	–	–	75,8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7,789	–	–	237,789
遞延所得稅資產	594,406	(1,377)	(1,006)	592,023
	43,184,459	(39,656)	(1,006)	43,143,797
<b>流動資產</b>				
存貨	8,157,322	(41,280)	–	8,116,04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688,583	(84,741)	–	15,603,842
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341,073	–	–	341,073
預付租賃款項	100,391	–	–	100,391
衍生金融工具	3,165	–	–	3,165
其他流動資產	35,180	–	–	35,180
受限制銀行結餘	1,919,043	–	–	1,919,04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200,238	(29,107)	–	10,171,131
	36,444,995	(155,128)	–	36,289,867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17,426	–	–	117,426
	36,562,421	(155,128)	–	36,407,293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影響的概要(續)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於2012年1月1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的影響如下：

	於2012年1月1日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746,524	(48,412)	–	22,698,112
應付股利	2,498	–	–	2,498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131,295	–	–	131,295
衍生金融工具	138	–	–	138
所得稅負債	606,013	(1,776)	–	604,237
短期融資券	800,000	–	–	800,000
借款	13,610,404	(144,158)	–	13,466,246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44,525	–	–	44,525
撥備	41,398	–	–	41,398
	37,982,795	(194,346)	–	37,788,44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12,038	–	–	12,038
	37,994,833	(194,346)	–	37,800,487
<b>淨流動(負債)資產</b>	(1,432,412)	39,218	–	(1,393,194)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41,752,047	(438)	(1,006)	41,750,603
<b>非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120	–	–	4,120
衍生金融工具	775	–	–	775
公司債券	2,487,829	–	–	2,487,829
中期票據	4,352,670	–	–	4,352,670
借款	9,641,003	–	–	9,641,003
撥備	44,874	–	–	44,874
遞延收入	446,482	–	–	446,482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301,494	–	(3,681)	297,8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689,741	(438)	–	689,303
	17,968,988	(438)	(3,681)	17,964,869
<b>淨資產</b>	23,783,059	–	2,675	23,785,734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571,464	–	–	3,571,464
儲備	7,406,541	–	2,555	7,409,09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978,005	–	2,555	10,980,560
非控制權益	12,805,054	–	120	12,805,174
<b>權益總額</b>	23,783,059	–	2,675	23,785,73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影響的概要(續)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的影響如下：

	於2012年12月31日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293,265	(170,665)	–	41,122,600
預付租賃款項	3,422,727	–	–	3,422,727
投資物業	173,315	–	–	173,315
無形資產	766,989	(28,618)	–	738,371
採礦權	483,087	–	–	483,08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393,906	–	–	1,393,906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	162,496	–	162,49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82,625	–	–	2,282,625
預付收購附屬公司款項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4,132	–	–	84,1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2,728	–	–	252,7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703,693	(2,835)	(601)	700,257
	50,856,467	(39,622)	(601)	50,816,244
<b>流動資產</b>				
存貨	8,431,498	(53,363)	–	8,378,13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643,966	(42,388)	–	16,601,578
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562,674	–	–	562,674
預付租賃款項	118,871	–	–	118,871
衍生金融工具	4,708	–	–	4,708
其他流動資產	70,287	(745)	–	69,542
受限制銀行結餘	1,969,306	–	–	1,969,306
銀行結餘及現金	9,186,640	(11,590)	–	9,175,050
	36,987,950	(108,086)	–	36,879,864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	–	–
	36,987,950	(108,086)	–	36,879,864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影響的概要(續)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的影響如下：

	於2012年12月31日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942,656	(28,214)	–	24,914,442
應付股利	7,936	–	–	7,936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292,648	–	–	292,648
衍生金融工具	657	–	–	657
所得稅負債	432,634	(18)	–	432,616
短期融資券	400,000	–	–	400,000
借款	15,868,543	(119,096)	–	15,749,447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49,114	–	–	49,114
撥備	48,724	–	–	48,724
	42,042,912	(147,328)	–	41,895,584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	–	–	–
	42,042,912	(147,328)	–	41,895,584
<b>淨流動(負債)資產</b>	(5,054,962)	39,242	–	(5,015,720)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45,801,505	(380)	(601)	45,800,524
<b>非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645	–	–	4,645
衍生金融工具	–	–	–	–
公司債券	2,490,239	–	–	2,490,239
中期票據	5,253,610	–	–	5,253,610
借款	9,280,599	–	–	9,280,599
撥備	44,788	–	–	44,788
遞延收入	688,903	–	–	688,903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285,239	–	(2,487)	282,7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678,476	(380)	–	678,096
	18,726,499	(380)	(2,487)	18,723,632
<b>淨資產</b>	27,075,006	–	1,886	27,076,892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571,464	–	–	3,571,464
儲備	7,688,309	–	617	7,688,9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259,773	–	617	11,260,390
非控制權益	15,815,233	–	1,269	15,816,502
<b>權益總額</b>	27,075,006	–	1,886	27,076,89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影響的概要(續)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的影響如下：

	於2013年12月31日			Total 人民幣千元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587,782	(377,596)	–	45,210,186
預付租賃款項	3,853,959	–	–	3,853,959
投資物業	177,140	(1,136)	–	176,004
無形資產	731,992	(10,148)	–	721,844
採礦權	512,945	–	–	512,94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866,380	(2,662)	–	863,718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47,201	87,037	–	134,23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22,555	–	–	2,022,555
預付收購附屬公司款項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7,611	–	–	87,6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0,328	–	–	220,3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834,240	(1,907)	(136)	832,197
	<b>54,942,133</b>	<b>(306,412)</b>	<b>(136)</b>	<b>54,635,585</b>
<b>流動資產</b>				
存貨	8,779,767	(6,487)	–	8,773,2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665,401	(71,357)	–	21,594,044
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599,010	–	–	599,010
預付租賃款項	131,052	–	–	131,052
衍生金融工具	21,169	–	–	21,169
其他流動資產	107,875	–	–	107,875
受限制銀行結餘	1,379,963	–	–	1,379,963
銀行結餘及現金	7,307,545	(37,490)	–	7,270,055
	<b>39,991,782</b>	<b>(115,334)</b>	<b>–</b>	<b>39,876,448</b>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	–	–
	<b>39,991,782</b>	<b>(115,334)</b>	<b>–</b>	<b>39,876,448</b>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影響的概要(續)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的影響如下：

	於2013年12月31日			Total 人民幣千元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 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713,907	(260,769)	–	28,453,138
應付股利	8,117	–	–	8,117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343,066	–	–	343,066
衍生金融工具	–	–	–	–
所得稅負債	477,721	(51,531)	–	426,190
短期融資券	2,900,000	–	–	2,900,000
借款	16,257,821	–	–	16,257,821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50,897	–	–	50,897
撥備	25,060	–	–	25,060
	<b>48,776,589</b>	<b>(312,300)</b>	–	<b>48,464,289</b>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	–	–	–
	<b>48,776,589</b>	<b>(312,300)</b>	–	<b>48,464,289</b>
<b>淨流動(負債)資產</b>	<b>(8,784,807)</b>	<b>196,966</b>	–	<b>(8,587,841)</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46,157,326</b>	<b>(109,446)</b>	<b>(136)</b>	<b>46,047,744</b>
<b>非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4,224	(90,190)	–	4,034
衍生金融工具	–	–	–	–
公司債券	2,492,782	–	–	2,492,782
中期票據	5,755,339	–	–	5,755,339
借款	7,931,426	–	–	7,931,426
撥備	56,460	–	–	56,460
遞延收入	764,333	–	–	764,333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267,948	(1,034)	(543)	266,3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627,064	(18,222)	–	608,842
	<b>17,989,576</b>	<b>(109,446)</b>	<b>(543)</b>	<b>17,879,587</b>
<b>淨資產</b>	<b>28,167,750</b>	–	<b>407</b>	<b>28,168,157</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571,464	–	–	3,571,464
儲備	7,833,365	–	407	7,833,7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11,404,829</b>	–	<b>407</b>	<b>11,405,236</b>
非控制權益	<b>16,762,921</b>	–	–	<b>16,762,921</b>
<b>權益總額</b>	<b>28,167,750</b>	–	<b>407</b>	<b>28,168,15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影響的概要(續)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表的影響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9號 (2011年經修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20,019)	—	(20,019)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22,560)	—	(22,56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25,062	—	25,062
現金流出淨額	(17,517)	—	(17,517)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每股收益的影響如下：

	對基本每股收益的影響		對稀釋每股收益的影響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本集團有關應用以下準則之會計政策變動而產生的 每股收益增加(減少)：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	—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	<b>0.003</b>	0.001	<b>0.003</b>	0.001
	<b>0.003</b>	0.001	<b>0.003</b>	0.001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準則年度改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

<sup>2</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除以下披露外，可提早應用。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3年12月修訂，並修改了其強制生效日期。強制生效日期將於落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未完成階段後釐定。可供應用。

<sup>4</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以下描述外，本集團預期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損益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以下為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所作修訂之總結：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了(i)「可行權條件」及「市場條件」之定義；以及(ii)修訂前包括於「可行權條件」的定義內之「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於授予日期為2014年7月1日或之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闡明瞭被歸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代價，應以公允價值計算，不論該或有代價是否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金融工具或非金融資產或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除週期性調整外)應確認於損益中。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於收購日期2014年7月1日或之後之合併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修訂(i)要求披露管理層根據聚合標準對經營分部所作之判斷，包括對於經營分部合併及評估各經營分部是否有「相似經濟特徵」所根據的各項經濟指標之描述；及(ii)闡明只有在分部資產資料是定期向經營決策者提供的情況下，才需要提供對可報告的分部資產之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於結論基礎之修訂闡明，如果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發佈以及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相應修訂並不會消除計量無指定利率的短期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於發票金額之功能。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移除了當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於重新估值後，於會計累計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不一致性。修訂後的準則闡明，總賬面值進行調整須與資產的賬面值重新估值一致，而累計折舊或攤銷是於考慮累計減值損失後，總賬面值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的修訂闡明，一間為報告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服務的管理公司應為報告公司之關聯方。因此，報告公司應披露該關聯交易之已支付或應付金額。但報酬的明細不需披露。

本公司董事不預期以上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中之修訂會對本集團之合併報表有重大影響。

####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闡明此準則並不適用於在合夥安排本身財務報表裡的所有類型的合營安排成立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修訂，闡明了所有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疇的合約的公允價值計量範圍，除了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互相抵銷之外，都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公允價值，即使有些合約不符合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內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闡明，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並不互相排斥，並且可能需要同時應用。因此，收購投資物業之實體必須確定：

- (a) 該物業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對投資物業之定義；及
- (b) 該交易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業務合併之定義。

本公司董事不預期對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的修訂應用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的影響。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二零一零年經修訂，以包括有關分類及計量金融負債及取消確認之規定。其亦進一步於二零一三年經修訂，以包括有關對沖會計法之新規定，在綜合報表中更好地反映其風險管理活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所有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債務投資，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權益投資均於其後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以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平值之其後變動，只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賬確認。
- 就指定為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該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以致該負債公平值變動之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之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引致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之整筆公平值變動金額於損益賬呈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新模式，公司在對沖彼等之金融及非金融風險時更好地利用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調整對沖會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是一種以原則為基礎的方法，著眼於風險的確認及計量，但並不區分金融項目和非金融項目。該模式亦允許實體利用內部產生的資料進行風險管理，作為對沖會計的基準。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必要使用僅用作會計目的度量來展現相對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合格性及合規性。該新模式亦包括合格性標準，但該等標準乃基於對沖關係優勢的經濟評估。可以利用風險管理數據釐定。相較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對沖會計內容，應該可以降低實行成本，乃因其降低了僅為會計處理所需進行的分析量。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生效日期尚未確定。然而，提前採用是允許的。

本公司董事預期，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採納，講於未來對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有重大的影響。然而，直至完成詳細審閱前，就該等影響提供合理估計並不可行。於附註5.2中披露的為因信貸風險改變而計入損益中的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會計準則第19條之修訂釐清企業應如何計算由員工或第三方所支付的既定福利計劃供款，有關供款是否以員工的服務年數決定。

與服務年數無關之供款，企業可確認有關供款以有關服務提供期間的服務成本減少，或以預計單位基數法來歸屬有關供款至員工的服務期間內；而與服務年數有關之供款，企業則需歸屬有關供款至員工的服務期間內。

本公司董事預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之應用將對本集團於報告內之定額福利計劃的金額有影響。然而，在完成詳細復核前，無法提供有關影響之合理估計。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抵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澄清與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規定有關之現有應用問題，尤其是澄清「現時擁有於法律上可強制執行之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結算」之涵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方始生效，且須追溯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將導致未來有關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抵銷需要作出更多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適用的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則除外，詳見以下會計政策闡釋。歷史成本一般根據就換取貨品或服務所付出的代價的公允價值計算。

公允價值乃指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還是採用其他估值方法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該資產或負債的特徵。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允價值均按此基準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疇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疇內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允價值有部分地方相若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譬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1級、第2級或第3級，詳情如下：

- 第1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
- 第2級輸入數據為除第1級所含報價以外資產或負債的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數據；及
- 第3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列示如下。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合併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符合以下情況時，即取得控制權：

- 有權控制被投資方；
- 因其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承擔或享有浮動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
- 有能力以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列三項控制權要素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倘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但只要投票權足以賦予其實際能力可單方面掌控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時，即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本集團於評估其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本集團持有投票權的規模相較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的規模及分散度；
- 本集團、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顯示於需要作出決定時，本集團當前能否掌控相關活動的任何其他事實及情況，包括於過往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方式。

附屬公司的綜合入賬於本集團取得有關附屬公司的控制權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有關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綜合基準(續)

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乃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入綜合損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每個項目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倘有需要時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藉此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相符。

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交易包括有關資產、負債、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已於綜合時充分對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

###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

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按以下兩項之間的差額計算：(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的總和；及(ii)該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與負債先前的賬面值及任何非控制權益。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就該附屬公司確認的所有金額按猶如本公司已直接出售附屬公司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處理(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訂明/允許而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前附屬公司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根據其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初始確認，或(如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初始確認的成本。

### 業務合併

####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當本集團和被收購方在收購前後均受同一方控制時，此項業務合併被歸類為共同控制下的合併。

綜合財務報表包含被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視同被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處於控制方控制時共同控制下合併即已發生。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以控制方釐定之現有賬面值綜合。概不確認就商譽或收購人於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淨值之權益超逾共同控制合併時成本之差額(以控制方仍然持有權益為限)。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業務合併(續)

####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續)

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括每一個被合併實體或業務於其最早呈列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開始受到共同控制時(以較短者為準)的業績，而不考慮共同控制下的合併生效日期。

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比較數字，已假設被合併實體或業務已於前一個報告期末或開始受到共同控制時(以較短者為準)合併已發生之基準呈列。

####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以收購法入賬處理。於業務合併中所轉讓的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乃按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的總和計算。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惟：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相關的負債或資產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及
- 被收購方的股份支付交易相關的負債或權益工具或被收購方股份支付安排與本集團股份支付安排的置換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於收購日期計量(請參閱下文的會計政策)。

商譽按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權益(如有)的公允價值的總和超出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淨額之間的差額計量。倘於評估後，所收購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額超出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權益(如有)的公允價值的總額，則超出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廉價承購收益。

屬擁有所有權權益及賦予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該實體的淨資產權利的非控制權益，可初步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可辨認淨資產已確認金額計量。計量基準按個別交易作出選擇。其他類別的非控制權益按公允價值或(如適用)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訂明之基準計量。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的商譽按於收購業務當日確定的成本(見上文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就減值檢測而言，商譽會分配予預期可從合併的協同效應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或每當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檢測。對於在報告期內收購所產生的商譽，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會在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檢測。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減值虧損會首先分配以減少所分配予單位的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再根據單位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予單位內的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會直接在損益中確認。就商譽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不會在後續期間轉回。

在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的應佔金額會在釐定出售損益的數額時計入。

本集團就因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商譽而採取的政策概述如下：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但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公司是一種合營安排，於該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據此享有該安排下的淨資產。共同控制權指按照合約協定對一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必須獲得共同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方能決定時存在。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內。用作權益會計處理目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與本集團在相同情況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應用者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初步確認，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作出調整。當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虧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時(包括實際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淨值的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所佔的進一步虧損。惟倘本集團須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或須代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支付款項，則須確認額外虧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續)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於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當日採用權益法入賬。於收購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該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淨值的任何部分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淨值超出重新評估後投資成本的任何部分於收購投資期間即時於損益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適用於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如有需要，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對投資(包括商譽)整筆賬面值按單一資產測試減值，方法為將其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為準)與其賬面值作比較。已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屬於投資賬面值部分。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以該項投資其後所增加的可收回金額為限。

自投資不再作為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投資(或投資的一部分)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日起，本集團終止使用權益法。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且所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時，本集團於當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保留權益，而公允價值則視為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首次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於終止使用權益法當日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及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部分權益所得任何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計入釐定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損益。此外，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則本集團可能需要按相同基準就以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有關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所有金額入賬。因此，倘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以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損益重新分類為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損益，則本集團將於終止使用權益法時將權益盈虧重新分類至損益(列作重新分類調整)。

當集團實體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交易時(如出售或貢獻資產)，因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進行交易而產生的溢利及虧損，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才會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用以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除了以下描述之在建工程外)，乃按成本值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確認之折舊乃以成本減去其剩餘價值後在估計可使用年期用直線法計算。估計可使用年限、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複核，有關估計的任何變動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處理。

在建工程包括興建中作生產、供應或管理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成本值扣除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合資格資產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工程完成及可供預期使用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此等資產按其他物業資產相同基準進行折舊，於可供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因取消確認資產(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取消確認該項目期間的損益內確認。

###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的賬面倘未能主要通過銷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而得以收回時，分類為持作出售。在極有可能進行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可按現狀即時出售時，方會被視為達成該條件。管理層必須承諾會出售，並預期該銷售可於分類日起計一年內合資格確認為已完成銷售。

當本集團承諾會進行涉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出售計劃及符合上文所述的標準時，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及負債被分類為持作出售，而不論本集團在出售後是否對以前的附屬公保留非控制權益。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以其以前的賬面值和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低者計量。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投資性物業

投資性物業是指為了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物業。

投資性物業初始以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的費用。初始確認後，投資性物業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示。投資性物業成本確認之折舊在計及預估殘值後，在預計可使用年內以直線法計算。

### 無形資產

####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及擁有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乃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即重估日期的公允價值減後續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擁有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攤銷乃按直線基準於估計可使用年限確認。估計可使用年限及攤銷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複核，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

#### 研究與開發支出

研究活動支出在其發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開發活動(或是內部工程開發階段)所形成的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僅在滿足以下條件時方予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從而可以使用或銷售；
- 有意去完成該無形資產從而使之可以使用或銷售；
- 有使用或銷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未來如何產生經濟效益；
- 是否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來完成開發，並使用和銷售此無形資產；及
- 能夠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的支出。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初步確認的金額為自首次符合上列確認標準之日起所產生的支出總額。當並無確認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時，開發費用於產生的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按與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無形資產(續)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初步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被視為其成本)確認。

初步確認後，有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確認。

### 取消確認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損益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該資產的賬面值差額計算，並於該資產取消確認期間計入損益內。

### 採礦權

採礦權指就採礦權而預先支付的款項，並將於採礦權期內於綜合損益表中按直線法攤銷，或當出現減值時，減值將於綜合損益表中列支。

### 合同工程

倘合同工程的結果可以可靠地估算，參考報告期末的工程完工程度，即迄今已完成工程所產生工程成本佔估計工程總成本的比例，分別確認為收入及開支，除非該方法不能代表完工程度。合同量變化、索償及獎金款項的修訂按於有關金額能可靠計量且有可能收回時入賬。

當無法可靠估算合同工程結果時，合同收入按將可能收回的已發生合同成本確認。合同成本於發生成本期間確認為開支。

當總合同成本很可能超過總合同收入，預期虧損將實時確認為費用。

倘迄今已產生的合同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後，超出按進度的賬單額，則多餘部分視為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倘按進度的賬單額超出迄今已產生的合同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則多餘部分列為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有關工程進行前已收取的款項，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計為負債，並入賬列為預收款項。就完成工程而開出賬單但客戶尚未支付的款項，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貿易及預付給供應商及分銷商及其他應收款項。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租約

凡租約條款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全數轉讓予承租人時，該等租約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的租金收入按相關租約年限以直線法於損益表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付款乃於租約年限以直線法確認為費用，惟倘另一系統化基準更能代表自租賃資產耗用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

### 自用租賃土地

當租約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需要考慮各部分相關或擁有的所有風險與回報是否已全數轉移至本集團，將各部分獨立劃分為經營租約或融資租約。除非這兩個部分非常明顯的是經營租賃則除外。這種情況下，整個租賃合同都被劃分為經營租賃，尤其是，最低應付租金(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在租期開始時，需按租約中從土地部分與樓宇部分租賃權益獲得的相對公允價值的比例，在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分派。

租金能夠可靠分配時，作為經營租約入賬的租賃土地權益應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按直線法在租期內攤銷。當租賃付款不能可靠地在土地與樓宇之間可靠地分配時，一般將整個租約劃分為融資租賃，並入賬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以存貨預計售價減完工時所有可估的成本以及必要的銷售成本估算。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現金金額且價值變動風險較少的短期高度流動性存款。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以上界定的現金及短期存款。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的合同條文的訂約方時，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算。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按適用情況自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中加入或扣除。因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實時於損益內確認。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特定類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性質和目的，並且於初始確認時確定。所有透過正常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按正常方式買賣為按照市場規則或慣例所制定時限內須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可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所有費用及代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始確認時的賬面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利息收入，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則除外，其利息收入包含在收益或虧損淨額中。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於其屬持作買賣或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倘屬於以下情況，金融資產會列為可供出售：

- 購入主要為於不久將來銷售；或
- 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的金融工具的確定組合的一部分及具有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為未被指定的衍生工具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將按公允價值計量，而重新計量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直接在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計入「其他收益」或「其他開支」項目。公允價值乃根據附註5.3所描述的方式確定。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工具。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貿易及預付給供應商及分銷商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已確定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確認，惟確認利息影響不大的短期應收款項除外。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為此類別或非歸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日投資的非衍生工具。

本集團持有的股本及債務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及於活躍市場交易，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有關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的可供出售貨幣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及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股息於損益內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項下累計。當投資被出售或釐定為減值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的累積盈虧重新分類至損益(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當確立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時，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股息於損益內確認。

對沒有活躍市場所報市價及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權投資及與該等股權工具關聯且必須透過交付該類無報價股權投資作結算的衍生工具，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除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被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出現而受到影響時，即認為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就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而言，該投資的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可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約，如拖欠或逾期尚未償還利息及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或
- 因財政困難以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就若干類別的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被評估為並無減值的個別資產，將會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賬項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去收款的經驗、組合內延遲付款超過平均30天至365天信用期限宗數增加、可觀察到與拖欠應收賬項相關的全國或區域性經濟狀況的改變。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初始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之間的差額。

就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的金額按該項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現時市場回報率折現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該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所有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及預付給供應商及分銷商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作出扣減。撥備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貿易及預付給供應商及分銷商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內沖銷。其後收回之前已沖銷的款項，均計入損益內。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續)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則過往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於減值發生期間內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按已攤銷成本值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無確認減值下的已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後公允價值增加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及於投資重估儲備科目下累計。

#### 金融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股本權益工具乃根據合同安排的內容本質及金融負債與股本權益工具的定義予以分類。

#### 股本權益工具

股本權益工具為可證明於本集團資產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享有餘額權益的任何合同。本公司發出的股本權益工具按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入賬。

####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股息、短期融資券、公司債券、中期票據及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負債的預計可使用年限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可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所有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惟該等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外，其利息開支計入其他開支。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持作買賣用途或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倘屬於以下情況，金融負債會列為持作買賣：

- 主要為於不久將來回購產生；或
- 於初始確認時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的確定金融工具的一部分及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為未被指定的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而重新計量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直接在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於損益內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金融負債支付的任何利息，並計入「其他收入」或「其他費用」項目。公允價值計量方法於附註5.3內詳述。

####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同日期按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其公允價值。由此產生的損益隨即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衍生工具被擬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在這種情況下，在損益中確認的時間取決於對沖關係的性質。倘項目的餘下到期日為一年以上，則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倘餘下到期日為少於一年，則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為合同發行者根據某項債務工具條款，因某特定債務人於到期日未能償還款項而須支付特定款項以補償合同持有者損失的一項合同。由本集團發行而非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擔保合同，於初始確認時以其公允價值減應佔發行財務擔保合同的直接交易成本列賬。於初始確認後，本集團以下列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同：

- (i)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的合同責任的金額；及
- (ii) 根據收入確認政策首次確認的金額減去確認的累計攤銷(如適用)。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解除確認

僅當自有關資產獲取現金收入的權利屆滿時，或本集團轉讓金融資產且已本質上轉出所有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解除確認金融資產。

不再整體確認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股權累計的損益總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被解除、撤銷或到期時，本集團方會解除確認金融負債。解除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 撥備

本集團在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時產生承擔，並可能須償付有關承擔，且能可靠估計責任的金額時，則予以確認撥備。

確認的撥備金額乃經計及與承擔有關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按於報告期末償付現有承擔所須代價的最佳估計而計量。倘撥備以預計償付現有承擔的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為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時間價值影響屬重大)。

#### 保修

根據銷售合約的保修責任預期成本於有關產品的銷售日期按董事對清償本集團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確認撥備。

###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均按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為定值的貨幣項目均按該日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及以外幣為定值且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資產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為定值的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將不會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乃於產生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經營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各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列賬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支出項目乃按該年度的平均匯率進行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中外匯儲備(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如適用)項下累計。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收入確認

收入按本集團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為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出售產品及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並已扣除折扣及有關銷售的稅項。

於達到上述收入確認標準(請參閱下文的會計政策)前向買家收取的預付款及分期款項將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流動負債內。

#### (a)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收入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收入採用完工百分比法於合同完工進展及預期利潤能可靠釐定時確認，並主要依據截至報告期末已產生的合同成本佔各合同估計總成本的比例計算。

合同量的變動、索賠及獎勵付款於金額能可靠計算並認為可能收回的情況下計入合同收入。

如有情況發生導致原先估計的收入、成本或距離完工的進度有變動，則估計會作出修訂。該等修訂可能會令估計的收入或成本上升或下降，並會反映在管理層得悉導致修訂的情況當期的綜合損益表中。

#### (b) 提供其他服務

提供其他服務(其中包括技術開發、設計、諮詢及監理)的收入，於提供該等服務及與該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該實體時確認。

#### (c) 產品銷售

產品銷售於向客戶轉移產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並於客戶接受產品，且達成下列條件時確認。

- 本集團已將產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家；
- 本集團既沒有保留通常與所有權有關的持續參與程度，也並保留對已售出產品的有效控制；
- 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所產生或將產生的交易費用能夠可靠地計量。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收入確認(續)

(d) 租金收入

樓宇於經營租賃項下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

(e)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時間累計，參照尚未償還本金額及按適用實際利率入賬。實際利率指將金融資產預期可用年限內的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完全貼現至該資產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比率。

(f) 股息收入

投資股息收入於股東已確立收取款項(惟經濟利益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的權利時確認。

(g) 罰款收入

罰款收入於本集團有權收取款項時確認。

### 借款費用

為收購、建設或生產合格資產(即需很長一段時間才能達到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有關的借款費用，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部分已準備就緒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

其他所有借款費用均於產生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能合理確保本集團將符合所附帶的條件及將獲發補貼時方予確認。

政府補貼於本集團確認開支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該補貼擬用於補償相關成本。特別是，當政府補貼的首要條件為本集團應購買、建設或購置非流動資產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按系統及合理基準於相關資產可使用年限內轉撥至損益。

作為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實時財務資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貼，乃於應收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的總和。

現時應付所得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與綜合損益表中所呈報的「除稅前利潤」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不能課稅或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本期所得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大致上已實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所得稅指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用相應稅基間的臨時差額而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通常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於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以抵銷可扣稅的臨時差額時確認。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形成的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引致的臨時差異既不影響應課稅利潤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乃按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及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相關的應課稅臨時差異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臨時差異撥回及臨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可能將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抵減暫時差額且預期在可預見的將來可以撥回時方始確認。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末進行複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末進行複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的資產，應當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稅的資產，應當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清付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按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量。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預計收回或清付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而引致的稅務後果。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於損益確認，惟倘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因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方法而產生當期或遞延稅項，有關稅務影響會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方法內。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僱員福利

#### (a) 退休福利成本及離職福利

當僱員提供了服務而且能給予他們得到福利的權利，定額福利退休計劃的支付會確定為支出。

提供定額福利的成本是以單位成本法計量，並會於每年報告期末進行精算估值。重新計量，包括精算的收益及損失，其對資產上限改變的影響(如適用)，將立即於財務狀況表中反映，並立即計入在產生期間的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的重新計量將立即反映在留存收益中，並且不會重新分類到損益中。過往服務成本會確認於在計劃修訂期間的損益中。淨利息將以期初之淨定額福利負債或資產通過應用折讓率計算。定額福利成本作以下歸類：

- 服務成本(包括當前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以及削減和結算之收入及虧損)；
- 淨利息支出或收入；及
- 重新計量。

本集團將定額福利成本的前兩個組成部分與損益中的僱員福利支出呈列。削減和結算之收入及虧損會作為過往服務成本處理。

退休福利責任會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並表達本集團之定額福利計劃的實際虧絀或盈餘。任何盈餘由此計算中產生，只限於任何經濟利益的現值將可以以退款或未來供款減免產生。

離職福利負債將確認於當本集團不能在提取離職福利之優惠及當本集團確認任何相關重組成本(以較早者為準)。

於2006年12月31日後，本公司將不會允許提前退休，或向任何於此日期後離職之職員提供離職福利。

#### (b) 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在中國的全體全職僱員均有權參加多項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若干百分比向該等公積金供款。本集團就該等公積金的責任以各期間應付的供款為限。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僱員福利(續)

#### (c) 獎金計劃

支付獎金的預期成本在僱員提供服務而令本集團產生現有的合約或推定責任，且能可靠估算時確認為負債。有關獎金的責任預期在12個月內清償，並按清償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

###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基礎付款交易

對於以現金結算的股份基礎付款交易，本集團按負債公允價值計算所獲取服務及所產生負債。於報告期末，負債會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算，直至清償負債為止，任何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 有形資產、採礦權及無形資產(商譽以外)(見上文商譽的會計政策)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檢查其有形資產、採礦權及擁有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有否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存在有關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當未能估計個別資產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一個合理且持續的分配可以被確認時，公司資產也相應地分配到各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就分配到可以合理持續確認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組合。

可收回金額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和使用價值較高者確定。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以反映貨幣的時間價值和未來現金流未經調整的資產的具體風險的稅前折現率，將預估未來現金流折現到目前價值。

倘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調減至可收回金額，減值損失隨即在損益中確認為支出。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增至重新估計的可收回數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後隨即在損益中確認為收入。

## 5. 金融工具

### 5.1 金融工具分類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列)
<b>金融資產</b>		
衍生金融工具	21,169	4,708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406,928	23,009,13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22,555	2,288,320
	<b>25,450,652</b>	25,302,162
<b>金融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	657
攤銷成本	52,849,217	48,837,555
	<b>52,849,217</b>	48,838,212

### 5.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短期融資券、借款、公司債券及中期票據和應付股息。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有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而有關如何轉移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本集團就金融工具披露的類別或對風險管理及計量的方法並無改變。

## 5. 金融工具

### 5.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然而，本集團的海外業務收入、向海外供貨商購買設備及裝備的款項及支付若干費用以外幣結算。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成其他外幣，且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所限制。

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有關於2013年12月31日以外幣(主要為美元、歐元、尼日利亞奈拉、越南盾、埃及鎊、西非法郎、馬來西亞林吉特、阿聯酋迪拉姆、伊拉克第納爾、阿爾巴尼亞列克、沙烏地阿拉伯裡亞爾、阿塞拜疆新馬納特及南非蘭特)定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給供貨商及分包商的預付款除外)、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客戶預付款項除外)及借款。按貨幣分類的上述資產及負債於附註32、34、35、36及38中披露。

為減輕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持續評估監控外匯風險。於年內，本集團管理層已訂立若干外匯遠期合同，不過有關合同不符合條件作對沖會計處理，因此被視為交易性金融資產或交易性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尚未完成外匯遠期合同的詳情於附註30中披露。

## 5. 金融工具(續)

### 5.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a) 外匯風險(續)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外列值的本集團貨幣資產及負債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614,497	1,285,948	(1,950,257)	(1,582,986)
歐元	344,017	782,085	(531,516)	(289,516)
南非蘭特	16,353	47,481	-	-
沙地阿拉伯亞爾	254,076	198,553	-	-
西非法郎	37,872	30,922	-	-
馬來西亞林吉特	13,855	13,348	-	-
阿聯酋迪拉姆	25,679	-	-	-
伊拉克第納爾	122,920	133,320	-	-
阿爾巴尼亞列克	76,618	64,390	-	-
阿塞拜疆新馬納特	62,836	74,592	-	-
其他	186,883	131,453	(5,033)	(2,849)
	<b>2,755,606</b>	2,762,092	<b>(2,486,806)</b>	(1,875,351)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歐元、南非蘭特、沙地阿拉伯亞爾、西非法郎、馬來西亞林吉特、阿聯酋迪拉姆、伊拉克第納爾、阿爾巴尼亞列克及阿塞拜疆新馬納特。下文所用的敏感度比率為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呈報外匯風險時所用，代表管理層對匯率可能合理變動的評估。

#### 敏感度分析

於2013年12月31日，如人民幣兌美元升值1%（2012年：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的情形下（管理層認為該情形於上述日期存在合理的可能性），本年度稅後利潤將增加約人民幣2,854,000元（2012年：增加人民幣2,525,000元），主要是由於換算以美元為單位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給予供貨商及分包商的預付款除外）、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客戶的預付款項除外）以及借款所引致的外匯收入（2012：收入）。與美元匯率的逆向變動會為本年度稅後利潤造成等值的相反影響。



## 5. 金融工具(續)

### 5.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a) 外匯風險(續)

##### 敏感度分析(續)

於2013年12月31日，如人民幣兌歐元升值2%（2012年：2%），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的情形下（管理層認為該情形於上述日期存在合理的可能性），本年度稅後利潤將增加約人民幣3,187,000元（2012年：減少人民幣8,374,000元），主要是由於換算以歐元為單位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給予供貨商及分包商的預付款除外）、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給予供貨商的預付款除外）所引致的外匯收入（2012年：損失）。與歐元匯率的逆向變動會為本年度稅後利潤造成等值的相反影響。

於2013年12月31日，如人民幣兌南非蘭特升值5%（2012年：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的情形下（管理層認為該情形於上述日期存在合理的可能性），本年度利潤將減少約人民幣695,000元（2012年：減少人民幣2,018,000元），主要是由於換算以南非蘭特為單位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所引致的外匯損失（2012年：損失）。與南非蘭特匯率的逆向變動會為本年度除稅後利潤造成等值的相反影響。

於2013年12月31日，如人民幣兌沙地阿拉伯亞爾升值1%（2012年：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的情形下（管理層認為該情形於上述日期存在合理的可能性），本年度除稅後利潤將減少約人民幣2,160,000元（2012年：減少人民幣1,688,000元），主要是由於換算以沙地阿拉伯亞爾為單位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給予供貨商及分包商的預付款除外）和銀行結餘及現金所引致的外匯損失（2012年：損失）。與沙地阿拉伯亞爾匯率的逆向變動會為本年度除稅後利潤造成等值的相反影響。

於2013年12月31日，如人民幣兌西非法郎升值1%（2012年：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的情形下（管理層認為該情形於上述日期存在合理的可能性），本年度除稅後利潤將減少約人民幣322,000元（2012年：減少人民幣263,000元），主要是由於換算以西非法郎為單位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所引致的外匯損失（2012年：損失）。與西非法郎匯率的逆向變動會為本年度除稅後利潤造成等值的相反影響。

於2013年12月31日，如人民幣兌馬來西亞林吉特升值1%（2012年：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的情形下（管理層認為該情形於上述日期存在合理的可能性），本年度除稅後利潤將減少約人民幣118,000元（2012年：減少人民幣113,000元），主要是由於換算以馬來西亞林吉特為單位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所引致的外匯損失（2012年：損失）。與馬來西亞林吉特匯率的逆向變動會為本年度除稅後利潤造成等值的相反影響。

## 5. 金融工具(續)

### 5.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a) 外匯風險(續)

##### 敏感度分析(續)

於2013年12月31日，如人民幣兌阿聯酋迪拉姆升值1%（2012年：無），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的情形下（管理層認為該情形於上述日期存在合理的可能性），本年度除稅後利潤將減少約人民幣218,000元（2012年：無），主要是由於換算以阿聯酋迪拉姆為單位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所引致的外匯損失。與阿聯酋迪拉姆匯率的逆向變動會為本年度除稅後利潤造成等值的相反影響。

於2013年12月31日，如人民幣兌伊拉克第納爾升值1%（2012年：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的情形下（管理層認為該情形於上述日期存在合理的可能性），本年度除稅後利潤將減少約人民幣1,045,000元（2012年：減少人民幣1,133,000元），主要是由於換算以伊拉克第納爾為單位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給予供貨商及分包商的預付款除外）和銀行結餘及現金所引致的外匯損失（2012年：損失）。與伊拉克第納爾匯率的逆向變動會為本年度除稅後利潤造成等值的相反影響。

於2013年12月31日，如人民幣兌阿爾巴尼亞列克升值1%（2012年：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的情形下（管理層認為該情形於上述日期存在合理的可能性），本年度除稅後利潤將減少約人民幣651,000元（2012年：減少約人民幣547,000元），主要是由於換算以阿爾巴尼亞列克為單位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給予供貨商及分包商的預付款除外）和銀行結餘及現金所引致的外匯損失（2012年：損失）。與阿爾巴尼亞列克匯率的逆向變動會為本年度除稅後利潤造成等值的相反影響。

於2013年12月31日，如人民幣兌阿塞拜疆新馬納特升值1%（2012年：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的情形下（管理層認為該情形於上述日期存在合理的可能性），本年度除稅後利潤將減少約人民幣534,000元（2012年：減少約人民幣634,000元），主要是由於換算以阿塞拜疆新馬納特為單位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給予供貨商及分包商的預付款除外）和銀行結餘及現金所引致的外匯損失（2012年：損失）。與阿塞拜疆新馬納特匯率的逆向變動會為本年度除稅後利潤造成等值的相反影響。

## 5. 金融工具(續)

### 5.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b)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其應收貸款、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短期融資券、借款、公司債券及中期票據。浮息銀行結餘及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受浮動利率影響銀行結餘和借款分別約為人民幣6,561,122,000元(2012年：約為人民幣6,745,630,000元)和約為人民幣14,588,535,000元(2012年：約為人民幣15,269,584,000元)。定息的銀行結餘及借款令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固定利率應收貸款約為人民幣25,400,000元(2012年：人民幣21,500,000元)，本集團的定息受限制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379,963,000元(2012年：人民幣1,974,089,000元)，本集團的定息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705,338,000元(2012年：重列人民幣2,432,631,000元)，本集團的固定利率短期融資券約為人民幣2,900,000,000元(2012年：人民幣400,000,000元)，本集團的固定利率借款約為人民幣9,600,712,000元(2012年：人民幣9,760,462,000元)，本集團固定利率公司債券約為人民幣2,492,782,000元(2012年：人民幣2,490,239,000元)，及本集團的固定利率中期票據約為人民幣5,755,339,000元(2012年：人民幣5,253,610,000元)。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短期融資券、借款、公司債券及中期票據的利率及到期日於附註32、34、35、37、38、42及43內披露。

為減輕利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持續評估監察利率風險。

於2013年12月31日，如浮息借款及銀行結餘利率提高100個基點(2012年：100個基點)，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管理層認為該情形於上述日期存在合理的可能性)，本年度利潤將減少人民幣53,232,000元(2012年：重列減少人民幣63,574,000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需支付更高利息費用和更高的銀行結餘利息收入。

#### (c)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持有上市股本證券而承受股本價格風險。管理層透過維持不同風險的投資組合來控制這方面的風險。

#### 敏感度分析

以下的敏感度分析按報告日期股本證券價格風險而釐定。

如相關股本證券的價格上升/下降10%(2012年：10%)，本集團的投資重估儲備將會因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39,145,000元(2012年：重列約人民幣161,701,000元)。

## 5. 金融工具(續)

### 5.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d) 信貸風險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給予供應商及分包商的預付款除外)、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銀行結餘的賬面值,乃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所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本集團訂有政策以確保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乃向具備良好信貸記錄的客戶進行,而本集團亦會定期根據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記錄及其他因素評估客戶的信貸狀況。一般而言,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最大及前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貿易應收款項約2%(2012年:2%)及5%(2012年:6%)。

對於提供給供應商和分銷商的預付款項,公司董事會密切留意供應商和分銷商的期後合同責任、監察其可收回性,確保對無法履行合約責任的供應商和分包商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

銀行結餘承受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銀行結餘存於國有銀行或其他中國及海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提供的財務擔保承受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被擔保人為國有企業或財務狀況穩健的企業。財務擔保涉及的最大風險為與本集團提供財務擔保有關的或然負債的金額,詳情於附註51中披露。

本集團交易對象主要在中國。然而,於2013及2012年12月31日,由於交易對象分佈於中國不同省市,故按地理位置劃分的信貸風險有限。

## 5. 金融工具(續)

### 5.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e)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透過銀行授信的足夠額度備有資金。由於相關業務的多變性質，本集團旨在維持合理水準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可使用的銀行授信額度，以保持資金的靈活性。

由於本集團業務屬資本密集性質，故本集團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及信貸額度以應付其流動性所需。本集團通過經營業務產生的資金、短期融資券、借款、公司債券及中期票據來應付營運資金需求。

附註37、38、42及43分別披露短期融資券、借款、公司債券及中期票據到期分析，顯示餘下的合約到期日。一般而言，供貨商不會給予特定賒賬期，但相關貿易應付款項通常預期於收到貨品或服務後一年內結算。

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淨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8,587,841,000元，因此本集團承受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充分的營運資本以滿足資金需要，詳情載於附註2。

下表詳細列明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餘下的合同到期情況。該表根據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中未折現金流量編製，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若利息流量按浮息計算，則未折現金額會在報告期末按照利率曲線推導出來。

5. 金融工具(續)

5.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e) 流動資金風險(續)

此外，下表詳細列明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性分析。下表根據須進行總額結算的衍生工具未折現現金流量總額編製。倘應付金額並非固定，則披露的金額乃經參照預計利率(以於報告期末當時存在的收益率曲線說明)釐定。對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性分析乃根據合同期限編製，這是由於管理層認為合同期限對於理解衍生工具現金流量的節點而言實屬必要。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 至兩年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 至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b>於2013年12月31日</b>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499,698	-	4,034	-	17,503,732	17,503,732
應付股息	8,117	-	-	-	8,117	8,117
短期融資券	3,112,860	-	-	-	3,112,860	2,900,000
借款	17,789,924	4,341,115	5,419,089	717,186	28,267,314	24,189,247
公司債券	135,000	135,000	2,578,041	-	2,848,041	2,492,782
中期票據	333,636	1,971,875	4,855,501	-	7,161,012	5,755,339
	<b>38,879,235</b>	<b>6,447,990</b>	<b>12,856,665</b>	<b>717,186</b>	<b>58,901,076</b>	<b>52,849,217</b>
<u>衍生金融工具—總額結算</u>						
外匯遠期合同						
— 流入	(2,210,089)	-	-	-	(2,210,089)	(2,210,089)
— 流出	2,188,920	-	-	-	2,188,920	2,188,920
	<b>(21,169)</b>	<b>-</b>	<b>-</b>	<b>-</b>	<b>(21,169)</b>	<b>(21,169)</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 金融工具(續)

### 5.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e) 流動資金風險(續)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 至兩年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 至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b>於2012年12月31日(重列)</b>						
<i>非衍生金融負債</i>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651,079	-	4,645	-	15,655,724	15,655,724
應付股息	7,936	-	-	-	7,936	7,936
短期融資券	417,160	-	-	-	417,160	400,000
借款	17,453,901	5,144,245	6,098,524	821,146	29,517,816	25,030,046
公司債券	135,000	135,000	2,713,041	-	2,983,041	2,490,239
中期票據	308,436	308,436	5,714,097	-	6,330,969	5,253,610
財務擔保合同	30,000	-	-	-	30,000	-
	34,003,512	5,587,681	14,530,307	821,146	54,942,646	48,837,555
<i>衍生金融工具—總額結算</i>						
外匯遠期合同						
— 流入	(355,926)	-	-	-	(355,926)	(355,926)
— 流出	351,875	-	-	-	351,875	351,875
	(4,051)	-	-	-	(4,051)	(4,051)

倘擔保對方要求索賠，上述財務擔保合同金額為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還合同下全部擔保金額的最高金額(附註51)。根據在報告期末的預計情況估算，本集團認為極有可能將毋須支付合同項下的金額。然而，這種估計取決於受到擔保的對方的應收款項遭受欠款損失時要求索賠的可能性而變化。

倘浮動利率的變動不同於本報告期末釐定的利率估計變動，則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會面臨變動。

## 5. 金融工具(續)

### 5.3 公允價值

(i) 按經常性基準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之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允價值計量。下表呈列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如何計量(特別是估值方法及採用之數據)。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於		公允 價值等級	估值方法及採用之數據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歸類為衍生金融工具 之外匯遠期合約	資產： <b>21,169</b>	資產： 4,708	第2級	貼現現金流  未來現金流現值乃按遠期匯率(來自報告結束時之 可觀察數據)及合約遠期利率來計算，並能反映 各同業的信貸風險。
	負債：無	負債：657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 現金結算的股份基礎付款負債	<b>113</b>	984	第2級	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  關鍵數據為預計波幅(50%)、無風險利率(3.30% 至4.46%)及股息率(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上市股本證券	<b>1,829,356</b>	2,131,214	第1級	採用相同的金融工具在活躍市場內的報價以計量 公允價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 金融工具(續)

### 5.3 公允價值(續)

(ii) 非按經常性基準計量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仍需披露公允價值)

	於2013年 12月31日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176,004	732,907	173,315	639,933

本公司董事認為因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會即時或於短期內到期，因此其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的賬面值接近其公允價值。

(iii) 公允價值等級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13年12月31日</b>				
<u>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資產	-	21,169	-	21,169
<u>可供出售金融資產</u>				
上市股本證券	1,829,356	-	-	1,829,356
	1,829,356	21,169	-	1,850,525
<u>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負債	-	-	-	-
<b>於2012年12月31日</b>				
<u>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資產	-	4,708	-	4,708
<u>可供出售金融資產</u>				
上市股本證券	2,131,214	-	-	2,131,214
	2,131,214	4,708	-	2,135,922
<u>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負債	-	(657)	-	(657)

第2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按獲普遍接納之定價模式，根據以重大數據(能反映同業信貸風險)折讓之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截至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1級及第2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

## 6.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金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運作的能力，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股東提供利益以及保持理想的資本架構以減低資本成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上年起維持不變。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給予股東的資本返還、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以淨負債率監察其資本狀況。該比率乃以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其中債務淨額為有息負債總額（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流動、非流動借款、短期融資券、公司債券與中期票據）減去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基於公司董事意見，集團將專注於減少短期債務以及控制低水平投資，以便在將來將淨負債率維持在合理水平。

本集團的淨負債率如下：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短期融資券(附註37)	2,900,000	400,000
借款總額(附註38)	24,189,247	25,030,046
公司債券(附註42)	2,492,782	2,490,239
中期票據(附註43)	5,755,339	5,253,610
減：受限制銀行結餘(附註34)	(1,379,963)	(1,974,089)
銀行結餘及現金(附註35)	(7,270,055)	(9,235,267)
債務淨額	26,687,350	21,964,539
權益總額	28,168,157	27,297,216
淨負債率	94.74%	80.4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負債率增加主要源於本集團的借款增加，以為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違反任何貸款契諾。

## 7.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如附註4所述)時，本公司董事須對未能實時自其他來源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有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檢查。會計估計的修訂乃於估計被修訂的期間(倘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倘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 應用實體會計政策所作的重大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除涉及估計(見下文)外的重大判斷，且對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影響最大：

(a) 持續經營理念

儘管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呈示淨流動負債，但是本集團通過定期監管其現時及預期流動需求來管理流動性風險，並確保有足夠的資金來滿足集團近期及遠期的流動需求。關於流動性風險詳情請參閱附註5.2。

(b) 對附屬公司的實際控制

本集團管理層行使重大判斷釐定本集團是否對一間實體具有實際控制，當中包括評估(i)本集團要獲得管理附屬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法律權利所需額外購入的權益；(ii)在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議展示實際控制的能力；(iii)附屬公司對本集團在財務及營運支持上的依賴程度；及(iv)本集團提名的附屬公司董事在制定營運及財務政策及決策的參與程度。詳情請參閱附註56(a)(i)。

(c) 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

本集團管理層行使其批判性判斷釐定本集團是否對一間實體具有重大影響，當中包括評估(a)於被投資方的董事會或其他相似管理架構中的代表；(b)參與政策制定過程，包括對股息或其他分配的決策參與；(c)投資方及被投資方之間的重大交易；(d)管理人員互換；或(e)提供關鍵性技術資料。

## 7.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 應用實體會計政策所作的重大判斷(續)

#### (d) 對合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

本集團管理層行使其批判性判斷釐定合營安排集團是否為合營公司或共同經營。本集團基於對合營安排的權利和義務釐定合營安排的分類。共同經營賦予參與合營安排的各方享有與合營安排相關資產的權利並承擔與合營安排相關負債的義務。合營公司賦予參與合營安排的各方享有對合營安排淨資產的權利。本集團之合營安排為合營公司。

#### (e)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管轄區的所得稅。釐定各司法管轄區的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項未能明確釐定。本集團按照會否出現額外應繳稅項的估計為基準而確認預期稅務事宜所產生的負債。倘該等事件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始記錄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倘管理層認為未來很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並可用作抵銷暫時差異或稅項虧損，則確認與若干暫時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當預期的金額有別於原先所估計，則該等差異將會影響於估計改變的期間遞延稅項資產及稅項的確認。

#### (f) 樓宇擁有權

儘管本集團已支付購買的全部代價(詳情載於附註21)，相關政府機關尚未批給本集團使用該等樓宇若干正式所有權。本公司董事認為缺乏該等樓宇的正式所有權不會影響本集團的相關資產的價值。

###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可能導致下一財務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面臨重大調整風險的有關未來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的管理層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剩餘價值、可使用年限及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根據對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過往的實際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限經驗為基準，並可能因技術革新及競爭對手就嚴峻的行業週期而採取的行動出現重大改變。當剩餘價值或可使用年限少於先前估計時，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

## 7.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b)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本集團根據相關會計政策每年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有任何減值的跡象。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有關計算及估值須對未來經營現金流量及所採用的折現率作出判斷及估計。於2013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5,210,186,000元(扣除累計減值約為人民幣391,413,000元)(2012年12月31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1,286,046,000元，扣除累計減值約為人民幣218,533,000元)。

#### (c) 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在釐定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何時出現減值時，依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指引。此項釐定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和估計。在作出判斷和估計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持續時間及程度；以及投資對象的財務健全情況及近期業務前景，包括行業及地區表現、技術轉變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於2013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022,555,000元(扣除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09,206,000元)(2012年12月31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288,320,000元，扣除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06,260,000元)。

#### (d) 存貨撥備

年內，本集團撥回存貨撥備約為人民幣12,205,000元(2012年：人民幣10,534,000元)。本集團根據對存貨可變現淨值作出的評估為存貨提供撥備。當情況有變，顯示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低於其成本，則為存貨提供撥備。識別存貨是否報廢須對存貨的狀況及是否可用作作出判斷及估計。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773,280,000元(扣除存貨累計撥備約為人民幣306,642,000元)(2012年12月31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393,346,000元，扣除存貨累計撥備約為人民幣170,850,000元)。

#### (e)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本集團根據上文附註4的會計政策每年釐定計提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的減值。若根據應收賬款的原有條款有其他客觀證據證明本集團將未能收回所有到期的款項，則需建立相關減值準備。管理層會定期對此減值準備的充分性進行重新評估。於2013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1,681,655,000元(扣除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2,571,171,000元)(2012年12月31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6,731,910,000元，扣除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553,384,000元)。

## 7.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f) 商譽減值虧損

本集團根據附註4中列示的會計政策每年測試商譽是否蒙受任何減值。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釐定。該等計算需要運用估計(在附註25中披露)。於2013年12月31日，商譽賬面值(扣除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52,716,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23,420,000元))約為人民幣533,684,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561,612,000元)。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商譽進一步詳情及管理層複核的結果載於附註24和25。

#### (g) 建造合同

來自個別合同的收入乃按需由管理層判斷的完成百分比法予以確認。估計虧損於獲辨識時對合同作出悉數撥備。管理層乃按為建造合同編製的估計為基準估計可預見建造工程虧損。鑑於建造與工程業務從事的活動性質，合同活動一般將維持逾一年期間，故此屬於不同的會計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建造合同可見虧損為約人民幣58,348,000元(2012年：人民幣55,298,000元)。

本集團會於合同建造過程中複核並修訂就各合同編製的預算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兩者的估計，並定期審核合同的進度和合同收入的相應成本。倘發生或會令原來的收入、成本或完成的進度期限估計變化的情況，則修訂估計。有關修訂或會導致估計的收入或成本增加或減少，並反映於為管理層知悉產生修訂情況的期間的綜合損益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7.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h) 擔保撥備

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擔保撥備。撥備根據批授撥備當日及報告期末管理層對於是否可能需要資源流出償還拖欠的擔保及該撥備是否能可靠地計算作出最佳評估及判斷。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授予日期的擔保公允價值微不足道，而於2012年12月31日的違約風險亦很低。

#### (i) 有關訴訟及索償的或然負債

本集團涉及若干建築工程的多宗訴訟及索償。管理層已參考法律顧問的意見，評估因該等訴訟及索償產生的或然負債。本集團已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及判斷就可能承擔的債務作出撥備。於2012年12月31日，訴訟撥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7,780,000元。於2013年12月31日，訴訟撥備約人民幣27,780,000元全數撥回，並無發現其他有關訴訟的或然負債撥備。詳情列於附註41(i)。

#### (j) 保修撥備

根據銷售合約的保修責任預期成本於有關產品的銷售日期按董事對清償本集團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確認撥備。於2013年12月31日，保修撥備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81,520,000元(2012年：人民幣65,732,000元)。

## 8. 營業額

營業額為提供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生產及銷售水泥及新材料的收入。已扣除折扣、退回及與銷售相關的稅金。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包括：		
—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b>20,950,937</b>	19,798,261
— 水泥	<b>24,414,246</b>	20,452,545
— 新材料	<b>6,716,133</b>	5,936,265
	<b>52,081,316</b>	46,187,071

## 9. 分部資料

就所供應的商品及提供的服務而言，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並作為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交用於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報告的資料註重業務的性質。在確定本集團呈報分部時，並未合併營運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

特別是，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報告及經營分部列示如下：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提供新型乾法水泥生產線及採礦項目的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裝備製造
水泥	生產及銷售水泥、熟料及商品混凝土
新材料	生產及銷售玻璃纖維、玻璃纖維製品、特種纖維及纖維增強複合材料及標準砂；玻璃纖維生產、非金屬礦深加工與先進陶瓷的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9. 分部資料(續)

###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下文為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水泥技術裝備 與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水泥 人民幣千元	新材料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外部銷售	20,950,937	24,414,246	6,716,133	-	52,081,316
分部間銷售	1,717,420	37,632	86,559	(1,841,611)	-
總計	22,668,357	24,451,878	6,802,692	(1,841,611)	52,081,316
分部業績	541,095	3,079,684	589,044	(189,223)	4,020,600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支出					(28,143)
利息收入					139,248
融資費用					(1,961,94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6,353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27,269)
除稅前利潤					2,208,843

## 9. 分部資料(續)

### (a)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列)

	水泥技術裝備 與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水泥 人民幣千元	新材料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外部銷售	19,798,261	20,452,545	5,936,265	–	46,187,071
分部間銷售	3,186,868	92,470	59,169	(3,338,507)	–
<b>總計</b>	<b>22,985,129</b>	<b>20,545,015</b>	<b>5,995,434</b>	<b>(3,338,507)</b>	<b>46,187,071</b>
<b>分部業績</b>	<b>1,302,340</b>	<b>1,904,043</b>	<b>729,017</b>	<b>(326,240)</b>	<b>3,609,160</b>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支出					(33,630)
利息收入					170,088
融資費用					(1,683,51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365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10,674)
<b>除稅前利潤</b>					<b>2,058,796</b>

可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指在未分配董事薪酬、利息收入、融資費用、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應佔合營公司業績及其他總部管理費用的情況下各分部賺取的利潤。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方法。

分部間銷售乃按現行市價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9. 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文為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分部資產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19,440,424	16,660,793
水泥	47,455,025	43,039,354
新材料	16,703,183	14,930,419
分部資產總額	83,598,632	74,630,566
抵銷	(2,059,380)	(2,848,048)
未分配資產	12,972,781	16,222,188
綜合資產	94,512,033	88,004,706
分部負債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	17,777,606	16,523,748
水泥	11,290,430	9,188,914
新材料	4,040,682	3,879,649
分部負債總額	33,108,718	29,592,311
抵銷	(3,277,776)	(3,340,227)
未分配負債	36,512,934	34,455,406
綜合負債	66,343,876	60,707,490

## 9. 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 分部負債(續)

就監控分部之間的表現及分配資源而言：

- 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未分配資產(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於合營公司的權益、投資物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若干未分配總部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予可經營分部；及
- 除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未分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短期融資券、借款、公司債券、中期票據、應付股利及若干未分配總部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予可經營分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9. 分部資料(續)

### (c)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水泥技術裝備 與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水泥 人民幣千元	新材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時包括的款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折舊攤銷	248,328	2,191,288	651,862	12,626	3,104,104
攤銷	38,676	100,020	36,732	24	175,452
確認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38,368	1,758	—	240,126
— 無形資產	—	129,296	9,717	—	139,013
— 貿易應收款項	552,103	103,579	87,681	—	743,363
— 預付給供應商及分銷商及其他應收款項	170,680	115,468	33,940	—	320,088
— 應收貸款	1,062	4,693	2,758	—	8,513
存貨撥備	27,635	69,158	51,204	—	147,997
撥回存貨撥備	—	—	(12,205)	—	(12,205)
撥回訴訟撥備	(27,780)	—	—	—	(27,780)
撥回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	(25,000)	—	(25,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收益)虧損	(31,321)	5,197	314	—	(25,810)
免除其他應付款項	(4,305)	(4,516)	(997)	—	(9,818)
政府補助	(33,160)	(247,810)	(246,178)	—	(527,148)
可預期的建造合同虧損	58,348	—	—	—	58,348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839,501	6,607,025	1,273,685	6,450	8,726,661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並不包括於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的款項：					
利息收入	(89,709)	32,449	(15,769)	(1,321)	(139,248)
融資費用	104,735	1,211,895	442,019	203,297	1,961,94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01)	(61,205)	(425)	(4,322)	(66,353)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	—	27,269	—	27,269
所得稅費用	288,156	400,468	58,409	(3,601)	743,43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54,322	799	26,704	681,893	863,718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	—	134,238	—	134,238

## 9. 分部資料(續)

### (c) 其他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列)

	水泥技術裝備 與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水泥 人民幣千元	新材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時包括的款項：</b>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折舊攤銷	221,210	1,794,796	573,915	11,778	2,601,699
確認減值虧損	49,583	101,623	37,274	-	188,480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4,396	503	-	24,899
—貿易應收款項	262,831	38,670	35,444	-	336,945
—預付給供應商及分銷商及其他應收款項	221,181	47,284	79,015	56	347,536
—應收貸款	-	1,698	2,875	-	4,573
存貨撥備	46,868	19,080	15,618	-	81,566
撥回存貨撥備	-	-	(10,534)	-	(10,5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收益	(2,653)	(6,424)	(10,132)	-	(19,209)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而產生的淨收益	(436)	(76)	(1,186)	-	(1,698)
廉價承購收益	-	-	(1,619)	-	(1,619)
出售附屬公司而產生的虧損/(收益)	-	11,051	(176,145)	-	(165,094)
免除其他應付款項	(8,115)	(305)	(756)	-	(9,176)
政府補助	(9,159)	(206,211)	(258,881)	-	(474,251)
可預期的建造合同虧損	55,298	-	-	-	55,298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427,672	5,508,214	4,603,777	152,506	10,692,169
<b>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並不包括於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的款項：</b>					
利息收入	(109,182)	(41,090)	(17,776)	(2,040)	(170,088)
融資費用	76,098	941,170	349,636	316,609	1,683,51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051)	(538)	(776)	-	(7,365)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	-	10,674	-	10,674
所得稅費用(抵免)	324,225	143,236	47,705	(2,210)	512,95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85,160	1,132,466	26,280	150,000	1,393,906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	-	162,496	-	162,496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添置非流動資產包括透過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以外的業務合併進行收購所產生的添置為人民幣1,360,283,000元(2012年：人民幣1,166,363,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9. 分部資料(續)

### (d)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六個主要地區營運，即中國(原駐地)、中東、非洲、其他亞洲國家、美洲及歐洲。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及非流動資產詳情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中國	<b>38,703,102</b>	36,258,627	<b>51,660,118</b>	47,891,165
中東	<b>2,523,728</b>	1,856,658	<b>24,245</b>	22,187
非洲	<b>4,459,693</b>	3,449,538	<b>7,838</b>	7,306
其他亞洲國家	<b>3,725,887</b>	2,563,979	<b>1,021</b>	727
歐洲	<b>1,035,380</b>	767,775	–	–
美洲	<b>1,343,221</b>	1,075,955	–	–
其他	<b>290,305</b>	214,539	–	–
	<b>52,081,316</b>	46,187,071	<b>51,693,222</b>	47,921,385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e)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概無任何單一外界客戶進行的交易收入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

## 10. 利息收入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b>134,452</b>	167,588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b>4,796</b>	2,500
利息收入總額	<b>139,248</b>	170,08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1. 其他收入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債務重組收益(附註a)	44,250	14,9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收益	25,810	19,209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的淨收益	-	1,698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	2,362	2,873
出售聯營公司的淨收益(附註27)	26,024	2,546
出售附屬公司的淨收益(附註50)	-	165,094
實現遠期合約的匯兌收益	14,700	4,00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附註b)	23,883	20,727
銷售廢餘原材料收入	1,055	2,454
廉價承購收益(附註48(b)(iii))	-	1,61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外匯遠期合同	4,895	3,946
罰款收入(附註c)	8,627	25,132
租金收入(附註d)	33,093	35,780
訴訟撥備撥回(附註41)	27,780	-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回(附註50(iii))	25,000	-
免除其他應付款項	9,818	9,176
增值稅返還(附註e)	606,245	659,583
政府補助		
— 使用／攤銷年內遞延收入(附註44)	212,814	205,485
— 與費用相關的補助(確認為其他收入)(附註f)	314,334	268,766
其他	11,145	9,506
	<b>1,391,835</b>	<b>1,452,558</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1. 其他收入(續)

附註：

- (a)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在償還若干借款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獲得折讓約為人民幣44,250,000元(2012：人民幣14,962,000元)。
- (b) 來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指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的股息收入。
- (c) 罰款收入主要指從分包商或建造商收取的與合同工程延期或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延期相關的賠償收入。
- (d) 租金收入：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33,093	35,780
減：產生租金收入之直接經營開支(包括在管理費用)	(10,081)	(10,491)
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淨額	23,012	25,289

- (e) 增值稅返還乃針對部分附屬公司由於生產和銷售特定品種水泥產品所繳納的增值稅退回。
- (f) 確認為其他收入的與費用相關的政府補助乃由地方政府機關給予本集團作為獎勵，以鼓勵本集團發展及對地方經濟發展作出貢獻。

## 12. 匯兌(損失)收益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匯兌(損失)收益淨額	(82,078)	3,195
減：銀行借款外幣匯兌虧損淨額(附註14)	(3,185)	(1,508)
經營活動產生的匯兌(損失)收益	(85,263)	1,68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3. 其他費用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罰款	31,883	13,990
捐款	10,527	9,928
其他	10,907	7,889
	<b>53,317</b>	31,807

## 14. 融資費用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利息支出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	1,443,023	1,245,483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	27,832	30,824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公司債券	137,543	137,410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中期票據	323,733	267,833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短期融資票據	98,034	49,010
— 其他借款	42,682	39,975
	<b>2,072,847</b>	1,770,535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附註)	<b>(127,083)</b>	(100,342)
	<b>1,945,764</b>	1,670,193
銀行借款的外幣匯兌收益淨額(附註12)	<b>(3,185)</b>	(1,508)
銀行承兌匯票的貼現支出	<b>19,367</b>	14,828
	<b>1,961,946</b>	1,683,513

附註：對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支出，本年度已使用年化資本化率6.52% (2012年：6.37%) 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5.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在香港並無業務，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本集團現時旗下若干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根據各此等公司於年內按相關中國所得稅務規則及法規釐定的應課稅收入以25%（2012年：25%）的法定所得稅率計提撥備，惟若干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可按優惠稅率15%（2012年：15%）繳稅。

按海外利潤計算的稅項則按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以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於綜合損益表列賬的所得稅費用金額為：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當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892,116	668,476
— 海外稅項	3,058	1,379
— 過往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1,076	(7,086)
	896,250	662,769
遞延所得稅(附註45)		
— 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影響淨額	—	4,463
— 其他遞延所得稅	(152,818)	(154,276)
	(152,818)	(149,813)
	743,432	512,956

## 15. 所得稅費用(續)

綜合損益表列示的實際所得稅費用與按法定稅率25%(2012年：25%)計算所得稅額之間的差異對賬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除稅前利潤	<b>2,208,843</b>	2,058,796
減：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b>(66,353)</b>	(7,365)
減：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b>27,269</b>	10,674
	<b>2,169,759</b>	2,062,105
按法定所得稅率25%(2012年：25%)計算的稅項	<b>542,440</b>	515,526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b>(38,245)</b>	(43,585)
不可作稅務抵扣的費用的稅務影響	<b>309,187</b>	120,004
未確認稅收虧損的稅務影響	<b>54,054</b>	81,634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收虧損	<b>(4,774)</b>	(4,175)
研究及開發支出產生的額外抵扣	<b>(3,780)</b>	(4,960)
若干本土附屬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b>(114,069)</b>	(145,400)
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影響淨額	-	4,463
國產設備產生的額外抵扣稅款	<b>(2,457)</b>	(3,465)
過往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b>1,076</b>	(7,086)
所得稅費用	<b>743,432</b>	512,956

遞延稅項的詳情載於附註4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6. 年內利潤

本集團年內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確認為費用的存貨成本	<b>27,765,664</b>	25,524,507
核數師酬金	<b>9,500</b>	9,500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監事、行政總裁、高級管理層的袍金)(附註17)	<b>3,001,392</b>	2,599,092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b>3,092,117</b>	2,590,450
— 預付租賃款項	<b>86,439</b>	111,322
— 投資物業	<b>11,987</b>	11,249
— 無形資產	<b>39,340</b>	33,695
— 採礦權	<b>49,673</b>	43,463
經營租賃租金	<b>90,545</b>	84,237
應佔所得稅費用：		
— 聯營公司	<b>17,307</b>	14,588
— 合營公司	<b>199</b>	498
研究及開發成本	<b>873,912</b>	724,563
安全生產費撥備	<b>137,510</b>	125,077
保修撥備(附註41)(計入銷售成本)	<b>38,331</b>	28,710
可預期的建造合同虧損(計入銷售成本)	<b>58,348</b>	55,298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的虧損(附註27)	<b>29,480</b>	-
確認的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計入管理費用)	<b>743,363</b>	336,945
— 預付給供應商及分銷商及其他應收款項(計入管理費用)	<b>320,088</b>	347,536
— 應收貸款(計入管理費用)	<b>8,513</b>	4,573
— 物業、廠房及設備(計入管理費用)	<b>240,126</b>	24,899
— 無形資產(計入管理費用)	<b>139,013</b>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計入管理費用)	<b>5,330</b>	1,728
存貨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b>147,997</b>	81,566
撥回存貨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b>(12,205)</b>	(10,534)

## 17. 僱員福利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薪金、工資及獎金	2,155,431	1,874,288
退休金計劃供款(附註a)	328,998	277,240
提前退休及補充退休金福利(附註39及附註b)	20,104	32,524
住房公積金(附註c)	88,366	74,362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基礎付款(附註40)	(871)	(459)
福利、醫療及其他費用	409,364	341,137
	<b>3,001,392</b>	2,599,092

附註：

- (a) 截至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本公司及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參與中國相關省市政府主辦的多項退休福利計劃。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須依據當地適用法規，按僱員於過往年度基本薪金的18%至23%每月向該等計劃供款。
- (b)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若干僱員提前退休。提前退休福利在本集團訂立協議訂明終止僱用條款或在告知個別僱員具體條款後的期間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各提前退休僱員的具體條款視相關僱員的職位、服務年資及地區等各項因素而有所不同。
- 本集團亦為於2006年12月31日前退休的若干僱員提供補充退休金津貼或退休金供款。提供該等退休金津貼及退休金供款的成本乃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藉此將退休僱員於平均服務年限內的服務成本分攤。於2006年12月31日後退休的僱員不再享有該等補充退休金津貼或退休金供款。
- (c) 兩個年度向中國住房公積金供款(按僱員上一年度基本薪金的6%至1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8. 董事、監事、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 (a)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		
—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袍金	915	990
—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及其他津貼	1,252	1,162
— 退休金計劃供款	110	66
— 酌定花紅	96	687
— 現金結算股份基礎付款	(36)	(201)
	<b>2,337</b>	2,704

18. 董事、監事、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a)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i) 各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取的酬金如下：

姓名	董事、監事及 行政總裁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 及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定花紅 人民幣千元	現金結算 股份基礎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 劉志江先生(附註a)	-	-	-	-	(12)	(12)
- 李新華先生	-	-	-	-	(12)	(12)
<b>非執行董事</b>						
- 于世良先生(附註b)	-	-	-	-	(12)	(12)
- 張海先生	-	-	-	-	-	-
- 唐保祺先生	60	-	-	-	-	60
- 李建倫先生(附註c)	-	-	-	-	-	-
- 于國波先生(附註c)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 梁創順先生	180	-	-	-	-	180
- 石春貴先生(附註d)	105	-	-	-	-	105
- 陸正飛先生	180	-	-	-	-	180
- 王世民先生	180	-	-	-	-	180
- 周祖德先生	180	-	-	-	-	180
<b>監事</b>						
- 徐衛兵女士	-	-	-	-	-	-
- 王建國先生	15	-	-	-	-	15
- 于興敏先生(附註e)	-	621	36	-	-	657
- 張仁傑先生	15	-	-	-	-	15
- 曲孝利先生	-	264	37	48	-	349
- 王迎財先生(附註g)	-	367	37	48	-	452
	<b>915</b>	<b>1,252</b>	<b>110</b>	<b>96</b>	<b>(36)</b>	<b>2,337</b>

附註：

- 於2013年2月5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 於2013年2月5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於2013年7月3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於2013年7月30日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
- 於2013年7月30日不再擔任監事。
- 除上文所披露之董事酬金外，本公司若干董事及監事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從中材集團領取酬金合共約人民幣3,209,350元和人民幣511,859元。
- 於2013年7月30日獲委任為監事。
- 李新華先生並兼任公司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上述酬金包括其行政總裁的酬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8. 董事、監事、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 (a)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ii) 各董事及監事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取的酬金如下：

姓名	董事、監事及 行政總裁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 及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定花紅 人民幣千元	現金結算 股份基礎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 譚仲明先生(附註a)	-	-	-	-	(132)	(132)
— 于世良先生(附註b)	-	-	-	-	(23)	(23)
— 李新華先生	-	-	-	-	(23)	(23)
<b>非執行董事</b>						
— 劉志江先生	-	-	-	-	(23)	(23)
— 張海先生	-	-	-	-	-	-
— 唐保祺先生	60	-	-	-	-	6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 梁創順先生	180	-	-	-	-	180
— 石春貴先生	180	-	-	-	-	180
— 陸正飛先生	180	-	-	-	-	180
— 王世民先生	180	-	-	-	-	180
— 周祖德先生	180	-	-	-	-	180
<b>監事</b>						
— 徐衛兵女士	-	-	-	-	-	-
— 王建國先生	15	-	-	-	-	15
— 于興敏先生	-	905	33	639	-	1,577
— 張仁傑先生	15	-	-	-	-	15
— 曲孝利先生	-	257	33	48	-	338
	990	1,162	66	687	(201)	2,704

附註：

- 於2012年9月2日辭世。
- 於2012年9月24日辭任非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除上文所披露之董事酬金外，本公司若干董事及監事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從中材集團領取酬金合共約人民幣2,979,000元和人民幣576,000元。
- 李新華先生並兼任公司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上述酬金包括其行政總裁的酬金。

## 18. 董事、監事、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 (a)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 (iii) 除上文披露外，截至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內，概無其他本公司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同意放棄或被放棄任何酬金安排，而本公司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促使彼等加入本集團或作為離職補償。

截至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之酌定花紅乃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個別人士及市場趨勢而釐訂。

###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 (i) 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監事(2012年：一名監事)，彼等的酬金已於上文分析呈列。本年度應付餘下四名(2012年：四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及其他津貼	2,876	3,477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6	211
酌定花紅	660	2,828
	<b>3,682</b>	6,51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8. 董事、監事、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續)

(ii) 上述人士的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2013	2012
1港元至1,000,000港元 (2013年：相當於人民幣1元至人民幣797,899元及 2012年：相當於人民幣1元至人民幣814,730元)	3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013年：相當於人民幣1,196,851元至人民幣1,595,800元及 2012年：相當於人民幣1,222,096元至人民幣1,629,460元)	—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2013年：相當於人民幣1,595,801元至人民幣1,994,750元及 2012年：相當於人民幣1,629,461元至人民幣2,036,825元)	1	3
	4	4

(iii) 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內，本公司無人同意放棄或被放棄收取任何酬金，而本公司亦無向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促使彼等加入本集團或作為離職補償。

## 19. 股息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已付及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2012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3元 (2012年：2011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6元)	107,144	214,288

董事會已建議派付2013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元(含稅)(2012年：人民幣0.03元(含稅))，惟須待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大會上批准。

## 20.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除以截至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3	2012 (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人民幣千元)	<b>397,512</b>	452,29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b>3,571,464</b>	3,571,464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b>0.111</b>	0.127

### (b) 攤薄

截至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概無具攤薄效應的普通股發行在外，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俬、辦公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重列)	11,490,223	15,598,152	946,182	660,508	5,516,184	34,211,249
增加	1,996,860	3,113,161	374,493	299,423	3,098,155	8,882,092
收購附屬公司應佔	646,177	199,258	19,551	2,814	-	867,800
出售	(3,178)	(6,602)	(3,917)	(16,267)	(8,268)	(38,232)
出售附屬公司時抵銷	(21,514)	-	-	-	-	(21,514)
於完工時重新分類	1,364,131	1,373,361	-	-	(2,737,492)	-
可供出售資產重新分類	-	-	-	-	-	-
年內折舊費用	(576,630)	(1,637,746)	(173,728)	(202,346)	-	(2,590,450)
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15,444)	(9,182)	(230)	(43)	-	(24,899)
<b>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月1日(重列)</b>	<b>14,880,625</b>	<b>18,630,402</b>	<b>1,162,351</b>	<b>744,089</b>	<b>5,868,579</b>	<b>41,286,046</b>
增加	2,685,767	3,426,210	318,953	172,531	176,193	6,779,654
收購附屬公司應佔	500,836	565,245	36,623	12,715	9,573	1,124,992
出售	(216,797)	(222,700)	(140,865)	(67,901)	-	(648,263)
於完工時重新分類	1,597,851	1,569,427	51,234	3,094	(3,221,606)	-
年內折舊費用	(748,517)	(1,926,432)	(241,805)	(175,363)	-	(3,092,117)
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134,423)	(87,366)	(3,440)	(14,897)	-	(240,126)
<b>於2013年12月31日</b>	<b>18,565,342</b>	<b>21,954,786</b>	<b>1,183,051</b>	<b>674,268</b>	<b>2,832,739</b>	<b>45,210,186</b>
<b>於2013年12月31日</b>						
成本	21,106,123	29,747,984	1,712,522	1,329,718	2,849,278	56,745,625
累計折舊	(2,309,485)	(7,673,029)	(516,957)	(628,016)	(16,539)	(11,144,026)
累計減值虧損	(231,296)	(120,169)	(12,514)	(27,434)	-	(391,413)
<b>賬面值</b>	<b>18,565,342</b>	<b>21,954,786</b>	<b>1,183,051</b>	<b>674,268</b>	<b>2,832,739</b>	<b>45,210,186</b>
<b>於2012年12月31日(重列)</b>						
成本	17,380,239	25,282,256	1,528,152	1,295,780	5,868,579	51,355,006
累計折舊	(2,359,042)	(6,599,713)	(356,469)	(535,203)	-	(9,850,427)
累計減值虧損	(140,572)	(52,141)	(9,332)	(16,488)	-	(218,533)
<b>賬面值</b>	<b>14,880,625</b>	<b>18,630,402</b>	<b>1,162,351</b>	<b>744,089</b>	<b>5,868,579</b>	<b>41,286,046</b>

## 2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本集團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銷售成本	<b>2,696,132</b>	2,253,315
銷售及營銷費用	<b>62,988</b>	52,924
管理費用	<b>332,997</b>	284,211
	<b>3,092,117</b>	2,590,450

(b) 該物業位於中國境內且為中期租賃持有。

(c)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分別以賬面總值約人民幣1,079,590,000元(2012年：人民幣3,305,167,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附註38)。

(d) 年內，本公司董事審閱了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確定該等資產中部分因受到不利的經營環境、物理損害及技術過時已減值。故此，本集團確認減值虧損為約人民幣240,126,000元(2012年：人民幣24,899,000元)，分別用於水泥分部及新材料分部。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根據其估計剩餘價值6.23%至11.24%折現率(2012年：5.86%至10.70%)確定。

(e)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以直線法按以下年率折舊：

樓宇	2.5%至5%
廠房及機械	6.67%至20%
汽車	10%至20%
家私、辦公室及其他設備	10%至20%

(f)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若干物業(包括上述樓宇)獲取正式擁有權證，其於該日之賬面值約人民幣222,917,000元(2012年：人民幣589,386,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已悉數支付該等樓宇之購買代價，未獲取該等物業之正式權證不會令其於本集團之價值有損，而本集團基於缺乏正式權證而被驅逐之機會甚微。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2. 預付租賃款項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成本	<b>4,506,258</b>	3,985,272
累計攤銷	<b>(521,247)</b>	(434,808)
賬面值	<b>3,985,011</b>	3,550,464
就報告目的作出分析：		
流動資產	<b>131,052</b>	119,028
非流動資產	<b>3,853,959</b>	3,431,436
	<b>3,985,011</b>	3,550,464

- (a) 預付租賃款項指本集團按30年至50年中期租約持有均位於中國的土地權益。
- (b)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已計入銷售成本中。
- (c)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以賬面總值約人民幣49,330,000元(2012年：人民幣170,382,000元)的若干預付租賃款項作為抵押(附註38)。
- (d)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上述若干預付租賃款項獲取正式擁有權證，其於該日之賬面值約人民幣16,075,000元。本集團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已悉數支付該等預付租賃款項之購買代價，未獲取該等預付租賃款項之正式權證不會令其於本集團之價值有損，而本集團基於缺乏正式權證而被驅逐之機會甚微。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獲取以上全部預付租賃款項之正式權證。

## 23. 投資物業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b>於1月1日</b>		
成本	<b>232,415</b>	232,415
累計折舊	<b>(59,100)</b>	(47,851)
賬面值	<b>173,315</b>	184,564
<b>於1月1日</b>	<b>173,315</b>	184,564
增加	<b>14,676</b>	-
年內折舊費用	<b>(11,987)</b>	(11,249)
<b>於12月31日</b>	<b>176,004</b>	173,315
<b>於12月31日</b>		
成本	<b>247,091</b>	232,415
累計折舊	<b>(71,087)</b>	(59,100)
賬面值	<b>176,004</b>	173,315
於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附註b)	<b>732,907</b>	639,933

- (a) 投資物業指位於中國的租約期限為中期的土地及物業。
- (b) 投資物業於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乃根據與本集團並無關聯的獨立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進行估值。所有物業的估值均根據按投資者參照臨近類似供租賃的物業的市場利率來估計和折現的。今年的估值方法與去年無異。對投資物業估值的其中一個關鍵點是折現率，為3.50%至7.00%。折現率是通過，參考類似地點和符合類似物業投資者市場預期的商業物業的交易收益率，以反映集團投資物業的特定特點。折現率輕微的下降可能會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顯著上升，反之亦然。
- (c) 所有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而持有。
- (d) 在估值上述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時，其目前用途乃是對其最好的使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3. 投資物業(續)

(e)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等級如下：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位於中國商用物業單位	732,907	<b>732,907</b>

(f) 本年內，第2級及第3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

(g) 上述投資物業乃以直線法按租期及30年(以較短者為準)折舊。

(h) 以下款項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列作其他收入的租金收入	<b>33,093</b>	35,780
列作管理費用的折舊	<b>11,987</b>	11,249

## 24.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專利及 專有技術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415,052	18,455	-	45,114	23,030	501,651
增加	-	99,634	-	3,903	20,318	123,855
收購附屬公司應佔	146,560	-	-	-	-	146,560
年內攤銷費用	-	(21,260)	-	(2,581)	(9,854)	(33,695)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月1日	561,612	96,829	-	46,436	33,494	738,371
增加	-	15,470	-	16,000	18,714	50,184
收購附屬公司應佔	101,368	-	7,832	-	2,442	111,642
年內攤銷費用	-	(16,369)	(1,468)	(12,905)	(8,598)	(39,340)
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減值	(129,296)	(9,717)	-	-	-	(139,013)
於2013年12月31日	533,684	86,213	6,364	49,531	46,052	721,844
於2013年12月31日						
成本	786,400	195,398	40,169	86,607	115,694	1,224,268
累計攤銷	-	(97,890)	(33,805)	(37,076)	(69,642)	(238,413)
累計減值虧損	(252,716)	(11,295)	-	-	-	(264,011)
賬面值	533,684	86,213	6,364	49,531	46,052	721,844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	685,032	179,928	32,337	70,607	93,317	1,061,221
累計攤銷	-	(81,521)	(32,337)	(24,171)	(59,823)	(197,852)
累計減值虧損	(123,420)	(1,578)	-	-	-	(124,998)
賬面值	561,612	96,829	-	46,436	33,494	738,37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4. 無形資產(續)

- (a) 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管理費用中。
- (b) 商譽減值乃按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予以評估(見上文附註4)。有關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披露於附註25。
- (c) 本年內，由於運營環境不利，公司董事覆核集團除商譽以外的無形資產後，決定對一定的專有技術進行減值。相應地新材料分部此類資產確認約人民幣9,717,000元減值損失。據使用價值基準確定相關資產的可回收金額。
- (d) 上述無形資產項目乃以直線法按以下年率折舊：

專利及專有技術	10%至33.33%
客戶關係	20%至33.33%
商標	5%至10%
電腦軟件及其他	20%至33.33%

## 25. 商譽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附註24所載的商譽已分配至十個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於2013年12月31日分配至該等單位的商譽賬面值(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新材料分部－山東泰山複合材料有限公司(「泰山複材」)	22,868	22,868
水泥分部－宜興天山水泥有限責任公司(「宜興天山」)	22,718	22,718
水泥分部－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天山股份」)	2,852	2,852
水泥分部－甘肅祁連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祁連山控股」)	357,693	357,693
水泥分部－天水華建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天水華建」)	1,002	1,002
水泥分部－甘肅古浪峽水泥有限公司(「甘肅古浪峽」)	-	7,220
水泥分部－新疆五傑建材檢測有限公司(「新疆五傑」)	699	699
水泥分部－平羅縣金長城砂業有限公司(「平羅金長城」)	-	344
水泥分部－夏河祁連山安多水泥有限公司(「夏河安多」)	24,484	145,290
水泥分部－寧夏煜皓砂業有限公司(「寧夏煜皓」)	-	926
水泥分部－甘肅張掖巨龍建材有限責任公司(「張掖巨龍」)	26,014	-
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分部－印度LNVT科技私人有限公司(「LNVT」)	57,765	-
水泥分部－烏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責任公司(「烏海西水」)	2,518	-
水泥分部－隴南市潤基水泥有限責任公司(「潤基水泥」)	15,071	-
	<b>533,684</b>	561,61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商譽減值測試(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提約人民幣129,296,000元的商譽減值準備，該減值準備源於甘肅古浪峽，平羅金長城，夏河安多和寧夏煜皓的預期將來財務表現不樂觀。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確定含有商譽的任何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 泰山複材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項計算乃根據泰山複材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以及貼現率9.63% (2012年：10.77%)計算。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假設泰山複材五年後的現金流量增長率為零。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乃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該估計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為17.28% (2012年：18.13%)，並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估計。泰山複材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泰山複材的賬面總值高於泰山複材的可收回總額。

### 宜興天山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項計算乃根據宜興天山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以及貼現率12.81% (2012年：11.84%)計算。此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假設宜興天山五年後的現金流量增長率為零。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乃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該估計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介乎11.72%至13.83%之間(2012：介乎11.38%至13.34%之間)，並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估計。宜興天山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宜興天山的賬面總值高於宜興天山的可收回總額。

### 天山股份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項計算乃根據天山股份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以及貼現率8.40% (2012年：9.60%)計算。此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假設天山股份五年後的現金流量增長率為零。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乃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該估計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為21.93% (2012：22.75%)，並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估計。天山股份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行變動將不會導致天山股份的賬面總值高於天山股份的可收回總額。

## 25. 商譽減值測試(續)

### 祁連山控股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項計算乃根據祁連山控股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以及貼現率10.15% (2012 : 9.74%) 計算。此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假設祁連山控股五年後的現金流量增長率為零。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乃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該估計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介乎23.30%至29.30%之間(2012 : 介乎22.19%至26.26%之間)，並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估計。

祁連山控股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行變動將不會導致祁連山控股的賬面總值高於祁連山控股的可收回總額。

### 天水華建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項計算乃根據天水華建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以及貼現率10.48% (2012 : 11.88%) 計算。此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假設天水華建五年後的現金流量增長率為零。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乃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該估計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介乎27.63%至30.24%之間(2012 : 介乎29.03%至31.17%之間)，並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估計。天水華建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行變動將不會導致天水華建的賬面總值高於天水華建的可收回總額。

### 甘肅古浪峽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約人民幣12,804,000元，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項計算乃根據甘肅古浪峽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以及貼現率12.24% (2012 : 13.15%) 計算。此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假設甘肅古浪峽五年後的現金流量增長率為零。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乃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該估計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介乎5.73%至7.30%之間(2012 : 介乎8.92%至12.10%之間)，並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估計。甘肅古浪峽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行變動將不會導致甘肅古浪峽的賬面總值高於甘肅古浪峽的可收回總額。

## 25. 商譽減值測試(續)

### 新疆五傑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項計算乃根據新疆五傑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以及貼現率18.00% (2012：18.00%)計算。此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假設新疆五傑五年後的現金流量增長率為零。該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釐定，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乃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該估計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為73.80% (2012：76.20%)，並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估計。新疆五傑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行變動將不會導致新疆五傑集團的賬面總值高於新疆五傑的可收回總額。

### 平羅金長城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約人民幣52,871,000元，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項計算乃根據平羅金長城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以及貼現率7.23% (2012：5.86%)計算。此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假設平羅金長城五年後的現金流量增長率為零。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乃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該估計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為13.40% (2012：28.33%)，並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估計。平羅金長城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行變動將不會導致平羅金長城集團的賬面總值高於平羅金長城的可收回總額。

### 夏河安多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約人民幣310,665,000元，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項計算乃根據夏河安多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以及貼現率11.24% (2012：10.70%)計算。此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假設夏河安多五年後的現金流量增長率為零。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乃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該估計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介乎21.38%至30.00% (2012：介乎33.99%至36.77%之間)，並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估計。夏河安多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行變動將不會導致夏河安多的賬面總值高於夏河安多的可收回總額。

## 25. 商譽減值測試(續)

### 寧夏煜皓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約人民幣10,187,000元，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項計算乃根據寧夏煜皓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以及貼現率6.23% (2012 : 6.56%) 計算。此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假設寧夏煜皓五年後的現金流量增長率為零。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乃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該估計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為23.00% (2012 : 27.10%)，並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估計。寧夏煜皓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行變動將不會導致寧夏煜皓的賬面總值高於寧夏煜皓的可收回總額。

### 張掖巨龍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項計算乃根據張掖巨龍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以及貼現率12.70% 計算。此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假設張掖巨龍五年後的現金流量增長率為零。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乃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該估計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為13.80%，並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估計。張掖巨龍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行變動將不會導致張掖巨龍的賬面總值高於張掖巨龍的可收回總額。

### LNVT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項計算乃根據LNVT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以及貼現率19.68% 計算。此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假設LNVT五年後的現金流量增長率為零。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乃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該估計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為30.00%，並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估計。LNVT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行變動將不會導致LNVT的賬面總值高於LNVT的可收回總額。

### 烏海西水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項計算乃根據烏海西水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以及貼現率8.52% 計算。此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假設烏海西水五年後的現金流量增長率為零。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乃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該估計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為12.84%，並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估計。烏海西水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行變動將不會導致烏海西水的賬面總值高於烏海西水的可收回總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商譽減值測試(續)

### 潤基水泥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項計算乃根據潤基水泥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以及貼現率11.28%計算。此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假設潤基水泥五年後的現金流量增長率為零。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乃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該估計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為18.47%，並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估計。潤基水泥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行變動將不會導致潤基水泥的賬面總值高於潤基水泥的可收回總額。

## 26. 採礦權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成本	625,850	576,466
累計攤銷	(142,763)	(99,300)
賬面值	483,087	477,166
於1月1日	483,087	477,166
增加	50,700	33,860
收購附屬公司	28,831	15,524
年內攤銷費用	(49,673)	(43,463)
於12月31日	512,945	483,087
於12月31日		
成本	705,381	625,850
累計攤銷	(192,436)	(142,763)
賬面值	512,945	483,087

採礦權按其特許經營權期3年至30年攤銷。採礦權攤銷已計入銷售成本中。

## 2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詳情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非上市股本權益	656,619	1,129,233
應佔的期後利潤及其他全面收益(扣除已收股息)	207,099	264,673
	<b>863,718</b>	1,393,906

附註：

本公司董事認為無對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有重大影響或佔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的個體聯營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倘列出聯營公司的詳情，將使篇幅過於冗長。

2013年4月2日，本集團以約人民幣54,491,000元為對價，向獨立第三方處置了其所持有的北京通達耐火科技有限公司7.44%權益。該7.44%權益於處置當日的帳面值約為人民幣59,922,000元，約人民幣5,431,000元的處置損失在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損益表中確認。

2013年8月7日，本集團以約人民幣49,700,000元為對價，向獨立第三方處置了其所持有的包頭市西水水泥有限公司全部之45%權益。該45%權益於處置當日的帳面值約為人民幣71,464,000元，約人民幣21,764,000元的處置損失在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損益表中確認。

2013年11月18日，本集團以約人民幣155,829,000元為對價，向獨立第三方處置了其所持有的新疆伊犁南崗建築材料有限公司全部之31.64%權益。該31.64%權益於處置當日的帳面值約為人民幣102,610,000元，約人民幣53,219,000元的處置收益在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損益表中確認。

2013年6月21日，本集團追加收購烏海西水55%權益，交易細節詳見附註48(a)(iii)。完成交易後，集團持有烏海西水的權益增加至100%。交易當日該45%權益的帳面值及公允價值各約為人民幣218,170,000元及人民幣188,690,000元。視同處置該聯營公司權益的損失約為人民幣29,480,000元在截止2013年12月31日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非個別重大及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本集團權益的財務資料及總賬面值載列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虧損(扣除已收股息)	66,353	7,365
本集團應佔其他全面收益(費用)	-	-
本集團應佔全面收益(費用)總額	66,353	7,365
本集團於非重大聯營公司的權益的累計賬面值	863,718	1,393,906

## 28.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投資詳情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非上市股本權益	123,940	123,940
應佔的期後利潤及其他全面收益	10,298	38,556
	134,238	162,496

附註：

本公司董事認為無個體合營公司對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有重大影響或佔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本公司董事認為，倘列出合營公司的詳情，將使篇幅過於冗長。

本集團的非重大單體合營公司的財務信息和以權益法計量的賬面值合計列示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虧損	(27,269)	(10,674)
本集團應佔全面費用總額	(27,269)	(10,674)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的累賬面值	134,238	162,496

## 2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b>按公允價值的</b>		
國內上市股本證券	<b>1,829,356</b>	2,131,214
<b>按成本計算</b>		
國內非上市股本證券	<b>302,405</b>	263,366
減：減值損失確認	<b>(109,206)</b>	(106,260)
	<b>193,199</b>	157,106
	<b>2,022,555</b>	2,288,320

- (a) 上市股本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
- (b) 按成本法計算非上市股本投資的賬面淨額約為人民幣193,199,000元(2012年：人民幣157,106,000元)，累計減值損失的金額約為人民幣109,206,000元(2012年：人民幣106,260,000元)。其按成本減去減值撥備計算，原因為合理的公允價值估計的範圍太大，本公司董事認為無法可靠估計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於2013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由於其公司停運而被個別釐定為減值約人民幣5,330,000元(2012：人民幣2,946,000元)。
- (c) 於2012年1月1日，非上市股本證券包括對金隅股份的非上市內資股的投資，金隅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此投資於2012年3月1日轉為上市投資。
- (d)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集團追加約人民幣42,182,000的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 (e) 於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出售了價值約為人民幣759,000元(2012年：2,108,000元)的以成本計量的非上市股本證券，收益約為人民幣2,362,000元(2012年：收益約為人民幣2,873,000元)。
- (f) 全部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均以人民幣計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0. 衍生金融工具

不作對沖會計處理的衍生工具列賬為：

	流動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b>衍生金融資產</b>		
— 外匯遠期合同	<b>21,169</b>	4,708
<b>衍生金融負債</b>		
— 外匯遠期合同	-	657

於2013年12月31日，外匯遠期合同的主要條款如下：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利率
賣出美元500,000	2014年4月30日	人民幣6.1980：美元1
賣出美元7,500,000	2014年5月30日	人民幣6.2047：美元1
賣出美元300,000	2014年3月28日	人民幣6.0758：美元1
賣出美元700,000	2014年7月30日	人民幣6.0878：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0	2014年6月27日	人民幣6.2122：美元1
賣出美元17,000,000	2014年8月29日	人民幣6.1208：美元1
賣出美元20,000,000	2014年3月27日	人民幣6.4376：美元1
賣出美元20,000,000	2014年9月26日	人民幣6.1184：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	2014年10月30日	人民幣6.1212：美元1
賣出美元8,000,000	2014年11月28日	人民幣6.1218：美元1
賣出美元15,000,000	2014年12月22日	人民幣6.1236：美元1
賣出美元2,744,000	2014年1月15日	人民幣6.2094：美元1
賣出美元4,656,000	2014年2月28日	人民幣6.2191：美元1
賣出美元5,800,000	2014年3月17日	人民幣6.2323：美元1
賣出美元5,120,000	2014年4月15日	人民幣6.2421：美元1
賣出美元4,400,000	2014年5月15日	人民幣6.2560：美元1
賣出美元10,976,000	2014年1月1日	人民幣6.1960：美元1
賣出美元18,624,000	2014年2月17日	人民幣6.2054：美元1
賣出歐元23,200,000	2014年3月17日	人民幣6.2126：美元1
賣出歐元20,480,000	2014年4月15日	人民幣6.2202：美元1
賣出歐元17,600,000	2014年5月15日	人民幣6.2281：美元1
買入美元1,355,000	2014年8月27日	人民幣6.2200：美元1
買入美元1,355,000	2014年8月12日	人民幣6.2300：美元1
買入美元1,355,000	2014年7月10日	人民幣6.2300：美元1
買入美元1,355,000	2014年6月11日	人民幣6.2300：美元1
買入美元1,355,000	2014年5月12日	人民幣6.2300：美元1
買入美元1,355,000	2014年4月10日	人民幣6.2300：美元1
買入美元1,355,000	2014年3月12日	人民幣6.2300：美元1
買入美元1,355,000	2014年2月13日	人民幣6.2300：美元1
買入美元1,355,000	2014年1月10日	人民幣6.2300：美元1

## 30. 衍生金融工具(續)

於2012年12月31日，外匯遠期合同的主要條款如下：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賣出美元4,000,000	2013年1月6日	人民幣6.4190：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0	2013年1月31日	人民幣6.4311：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	2013年2月28日	人民幣6.4351：美元1
賣出美元2,000,000	2013年4月1日	人民幣6.4436：美元1
賣出美元3,000,000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6.5111：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	2013年3月27日	人民幣6.4313：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	2013年3月27日	人民幣6.4376：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	2013年4月26日	人民幣6.4440：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0	2013年5月24日	人民幣6.3035：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	2013年5月29日	人民幣6.4534：美元1
賣出美元4,000,000	2013年6月21日	人民幣6.3080：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	2013年6月27日	人民幣6.4604：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	2013年7月29日	人民幣6.4684：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	2013年8月29日	人民幣6.4764：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	2013年9月30日	人民幣6.4769：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	2013年10月31日	人民幣6.4857：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	2013年11月29日	人民幣6.4940：美元1
賣出美元1,000,000	2013年12月23日	人民幣6.5007：美元1
賣出歐元1,000,000	2013年1月8日	美元1.3010：歐元1
賣出歐元1,000,000	2013年2月5日	美元1.3010：歐元1
賣出歐元1,000,000	2013年3月5日	美元1.3010：歐元1
買入美元1,000,000	2013年1月30日	人民幣6.2281：美元1
買入美元1,000,000	2013年2月27日	人民幣6.2148：美元1
買入美元1,000,000	2013年3月28日	人民幣6.2015：美元1
買入美元1,000,000	2013年4月29日	人民幣6.1881：美元1
買入美元1,000,000	2013年5月30日	人民幣6.1748：美元1
買入美元1,000,000	2013年6月27日	人民幣6.1628：美元1
買入美元1,000,000	2013年7月30日	人民幣6.1508：美元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1. 存貨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原材料	<b>3,954,144</b>	2,384,193
在製品	<b>2,295,134</b>	2,936,209
製成品	<b>2,524,002</b>	3,072,944
	<b>8,773,280</b>	8,393,34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相關存貨已出售或已使用，故本集團撥回存貨撥備約人民幣12,205,000元(2012年：人民幣10,534,000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b>貿易應收款項及質保金</b>		
貿易應收款項	<b>14,158,039</b>	11,331,008
質保金	<b>151,095</b>	115,615
	<b>14,309,134</b>	11,446,623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b>(1,811,755)</b>	(1,075,071)
貿易應收款項及質保金淨額	<b>12,497,379</b>	10,371,552
<b>應收貸款</b>		
應收貸款(附註e)	<b>124,245</b>	105,000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b>(54,961)</b>	(46,448)
應收貸款淨額	<b>69,284</b>	58,552
<b>給予供應商及分銷商的預付款、僱員備用金、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b>		
給予供應商及分銷商的預付款(附註g)	<b>7,584,700</b>	5,294,497
僱員備用金	<b>78,242</b>	74,675
押金	<b>149,450</b>	76,797
其他應收款項	<b>2,007,055</b>	1,287,702
	<b>9,819,447</b>	6,733,671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b>(704,455)</b>	(431,865)
給予供應商及分銷商的預付款、僱員備用金、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9,114,992</b>	6,301,80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b>21,681,655</b>	16,731,910
減：非即期部分 質保金	<b>(87,611)</b>	(84,132)
即期部分	<b>21,594,044</b>	16,647,778

本集團並未持有為該等結餘之任何擔保。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質保金(扣除減值虧損影響)的賬齡分析如下：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少於六個月	10,473,452	8,484,000
六個月至一年	1,306,088	1,273,016
一年至兩年	520,306	489,127
兩年至三年	166,693	109,515
多於三年	30,840	15,894
	<b>12,497,379</b>	10,371,552

本集團通過工程及建築服務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質保金，按規管有關交易的合同所訂明的條款結算，其中質保金通常在相關服務完成後1年至2年內結算。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及工程客戶介乎30至365天的信貸期。本集團並無於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

(b)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人民幣1,064,336,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2012年：人民幣785,722,000元)已逾信用期惟並無減值。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如下：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少於六個月	35,099	23,399
六個月至一年	500,707	341,723
一年至兩年	396,667	321,179
兩年至三年	125,980	92,068
多於三年	5,883	7,353
	<b>1,064,336</b>	785,722

已逾信用期但未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多名與本集團過往記錄良好的個別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無須就該等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的結餘作減值撥備。

## 3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c)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示：

	<b>31/12/2013</b>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	<b>20,788,830</b>	15,526,694
美元	<b>280,341</b>	498,003
歐元	<b>94,636</b>	238,994
阿爾巴尼亞列克	<b>76,576</b>	64,350
阿聯酋迪拉姆	<b>217,682</b>	175,550
阿塞拜疆新馬納特	<b>61,254</b>	65,299
伊拉克第納爾	<b>121,292</b>	132,263
其他	<b>41,044</b>	30,757
	<b>21,681,655</b>	16,731,910

(d)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變動如下：

	<b>2013</b>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於1月1日	<b>1,075,071</b>	784,457
已確認減值虧損	<b>743,363</b>	336,945
核銷無法收回的款項	<b>(6,679)</b>	(46,331)
於12月31日	<b>1,811,755</b>	1,075,071

已確認減值虧損包括總結餘約人民幣1,811,755,000元(2012年：人民幣1,075,071,000元)的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而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主要與意外陷入經濟困境或信貸紀錄不良的客戶有關。管理層於釐定減值時考慮的因素載於附註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e)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變動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46,448	41,875
已確認減值虧損	8,513	4,573
於12月31日	54,961	46,448

已確認減值虧損包括總結餘約人民幣54,961,000元(2012年：人民幣46,448,000元)的個別已減值應收貸款，而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主要與意外陷入經濟困境或信貸紀錄不良的債務人有關。管理層於釐定減值時考慮的因素載於附註7。

(f)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息應收貸款約人民幣25,400,000元(2012年：人民幣21,500,000元)，按5.52%至7.07%計息(2012年：5.31%至6.95%)。餘下應收貸款約人民幣98,845,000元(2012年：人民幣83,500,000元)為不計息。計息及不計息應收貸款為無抵押及於要求時償還。

(g) 有關對供應商和分包商的預付款項和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變動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於1月1日	431,865	104,994
已確認減值虧損	320,088	347,536
減值撥回	(25,000)	—
核銷無法收回的款項	(22,498)	(20,665)
於12月31日	704,455	431,865

已確認減值虧損包括總結餘約人民幣704,455,000元(2012年：人民幣431,865,000元)的個別已減值預付給供應商及分銷商及其他應收款項，而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主要與意外陷入經濟困境或信貸紀錄不良的債務人有關，其中包括載於附註50(ii)中，為出售泰安新城熱電有限公司(「新城熱電」)的應收轉讓代價減值為約人民幣44,500,000元(2012：人民幣69,500,000元)。管理層於釐定減值時考慮的因素載於附註7。

## 3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h)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中國中材東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東方貿易」)與多名客戶達成鋼材貿易協議，其中部份協議需要東方貿易預付款項。若干客戶無法根據協議條款清償其各約人民幣946,941,000元及人民幣679,796,000元的未償付應收賬款或退回預付款項。為追討這些款項，東方貿易向若干客戶提出訴訟。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經獨立評估每一客戶的所欠款項之收回性後，認為應確認應收賬款及供應商預付款減值損失分別為約人民幣186,085,000元及人民幣214,648,000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雖然東方貿易在訴訟中取得成功，但並無收到若干客戶的重大還款。因此，東方貿易已向法庭申請凍結若干客戶的資產。考慮到凍結令的成效，以及個別客戶的財務狀況和可供償還資產價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認為應進一步確認應收賬款及供應商預付款減值各為約人民幣515,398,000元及人民幣210,668,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東方貿易可全數收回剩餘款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3. 在建合同工程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已產生的合同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 減：按進度結算款項	<b>45,757,326</b> <b>(45,501,382)</b>	50,181,815 (49,911,789)
在建合同工程	<b>255,944</b>	270,026
就報告而言分為：		
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b>599,010</b>	562,674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b>(343,066)</b>	(292,648)
	<b>255,944</b>	270,026
確認為營業額的合同收入	<b>13,890,444</b>	12,453,866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應從合同工程客戶收取之質保金為約人民幣151,095,000元(2012年：人民幣115,615,000元)。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從合同工程客戶收取之預收款約人民幣7,968,235,000元(2012年：人民幣6,797,200,000元)。

倘合同成本總額可能超過總合同收入，可預見虧損實時確認為費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預期的在建合同工程虧損約人民幣58,348,000元(2012年：人民幣55,298,000元)已確認為綜合損益表中。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4. 受限制銀行結餘

本集團受限制銀行結餘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b>31/12/2013</b>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	<b>1,342,101</b>	1,935,293
美元	<b>165</b>	5,276
歐元	<b>31,862</b>	29,651
其他	<b>5,835</b>	3,869
	<b>1,379,963</b>	1,974,089

受限制銀行結餘以本集團名義存於指定銀行賬戶約有人民幣9,033,000元(2012年：人民幣25,950,000元)，用於向客戶發出的履約保證及信用證或向供貨商發出的銀行承兌匯票。

於2013年12月31日，受限制銀行結餘的固定年利率介乎0.35厘至3.21厘(2012年：0.36厘至3.25厘)期限為六個月至一年。

## 35. 銀行結餘及現金

	<b>31/12/2013</b>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銀行結餘及現金	<b>6,564,717</b>	6,802,636
銀行存款		
— 定期存款	<b>100,210</b>	1,507,461
— 其他銀行存款	<b>605,128</b>	925,170
	<b>705,338</b>	2,432,63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7,270,055</b>	9,235,26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5. 銀行結餘及現金(續)

(a) 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b>31/12/2013</b>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	<b>5,445,136</b>	7,717,187
美元	<b>1,333,991</b>	782,669
歐元	<b>217,519</b>	513,440
南非蘭特	<b>16,353</b>	47,481
越南盾	<b>6,646</b>	21,510
尼日利亞奈拉	<b>10,365</b>	349
沙地阿拉伯亞爾	<b>36,394</b>	23,003
西非法郎	<b>37,872</b>	30,922
馬來西亞林吉特	<b>13,855</b>	13,348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迪拉姆	<b>25,679</b>	-
伊拉克第納爾	<b>1,628</b>	1,057
阿爾巴尼亞列克	<b>42</b>	40
阿塞拜疆新馬納特	<b>1,582</b>	9,293
其他	<b>122,993</b>	74,968
	<b>7,270,055</b>	9,235,267

(b) 於2013年12月31日，為期3個月及以上的定期存款的固定年利率介乎3.88厘至5.55厘(2012年：2.60厘至5.10厘)。

於2013年12月31日，為期介乎1個月至3個月的其他銀行存款的固定年利率介乎2.80厘至3.10厘(2012年：2.60厘至2.85厘)。

(c) 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按通行市場利率存放於中國的銀行。此等以人民幣計值的結餘與外幣的兌換，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所規限。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b>31/12/2013</b>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b>貿易應付款項</b>	<b>15,517,827</b>	13,635,795
<b>押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b>		
客戶預付款項	<b>10,725,497</b>	9,002,817
應付薪金及福利	<b>432,333</b>	418,821
應付社保費用	<b>279,706</b>	276,594
其他稅項	<b>227,943</b>	329,198
應計費用	<b>293,479</b>	288,585
應付押金	<b>173,174</b>	170,340
附屬公司應付非控制權益之股息	<b>148,196</b>	159,829
其他應付款項	<b>659,017</b>	705,760
	<b>12,939,345</b>	11,351,944
<b>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b>	<b>28,457,172</b>	24,987,739
減：非即期部分：		
應計薪金及福利	<b>(4,034)</b>	(4,645)
<b>即期部分</b>	<b>28,453,138</b>	24,983,09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少於六個月	11,948,717	10,767,114
六個月至一年	2,668,255	2,159,367
一年至兩年	638,196	512,732
兩年至三年	157,272	96,333
多於三年	105,387	100,249
	<b>15,517,827</b>	13,635,795

購貨信用期介乎90天至180天之間，本集團採取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在賒賬期限內付款。

(b)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	26,227,112	23,258,840
美元	1,693,511	1,436,534
歐元	531,516	289,516
港元	5,033	2,849
	<b>28,457,172</b>	24,987,739

(c) 應計薪金及福利的非即期部分指本集團於僱員在職年間應付予僱員，並預期將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後償付的應計僱員房屋津貼。

## 37. 短期融資券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短期融資券	<b>2,900,000</b>	400,000

於2012年7月24日，天山股份發行面值人民幣400,000,000元的一年短期融資債券，此債券固定年利率為4.29%，本金和利息於債券到期日支付。

於2013年1月23日，本公司發行面值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一年短期融資債券，此債券固定年利率為4.24%，本金和利息於債券到期日支付。

於2013年3月21日，5月23日及10月10日，天山股份發行面值人民幣40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00元的一年短期融資債券，債券固定年利率分別為4.55%、4.44%及5.78%，本金和利息於債券到期日支付。

於2013年4月23日，中材水泥有限責任公司(「中材水泥」)發行面值人民幣300,000,000元的一年短期融資債券，此債券固定年利率為4.50%，本金和利息於債券到期日支付。

於2013年5月14日，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材科技」)發行面值人民幣600,000,000元的一年短期融資債券，此債券固定年利率為4.30%，本金和利息於債券到期日支付。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8. 借款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b>銀行借款</b>		
— 有抵押	<b>2,036,357</b>	1,824,899
— 無抵押	<b>20,183,309</b>	21,007,135
	<b>22,219,666</b>	22,832,034
<b>其他借款</b>		
— 有抵押	—	—
— 無抵押	<b>1,969,581</b>	2,198,012
	<b>1,969,581</b>	2,198,012
<b>借款總額</b>	<b>24,189,247</b>	25,030,046
<b>非即期</b>		
長期銀行借款		
— 有抵押(附註a)	<b>826,200</b>	917,590
— 無抵押	<b>6,160,278</b>	7,218,061
	<b>6,986,478</b>	8,135,651
其他借款		
— 有抵押(附註a)	—	—
— 無抵押	<b>944,948</b>	1,144,948
	<b>944,948</b>	1,144,948
<b>非即期借款總額</b>	<b>7,931,426</b>	9,280,599
<b>即期</b>		
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附註a)	<b>267,740</b>	238,879
— 無抵押	<b>1,278,334</b>	2,478,211
	<b>1,546,074</b>	2,717,090
短期銀行借款		
— 有抵押(附註a)	<b>1,091,497</b>	668,430
— 無抵押	<b>12,595,617</b>	11,310,863
	<b>13,687,114</b>	11,979,293
其他借款		
— 有抵押(附註a)	—	—
— 無抵押	<b>1,024,633</b>	1,053,064
	<b>1,024,633</b>	1,053,064
<b>即期借款總額</b>	<b>16,257,821</b>	15,749,447
<b>借款總額</b>	<b>24,189,247</b>	25,030,046

## 38. 借款(續)

附註：

(a) 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有抵押借款乃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21)和預付租賃款項(附註22)。

(b) 本集團承受利率變動風險的借款載列如下：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固定利率借款	9,600,712	9,760,462
變動利率借款	14,588,535	15,269,584
	<b>24,189,247</b>	25,030,046

(c) 本集團的借款總額到期日載列如下：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一年內	16,257,821	15,749,447
一至兩年	3,304,572	3,946,945
兩至五年	4,130,715	4,646,501
五年內合計	23,693,108	24,342,893
五年以上	496,139	687,153
	<b>24,189,247</b>	25,030,046

(d) 本集團借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	23,932,501	24,883,594
美元	256,746	146,452
	<b>24,189,247</b>	25,030,04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8. 借款(續)

附註:(續)

(e) 本集團的若干借款獲若干其他國有企業及獨立第三方擔保。其他國有企業及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擔保金額於報告期末如下：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擔保由以下提供：		
— 其他國有企業	20,000	20,000
— 獨立第三方	538,460	517,300
	<b>558,460</b>	537,300

(f) 於各報告期末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如下：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 人民幣	6.51%	6.39%
— 美元	3.93%	3.73%
其他借款		
— 人民幣	5.97%	5.80%

(g) 尚未使用的借款授信額如下：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浮動利率		
— 一年內到期	12,379,530	11,883,820
— 一年後到期	9,789,285	10,166,833
固定利率		
— 一年內到期	7,671,894	9,037,202
— 一年後到期	285,000	85,000
	<b>30,125,709</b>	31,172,855

## 39.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本集團為合資格前僱員提供未撥款的定額福利計劃。本集團向在2006年12月31日前退休的中國僱員支付補充退休金津貼或退休金供款。此外，本集團承諾向若干根據本集團在2006年12月31日前採納的各項重整計劃終止僱用或提前退休的前僱員支付定期福利。本集團停止向於2006年12月31日後離開本集團的退休及提前退休僱員支付補充退休金津貼及其他離職後醫療福利。計劃由本集團管理並按獨立精算師年度精算估值的建議出資。根據計劃，僱員有資格享有的退休福利介乎於僱員在55至60歲退休時45%至65%的最後薪酬。

定額福利計劃將使本集團面臨利率風險、長壽風險及薪金風險等精算風險。

利率風險	債券利率下滑將增加計劃負債。
長壽風險	定額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乃參照計劃參與者死亡率的最佳估計值計算得出。計劃參與者預期壽命的延長將增加該計劃的負債。
薪金風險	定額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乃參照計劃參與者的未來薪金計算得出。因此，計劃參與者薪金的增加將增加該計劃的負債。

本集團概無向該等僱員提供其他退休後福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9.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續)

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定額福利計畫確認的金額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過往服務費用	<b>(9,060)</b>	(20,460)
日常福利付款	<b>50,897</b>	49,099
債項利息淨額	<b>(11,044)</b>	(12,064)
於損益確認的款項總額	<b>30,793</b>	16,575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責任：		
年內確認的精算虧損	<b>(38,762)</b>	(6,103)
定額福利計畫資產限制的調整	<b>22,567</b>	-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款項總額	<b>(16,195)</b>	(6,103)
定額福利費用總額	<b>14,598</b>	10,472

於損益確認的款項當中，人民幣約20,104,000元(2012年：人民幣約32,524,000元)已計入管理費用。

本集團就福利計畫的責任所產生並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款項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未撥款的定額福利責任現值	<b>317,268</b>	331,866
減：即期部份	<b>(50,897)</b>	(49,114)
非即期部份	<b>266,371</b>	282,75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9.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續)

本年度已撥款的定額福利責任現值變動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於1月1日	331,866	342,338
利息成本	11,044	12,064
重新計量：		
定額福利資產限制的調整	(22,567)	-
年內確認的精算虧損	38,762	6,103
過往服務費用，包括縮減產生的虧損	9,060	20,460
已付福利	(50,897)	(49,099)
於12月31日	317,268	331,866

就精算估計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於以下年份的評估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貼現率	4.7%	4.4%
福利增長率	6%	5%
內退及下崗人員死亡率		
男	0.26%	0.26%
女	0.14%	0.14%
退休及離休人員死亡率		
男	1.19%	0.70%
女	0.75%	0.4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9.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續)

死亡率假設乃根據各國公佈的統計數據及經驗基於精算意見作出。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報告期末發生的相關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釐定。

	假設變動	對定額福利責任的影響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貼現率	增加/減少0.5%	增加/減少13,106
福利增長率	增加/減少0.5%	增加/減少13,357
死亡率	增加/減少1%	增加/減少855

以上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只有一個精算假設變動而其他精算假設均不變的情況下作出。實際上，這種情況不大可能發生，且某些假設可能相互關連。

計算重要精算假設對定額福利責任的敏感度時，本集團應用了計算定額福利責任產生的負債所應用的相同方法(定額福利責任的現值乃於報告期末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

編製敏感度分析時所使用的假設方法及種類相較過往期間並無變動。

定額福利責任的加權平均年期為58年。

計劃最近期的精算估值及定額福利責任的現值均在2014年2月24日由蔡宗周(美世投資諮詢有限公司諮詢總監、總精算師和美國精算學會會員)進行估算。定額福利責任的現值，相關服務成本均採用預計單位信託成本法計量。

#### 40. 現金結算的股份基礎付款

本集團已執行一項股票增值權計劃，以鼓勵及回饋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團隊及其他主要人員。根據此項股票增值權計劃，股票增值權以代表一股H股的單位授出。股票增值權計劃下將不會發行股份，於行使股票增值權時，經扣除任何適用預扣稅後，受權人將獲發一筆由港元款項換算的人民幣現金款項，款額相等於所行使股票增值權數目乘以行使價與本公司H股於行使日期的市價間的差額，並根據於行使日期人民幣與港元的適用匯兌計算。本公司於整段適用歸屬期內確認股票增值權的報酬支出。

股票增值權計劃乃於2010年10月22日舉行的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獲批准。於2010年12月13日，有兩年等待期的股票增值權計劃中4,130,000單位授予十六名高級行政人員(包括五名董事及十一名高級管理層成員)，行使價為每單位人民幣5.17元。於2010年12月22日，由於執行董事周育先先生辭任，按股票增值權計劃，授予他的300,000單位股票增值權即告失效。根據此項授出條款，所有股票增值權的約定年期為由授出日期起計7年。股票增值權的受權人於授出日期後首24個月不得行使有關權利。於授出日期起滿第二、三及四週年各日，可行使股票增值權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授予該人士的總股票增值權分別三分之一、三分之二及100%。因本公司市價高於股票增值權計劃的行使價而支付的現金總額，不得超過授出日期有關承授人所獲薪金水準的40%。於計劃年期屆滿後，尚未行使的股票增值權將告失效。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譚仲明先生于2012年9月2日辭世。根據股票增值權計畫，譚仲明先生擁有的350,000股相關股票增值權作廢。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了上述股票增值權外，已授出的股票增值權並無獲行使或屆滿。於2013年12月31日，未行使股票增值權的屆滿日期為四年。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股票增值權逆轉開支約人民幣871,000元(2012年：逆轉開支約人民幣459,000元)及股票增值權負債約人民幣113,000元(2012年：約人民幣984,000元)。股票增值權的公允價值按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釐定，預期波幅為50%(2012年：50%)、無風險利率為4.46%(2012年：3.30%)及股息率為1%(2012年：1%)。股票增值權負債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行政費用的應計薪酬及福利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1. 撥備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報告分析：		
非流動負債	56,460	44,788
流動負債	25,060	48,724
	<b>81,520</b>	93,512

	訴訟撥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保修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27,780	58,492	86,272
已確認額外撥備	-	28,710	28,710
年內動用	-	(21,470)	(21,470)
於2012年12月31日及於2013年1月1日	27,780	65,732	93,512
已確認額外撥備	-	38,331	38,331
撥回撥備	(27,780)	-	(27,780)
年內動用	-	(22,543)	(22,543)
於2013年12月31日	-	81,520	81,520

附註：

- (i) 訴訟撥備如上文附註7所述根據管理層最佳估計及判斷作出。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收到法庭終審裁決，裁定本公司于該訴訟中無需承擔任何責任。因此，本公司管理層全數撥回訴訟撥備。
- (ii) 保修索償撥備指董事就本集團銷售合約項下保修責任於未來流出的經濟利益而作出的最佳估計現值。有關估計系按歷史保修趨勢作出，並因會應新材料、製造過程改變或影響產品質量的其他事件而變。

## 42. 公司債券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公司債券，按攤銷成本計	<b>2,492,782</b>	2,490,239

於2009年7月31日，本公司於中國債券市場發行面值人民幣2,500,000,000元的七年期公司債券。公司債券按固定年息5.40%計息，並按年支付。

公司債券發行幣種為人民幣，且有效年利率為5.52%。

## 43. 中期票據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中期票據，按攤銷成本	<b>5,755,339</b>	5,253,610

中期票據乃以人民幣計值。詳情如下：

發行日期	發行價值 人民幣千元	期限	合同年利率	付息方式	有效利率
2010年3月10日	1,700,000	5年	4.48%	年付	4.48%
2011年4月21日	660,000	5年	6.16%	年付	6.41%
2011年10月20日	500,000	5年	7.00%	年付	7.00%
2011年10月25日	700,000	5年	7.99%	年付	7.99%
2011年11月24日	800,000	5年	5.83%	年付	5.89%
2012年8月14日	900,000	5年	5.61%	年付	5.63%
2013年6月7日	500,000	3年	5.04%	年付	5.0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4. 遞延收入

	有關研究及 開發費用的 政府補貼 人民幣千元	有關物業、 廠房及設備 的政府補貼 人民幣千元	有關土地 使用權 的政府補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113,231	218,918	114,333	446,482
增加	290,293	89,223	68,390	447,906
年內使用／攤銷	(108,719)	(79,072)	(17,694)	(205,485)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月1日	294,805	229,069	165,029	688,903
增加	146,445	118,766	23,033	288,244
年內使用／攤銷	(110,597)	(79,560)	(22,657)	(212,814)
於2013年12月31日	330,653	268,275	165,405	764,333

於2013年，本集團獲取有關研究及開發支出的政府補助約人民幣146,445,000元(2012年：人民幣290,293,000元)。該等金額已被視為遞延收入並有系統地按本身與擬補償的成本進行匹配所需的期間確認為收益。此政策導致於本年度收入進賬額為約人民幣110,597,000元(2012年：人民幣108,719,000元)。於2013年12月31日，尚未動用的金額約人民幣330,653,000元(2012年：人民幣294,805,000元)。

於2013年，本集團獲取有關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收購土地使用權的政府補助約人民幣141,799,000元(2012年：人民幣157,613,000元)。該等金額已被視為遞延收入並按有關資產的可用年限確認為收入。此政策導致於本年度收入進賬額為約人民幣102,217,000元(2012年：人民幣96,766,000元)。於2013年12月31日，尚未攤銷的金額約人民幣433,680,000元(2012年：人民幣394,098,000元)。

45. 遞延所得稅

年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a)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撥備	重組時資產 重估盈餘	稅項虧損	政府補貼產生 的遞延收入	公司間交易的 未實現盈利	提前退休及 補充福利 責任的撥備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重列)	246,414	6,432	13,714	18,477	165,368	59,668	83,893	593,966
收購附屬公司	1,750	-	-	-	-	-	-	1,750
出售附屬公司	(9,431)	-	-	-	-	-	-	(9,431)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計入	-	-	-	-	-	1,831	-	1,831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扣除)	59,220	(254)	149	10,461	57,949	(11,265)	4,524	120,784
稅率變動影響	(4,463)	-	-	-	-	-	-	(4,463)
於2012年12月31日及 2013年1月1日(重列)	293,490	6,178	13,863	28,938	223,317	50,234	88,417	704,437
收購附屬公司	952	-	-	-	-	-	-	952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計入	-	-	-	-	-	4,425	-	4,425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扣除)	71,136	(1,026)	612	8,771	47,568	(5,761)	1,083	122,383
於2013年12月31日	365,578	5,152	14,475	37,709	270,885	48,898	89,500	832,19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5. 遞延所得稅(續)

### (b) 遞延所得稅負債

	業務合併時的 資產重估盈餘 人民幣千元	債務重組時 重新評估借款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重列)	277,758	2,642	427,458	707,858
源自收購附屬公司	39,078	–	–	39,078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	(16,245)	(16,245)
計入綜合損益表	(33,188)	(304)	–	(33,492)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月1日(重列)	283,648	2,338	411,213	697,199
源自收購附屬公司	18,378	–	–	18,378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	(76,300)	(76,300)
計入綜合損益表	(30,099)	(336)	–	(30,435)
於2013年12月31日	271,927	2,002	334,913	608,842

45. 遞延所得稅(續)

- (c) 倘有關稅務利益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變現，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就所結轉之稅項虧損確認入賬。於2013年12月31日，已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約89,755,000元(2012年：人民幣85,977,000元)。由於管理層相信，有關稅項虧損在到期前實現的可能性不大，故並未就餘下的稅項虧損人民幣1,264,372元(2012年：人民幣1,067,075,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相關稅項虧損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3,325	50,011
一至兩年	210,412	47,625
兩至三年	416,245	210,412
三至四年	342,782	416,245
四至五年	231,608	342,782
	<b>1,264,372</b>	1,067,075

46. 股本

	非上市內資股		非上市外資股		H股		總計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發行及繳足								
於2012年1月1日、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及2013年12月31日	2,276,523	2,276,523	130,793	130,793	1,164,148	1,164,148	3,571,464	3,571,46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7. 儲備

### 安全生產費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b>114,381</b>	86,666
安全生產費撥備	<b>97,545</b>	77,666
動用安全生產費	<b>(57,911)</b>	(49,951)
於12月31日	<b>154,015</b>	114,381

### 匯兌儲備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b>(20,208)</b>	(12,523)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b>(26,661)</b>	(7,685)
於12月31日	<b>(46,869)</b>	(20,208)

### 投資重估儲備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b>1,205,026</b>	1,255,68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b>(307,290)</b>	(68,1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所得稅	<b>77,114</b>	17,501
於12月31日	<b>974,850</b>	1,205,026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

(a)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

(i) 張掖巨龍

於2013年4月1日，本集團以現金總代價約人民幣60,000,000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張掖巨龍26%股權。張掖巨龍主要從事生產熟料和水泥，而收購目的主要為繼續擴大本集團的水泥業務。收購張掖巨龍已使用購買法入賬。

本集團與另一擁有張掖巨龍26%股權的股東，甘肅黑河水電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甘肅黑河”)，簽訂一致行動協議書。根據協議書，甘肅黑河承諾將和本集團採取一致行動。本集團在張掖巨龍的董事會中獲得超過一半的投票權。因此，張掖巨龍被視為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60,000
----	--------

與收購相關的成本由轉讓方承擔而未包含在轉讓代價中。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2,587
預付租賃款項	7,7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49
存貨	62,8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2,4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6,26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5,409)
所得稅負債	5,390
借款	(180,750)
應付股息	(37,1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4,198)
	130,716

在收購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62,400,000元。於收購日收購的這些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162,400,000元。於收購日期無預期不可收回的合同金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a)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 張掖巨龍(續)

#####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60,000
加：非控制權益(佔張掖巨龍74%)	96,730
減：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130,716)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26,014

非控制權益是根據張掖巨龍於購買日的淨資產值按比例分配而量度出來，總值約人民幣96,730,000元。

因收購張掖巨龍而產生的商譽，乃由於就收購實際支付的代價包括就與預期協同效益利益有關的金額、收益增長、日後市場發展及張掖巨龍的人才優勢。該等利益並未與商譽分開確認，原因為其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

預期概無因此項收購而產生的商譽可作扣稅。

##### 因收購張掖巨龍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的現金代價	(60,000)
所購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264
	(53,736)

##### 收購對集團業績的影響

由張掖巨龍增加的業務所產生的年內利潤為約人民幣52,439,000元。年度營業額包括由張掖巨龍所產生的約為人民幣289,185,000元。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a)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 張掖巨龍(續)

倘收購於2013年1月1日完成，期內本集團的營業額將為人民幣52,100,406,000元，而年內利潤將為人民幣1,457,242,000元。備考數據僅供參考，未必能表示倘收購已於2013年1月1日完成而本集團實際可取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倘於本年度開始收購張掖巨龍，在釐定本集團的備考收入及利潤時，董事已：

- 根據業務合併初始會計處理產生的公允值(而非於收購前財務報表確認的帳面值)，計算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
- 根據集團完成收購後的融資成本，信用評價，以及集團的債務和權益的狀況來決定借款成本。

#### (ii) LNVT

於2013年4月1日，本集團以現金總代價約人民幣149,164,000元(約印度盧比1,300,139,000)向獨立第三方收購LNVT 68%股權。LNVT主要從事工程解決方案，而收購目的主要為繼續擴大本集團於印度的水泥技術裝備與工程服務。收購LNVT已使用購買法入賬。

####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149,164

與收購相關的成本並不重大而未包含在轉讓代價中，並已於本期綜合損益表的管理費用內確認為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a)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i) LNVT(續)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568
無形資產	10,27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321
存貨	4,17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8,905
其他流動資產	18,766
銀行結餘及現金	44,86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5,04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16)
	134,411

在收購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68,905,000元。於收購日收購的這些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68,905,000元。於收購日期無預期不可收回的合同金額。

####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149,164
加：非控制權益(佔LNVT 32%)	43,012
減：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134,411)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57,765

非控股權益是根據LNVT於購買日的淨資產值按比例分配而量度出來，總值約人民幣43,012,000元。

因收購LNVT而產生的商譽，乃由於就收購實際支付的代價包括就與預期協同效益利益有關金額、收益增長、日後市場發展及LNVT的人才優勢。該等利益並未與商譽分開確認，原因為其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

預期概無因此項收購而產生的商譽可作扣稅。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a)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i) LNVT(續)

因收購LNVT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的現金代價	(149,164)
所購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4,863
	<b>(104,301)</b>

#### 收購對集團業績的影響

由LNVT增加的業務所產生的年內利潤為約人民幣4,668,000元。年度營業額包括由LNVT所產生的約為人民幣62,721,000元。

倘收購於2013年1月1日完成，期內本集團的營業額將為人民幣52,130,413,000元，而年內利潤將為人民幣1,473,952,000元。備考數據僅供參考，未必能表示倘收購已於2013年1月1日完成而本集團實際可取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倘於本年度開始收購LNVT，在釐定本集團的備考收入及利潤時，董事已：

- 根據業務合併初始會計處理產生的公允值(而非於收購前財務報表確認的帳面值)，計算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
- 根據集團完成收購後的融資成本，信用評價，以及集團的債務和權益的狀況來決定借款成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a)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ii) 烏海西水

於2013年6月21日，本集團以代價約人民幣233,139,000元向內蒙古西水創業股份有限公司(內蒙古西水)收購烏海西水另外55%股權。烏海西水當時由寧夏建材及內蒙古西水分別以45%股權及55%股權持有。收購完成後，烏海西水成為寧夏建材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烏海西水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水泥和水泥熟料，而收購目的主要擴大本集團的水泥業務。收購烏海西水已使用購買法入賬。

####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233,139

與收購相關的成本由賣方承擔，並且已排除在轉讓代價之外。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7,379
預付租賃款項	8,390
採礦權	23,851
存貨	74,39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6,207
其他流動資產	3,2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9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8,248)
所得稅負債	(3,583)
借款	(14,000)
應付股息	(19,376)
	419,311

在收購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26,207,000元。於收購日收購的這些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同金額為人民幣26,207,000元。於收購日期無預期不可收回的合同金額。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a)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ii) 烏海西水(續)

#####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233,139
已持有的45%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	188,690
減：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419,311)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2,518

因收購烏海西水而產生的商譽，乃由於就收購實際支付的代價包括就與預期協同效益利益有關的金額、收益增長、日後市場發展及烏海西水的人才優勢。該等利益並未與商譽分開確認，原因為其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

預期概無因此項收購而產生的商譽可作扣稅。

##### 因收購烏海西水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的現金代價	(233,139)
所購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96
因收購烏海西水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232,043)

##### 收購對集團業績的影響

由烏海西水增加的業務所產生的年內損失為約人民幣33,517,000元。年度營業額包括由烏海西水所產生的約為人民幣151,191,000元。

倘收購於2013年1月1日完成，年內本集團的營業額將為人民幣52,207,649,000元，而年內利潤將為人民幣1,409,196,000元。備考數據僅供參考，未必能表示倘收購已於2013年1月1日完成而本集團實際可取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a)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ii) 烏海西水(續)

倘於本年度開始收購烏海西水，在釐定本集團的備考收入及利潤時，董事已：

- 根據業務合併初始會計處理產生的公允值(而非於收購前財務報表確認的帳面值)，計算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
- 根據集團完成收購後的融資成本，信用評價，以及集團的債務和權益的狀況來決定借款成本。

#### (iv) 潤基水泥

於2013年9月13日，本集團以現金總代價約人民幣265,595,000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潤基水泥100%股權。潤基水泥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熟料和水泥，而收購目的主要擴大本集團的水泥業務。收購潤基水泥已使用購買法入賬。

####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265,595
----	---------

與收購相關的成本由賣方承擔，並且已排除在轉讓代價之外。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1,458
預付租賃款項	47,723
採礦權	4,98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9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
存貨	18,84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6,612
其他流動資產	49
銀行結餘及現金	4,94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0,818)
所得稅負債	(3,470)
應付股息	(7,6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764)
	250,524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a)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v) 潤基水泥(續)

在收購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46,612,000元。於收購日收購的這些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46,612,000元。於收購日期無預期不可收回的合同金額。

####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265,595
減：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250,524)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15,071

因收購潤基水泥而產生的商譽，乃由於就收購實際支付的代價包括就與預期協同效益利益有關的金額、收益增長、日後市場發展及潤基水泥的人才優勢。該等利益並未與商譽分開確認，原因為其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

預期概無因此項收購而產生的商譽可作扣稅。

#### 因收購潤基水泥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的現金代價	(265,595)
所購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948
	(260,64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a)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v) 潤基水泥(續)

##### 收購對集團業績的影響

由潤基水泥增加的業務所產生的年內損失約為人民幣3,435,000元。年度營業額包括由潤基水泥所產生的約為人民幣46,828,000元。

倘收購於2013年1月1日完成，年內本集團的營業額將約為人民幣52,265,161,000元，而年內利潤將約為人民幣1,472,817,000元。備考數據僅供參考，未必能表示倘收購已於2013年1月1日完成而本集團實際可取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倘於本年度開始收購潤基水泥，在釐定本集團的備考收入及利潤時，董事已：

- 根據業務合併初始會計處理產生的公允值(而非於收購前財務報表確認的帳面值)，計算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
- 根據集團完成收購後的融資成本，信用評價，以及集團的債務和權益的狀況來決定借款成本。

### (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

#### (i) 平羅金長城

於2012年1月1日，本集團以總代價約人民幣56,305,000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平羅金長城100%股權。平羅金長城主要從事生產和銷售商品混凝土，而收購目的主要擴大本集團商品混凝土的生產。收購平羅金長城已使用購買法入賬。

#####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52,044
其他應付款	4,261
	<hr/>
	56,305

與收購相關的成本並不重大而未包含在轉讓代價中，並已於本年綜合損益表的管理費用內確認為開支。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 平羅金長城(續)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1,492
預付租賃款項	4,958
存貨	1,24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6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
應收所得稅款	19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550)
	55,961

在收購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6,620,000元。於收購日收購的這些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6,620,000元。於收購日期無預期不可收回的合同金額。

####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56,305
減：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55,961)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344

因收購平羅金長城而產生的商譽，乃由於就收購實際支付的代價包括就與預期協同效益的利益有關的金額、收益增長、日後市場發展及平羅金長城的人才優勢。該等利益並未與商譽分開確認，原因為其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

預期概無因此項收購而產生的商譽可作扣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 平羅金長城(續)

因收購平羅金長城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的現金代價	(52,044)
所購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
	<u>(52,042)</u>

#### 收購對集團業績的影響

由平羅金長城增加的業務所產生的年內利潤約為人民幣4,084,000元。年度營業額包括由平羅金長城所產生的約為人民幣88,436,000元。

#### (ii) 夏河安多

於2012年3月1日，本集團以現金總代價約人民幣340,725,000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夏河安多65%股權。夏河安多主要從事水泥的生產和銷售，是次收購主要目的為繼續擴大集團的水泥業務。收購夏河安多已使用購買法入賬。

####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324,113
其他應付款	16,612
	<u>340,725</u>

與收購相關的成本是由轉讓方承擔而未包含在轉讓代價中。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i) 夏河安多(續)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8,962
預付租賃款項	40,027
採礦權	15,524
存貨	57,09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9,7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0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50
其他流動資產	4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0,381)
應付股利	(50,757)
所得稅負債	(4,319)
借款	(80,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078)
	300,670

在收購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29,703,000元。於收購日收購的這些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29,703,000元。於收購日期無預期不可收回的合同金額。

####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340,725
加：非控制權益(佔夏河安多35%)	105,235
減：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300,670)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145,290

非控股權益是根據夏河安多於購買日的淨資產值按比例分配而量度出來，總值約為人民幣105,235,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i) 夏河安多(續)

因收購夏河安多而產生的商譽，乃由於就收購實際支付的代價包括就與預期協同效益利益有關的金額、收益增長、日後市場發展及夏河安多的人才優勢。該等利益並未與商譽分開確認，原因為其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

預期概無因此項收購而產生的商譽可作扣稅。

#### 因收購夏河安多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的現金代價	(324,113)
所購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095
	(302,018)
以往年度預付收購款	101,400
	(200,618)

#### 收購對集團業績的影響

由夏河安多增加的業務所產生的年內利潤為約人民幣38,607,000元。年度營業額包括由夏河安多所產生的為約人民幣286,181,000元。

倘收購於2012年1月1日完成，年內本集團的營業額將為人民幣46,277,346,000元，而年內利潤將為人民幣1,562,786,000元。備考數據僅供參考，未必能表示倘收購已於2012年1月1日完成而本集團實際可取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倘於本年度開始收購夏河安多，在釐定本集團的備考收入及利潤時，董事已：

- 根據業務合併初始會計處理產生的公允值(而非於收購前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值)，計算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
- 根據集團完成收購後的融資成本，信用評價，以及集團的債務和權益的狀況來決定借款成本。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ii) 九江科技

於2012年5月31日，本集團以現金總代價約人民幣31,026,000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九江科技100%股權。九江科技主要從事生產和銷售工業氣瓶，而收購目的主要是繼續擴大本集團高壓複合氣瓶的生產。收購九江科技已使用購買法入賬。

####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31,026
----	--------

與收購相關的成本非重大而未包含在轉讓代價中，並已於本年綜合損益表的管理費用內確認為開支。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752
預付租賃款項	12,897
存貨	18,3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461
銀行結餘及現金	592
應收所得稅款	44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0,799)
短期借款	(7,000)
	32,645

在收購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6,461,000元。於收購日收購的這些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6,461,000元。於收購日期無預期不可收回的合同金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ii) 九江科技(續)

##### 因收購而產生的廉價承購收益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31,026
減：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32,645)
因收購而產生的廉價承購收益	(1,619)

廉價承購收益視乎本集團與賣方磋商交易協定條款時的能力。

預期概無因此項收購而產生的廉價承購會被課稅。

##### 因收購九江科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的現金代價	(31,026)
所購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92
	(30,434)

##### 收購對集團業績的影響

由九江科技增加的業務所產生的年內損失約為人民幣2,043,000元。年度營業額包括由九江科技所產生的人民幣35,127,000元。

倘收購於2012年1月1日完成，年內本集團的營業額將約為人民幣46,293,742,000元，而年內利潤將約為人民幣1,558,709,000元。備考數據僅供參考，未必能表示倘收購已於2012年1月1日完成而本集團實際可取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倘於本年度開始收購九江科技，在釐定本集團的備考收入及利潤時，董事已根據業務合併初始會計處理產生的公允值(而非於收購前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值)，計算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v) 阜寧風電葉片

於2012年7月1日，本集團以現金總代價約人民幣191,266,000元向其關聯方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金風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收購阜寧風電葉片100%股權。阜寧風電葉片主要從事風電葉片的生產和銷售，收購目的是以便公司繼續擴大生產風電葉片的事務。收購阜寧風電葉片已使用購買法入賬。

####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191,266
----	---------

與收購相關的成本非重大而未包含在轉讓代價中，並已於本年綜合損益表的管理費用內確認為開支。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9,560
預付租賃款項	78,597
存貨	105,7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7,586
銀行結餘及現金	46,849
其他流動資產	6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4,973)
所得稅負債	(102,197)
	191,26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iv) 阜寧風電葉片(續)

在收購日的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67,586,000元。收購的這些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67,586,000元。於收購日期無預期不可收回的合同金額。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191,266
減：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191,266)
	—

#### 因收購阜寧風電葉片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的現金代價	(191,266)
所購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6,849
	(144,417)

#### 收購對集團業績的影響

由阜寧風電葉片增加的業務所產生的年內損失約為人民幣3,149,000元。年度營業額包括由阜寧風電葉片所產生的約為人民幣145,909,000元。

倘收購於2012年1月1日完成，年內本集團的營業額將為約人民幣46,314,763,000元，而年內利潤將為約人民幣1,542,382,000元。備考數據僅供參考，未必能表示倘收購已於2012年1月1日完成而本集團實際可取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倘於本年度開始收購阜寧風電葉片，在釐定本集團的備考收入及利潤時，董事已根據業務合併初始會計處理產生的公允值(而非於收購前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值)，計算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v) 寧夏煜皓

於2012年7月31日，本集團以現金總代價約人民幣11,436,000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寧夏煜皓100%股權。寧夏煜皓主要從事混凝土的生產和銷售，收購目的是以便公司繼續擴大生產混凝土業務。收購寧夏煜皓已使用購買法入賬。

####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836
其他應付款	10,600
	11,436

與收購相關的成本非重大而未包含在轉讓代價中，並已於本年綜合損益表的管理費用內確認為開支。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034
存貨	1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4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249)
所得稅負債	(30)
	10,510

在收購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645,000元。收購的這些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645,000元收購日期。於收購日期無預期不可收回的合同金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8. 共同控制以外的業務合併(續)

### (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續)

#### (v) 寧夏煜皓(續)

#####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11,436
減：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10,510)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926

因收購寧夏煜皓而產生的商譽，乃由於就收購實際支付的代價包括就與預期協同效益的利益有關的金額、收益增長、日後市場發展及寧夏煜皓的人才優勢。該等利益並未與商譽分開確認，原因為其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

預期概無因此項收購而產生的商譽可作扣稅。

##### 因收購寧夏煜皓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的現金代價	(836)
所購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836)

##### 收購對集團業績的影響

由寧夏煜皓所產生的年內虧損約為人民幣647,000元。年度營業額包括由寧夏煜皓所產生的約為人民幣7,298,000元。

倘收購於2012年1月1日完成，年內本集團的營業額將為人民幣46,274,035,000元，而年內利潤將為人民幣1,565,220,000元。備考數據僅供參考，未必能表示倘收購已於2012年1月1日完成而本集團實際可取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倘於本年度開始收購寧夏煜皓，在釐定本集團的備考收入及利潤時，董事已根據業務合併初始會計處理產生的公允值(而非於收購前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值)，計算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 49. 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

本集團就以下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生之共同控制合併交易應用了合併會計原則。

- i. 於2012年7月16日，中材集團與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天津礦山工程有限公司(「天津礦山」)簽訂產權交易合同，雙方約定將中材集團所擁有的中國建材工業建設天津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工程」) 100%股權以代價約人民幣33,995,000元轉讓給天津礦山。收購於2013年1月6日完成。
- ii. 於2012年7月16日，中材集團與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成都建築材料工業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成都公司」)簽訂產權交易合同，雙方約定將中材集團所擁有的成都水泥工業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成都院」) 100%股權以代價約人民幣55,574,000元轉讓給成都公司。收購於2013年1月6日完成。
- iii. 於2012年7月16日，中材集團與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中國中材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材國際」)簽訂產權交易合同，雙方約定將中材集團所擁有的邯鄲中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邯鄲中材」) 100%股權以代價約人民幣47,084,000元轉讓給中材國際。收購於2013年2月21日完成。
- iv. 於2012年7月16日，中材集團與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中材裝備集團有限公司(「中材裝備」)簽訂產權交易合同，雙方約定將中材集團所擁有的天津中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天津院」) 100%股權以代價約人民幣132,268,000元轉讓給中材裝備。收購於2013年3月5日完成。
- v. 於2013年1月8日，中材集團與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蘇州中材非金屬礦工業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蘇州公司」)簽訂產權交易合同，雙方約定將中材集團所擁有的蘇州非金屬礦工業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蘇非院」) 100%股權以代價約人民幣60,541,000元轉讓給蘇州公司。收購於2013年3月19日完成。
- vi. 於2013年8月19日，中材集團與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中材科技簽訂產權交易合同，雙方約定將中材集團所擁有的南京玻璃纖維研究院有限公司(「南玻院」) 100%股權以代價約人民幣186,107,000元轉讓給蘇州公司。收購於2013年8月19日完成。

中材集團是天津工程、成都水泥、邯鄲中材、天津資產、蘇非院和南玻院(以下統稱「被收購附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故以上之交易被視為受共同控制合併之業務合併。

本集團並沒有為了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之會計準則的一致性而對上述企業作出有關任何淨資產及淨業績之重大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9. 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續)

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於本集團之2013年、2012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財務狀況及截至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之調整表概括如下：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前) 人民幣千元	被收購 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後)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b>				
營業額	49,540,186	2,541,130	–	52,081,316
銷售成本	(39,706,191)	(2,362,998)	–	(42,069,189)
毛利	9,833,995	178,132	–	10,012,127
利息收入	121,739	17,509	–	139,248
其他收入	1,344,743	47,092	–	1,391,835
銷售及營銷費用	(1,813,310)	(9,250)	–	(1,822,560)
管理費用	(5,291,120)	(159,245)	–	(5,450,365)
匯兌損失	(85,263)	–	–	(85,263)
其他費用	(51,895)	(1,422)	–	(53,317)
融資費用	(1,947,612)	(14,334)	–	(1,961,94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6,353	–	–	66,353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27,269)	–	–	(27,269)
除稅前利潤	2,150,361	58,482	–	2,208,843
所得稅費用	(730,951)	(12,481)	–	(743,432)
年內利潤	1,419,410	46,001	–	1,465,411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利潤：				
– 本公司擁有人	350,413	47,099	–	397,512
– 非控制權益	1,068,997	(1,098)	–	1,067,899
	1,419,410	46,001	–	1,465,41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9. 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前) 人民幣千元	被收購 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後) 人民幣千元
<b>於2013年12月31日</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015,406	194,780	–	45,210,186
預付租賃款項	3,853,959	–	–	3,853,959
投資物業	170,070	5,934	–	176,004
無形資產	696,736	25,108	–	721,844
採礦權	512,945	–	–	512,945
被收購附屬公司之投資	515,569	–	(515,569)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858,873	4,845	–	863,718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134,238	–	–	134,23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22,555	–	–	2,022,555
預付收購附屬公司款項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7,611	–	–	87,6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0,328	–	–	220,3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820,342	11,855	–	832,197
	54,908,632	242,522	(515,569)	54,635,585
<b>流動資產</b>				
存貨	8,270,129	503,151	–	8,773,2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11,355	1,382,689	–	21,594,044
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599,010	–	–	599,010
預付租賃款項	131,052	–	–	131,052
衍生金融工具	21,169	–	–	21,169
其他流動資產	107,875	–	–	107,875
受限制銀行結餘	1,379,963	–	–	1,379,963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42,599	727,456	–	7,270,055
	37,263,152	2,613,296	–	39,876,448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	–	–
	37,263,152	2,613,296	–	39,876,44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9. 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前) 人民幣千元	被收購 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後) 人民幣千元
<b>於2013年12月31日</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586,551	1,866,587	—	28,453,138
應付股息	8,117	—	—	8,117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343,066	—	—	343,066
衍生金融工具	—	—	—	—
應交所得稅	419,217	6,973	—	426,190
短期融資券	2,900,000	—	—	2,900,000
借款	15,952,976	304,845	—	16,257,821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50,897	—	—	50,897
撥備	25,060	—	—	25,060
	46,285,884	2,178,405	—	48,464,28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	—	—	—
	46,285,884	2,178,405	—	48,464,289
淨流動(負債)資產	(9,022,732)	434,891	—	(8,587,84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5,885,900	677,413	(515,569)	46,047,744
<b>非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034	—	—	4,034
衍生金融工具	—	—	—	—
公司債券	2,492,782	—	—	2,492,782
中期票據	5,755,339	—	—	5,755,339
借款	7,931,426	—	—	7,931,426
撥備	56,460	—	—	56,460
遞延收入	764,333	—	—	764,333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266,371	—	—	266,3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590,620	18,222	—	608,842
	17,861,365	18,222	—	17,879,587
淨資產	28,024,535	659,191	(515,569)	28,168,15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9. 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前) 人民幣千元	被收購 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後)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12月31日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571,464	154,999	(154,999)	3,571,464
儲備	6,971,338	501,864	360,570	7,833,7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542,802	656,863	205,571	11,405,236
非控制權益	16,760,593	2,328	-	16,762,921
<b>權益總額</b>	<b>27,303,395</b>	<b>659,191</b>	<b>205,571</b>	<b>28,168,15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9. 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前) 人民幣千元	被收購 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後)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b>				
營業額	46,106,771	80,300	—	46,187,071
銷售成本	(37,788,059)	(40,986)	—	(37,829,045)
毛利	8,318,712	39,314	—	8,358,026
利息收入	169,353	735	—	170,088
其他收入	1,367,117	85,441	—	1,452,558
銷售及營銷費用	(1,549,819)	(3,823)	—	(1,553,642)
管理費用	(4,507,015)	(144,277)	—	(4,651,292)
匯兌收益	1,687	—	—	1,687
其他費用	(29,895)	(1,912)	—	(31,807)
融資費用	(1,683,462)	(51)	—	(1,683,51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365	—	—	7,365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10,674)	—	—	(10,674)
除稅前利潤	2,083,369	(24,573)	—	2,058,796
所得稅費用	(513,565)	609	—	(512,956)
年內利潤	1,569,804	(23,964)	—	1,545,840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利潤：				
— 本公司擁有人	475,876	(23,583)	—	452,293
— 非控制權益	1,093,928	(381)	—	1,093,547
	1,569,804	(23,964)	—	1,545,840

## 49. 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前) 人民幣千元	被收購 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後) 人民幣千元
<b>於2012年12月31日</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122,600	163,446	-	41,286,046
預付租賃款項	3,422,727	8,709	-	3,431,436
投資物業	173,315	-	-	173,315
無形資產	738,371	-	-	738,371
採礦權	483,087	-	-	483,08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393,906	-	-	1,393,906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162,496	-	-	162,49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82,625	5,695	-	2,288,3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4,132	-	-	84,1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2,728	-	-	252,7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700,257	4,180	-	704,437
	50,816,244	182,030	-	50,998,274
<b>流動資產</b>				
存貨	8,378,135	15,211	-	8,393,34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601,578	46,200	-	16,647,778
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562,674	-	-	562,674
預付租賃款項	118,871	157	-	119,028
衍生金融工具	4,708	-	-	4,708
其他流動資產	69,542	-	-	69,542
受限制銀行結餘	1,969,306	4,783	-	1,974,0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9,175,050	60,217	-	9,235,267
	36,879,864	126,568	-	37,006,43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	-	-
	36,879,864	126,568	-	37,006,43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9. 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前) 人民幣千元	被收購 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後) 人民幣千元
<b>於2012年12月31日</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914,442	68,652	—	24,983,094
應付股息	7,936	—	—	7,936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292,648	—	—	292,648
衍生金融工具	657	—	—	657
應交所得稅	432,616	519	—	433,135
短期融資券	400,000	—	—	400,000
借款	15,749,447	—	—	15,749,447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49,114	—	—	49,114
撥備	48,724	—	—	48,724
	41,895,584	69,171	—	41,964,75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	—	—	—
	41,895,584	69,171	—	41,964,755
淨流動(負債)資產	(5,015,720)	57,397	—	(4,958,32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5,800,524	239,427	—	46,039,951
<b>非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645	—	—	4,645
衍生金融工具	—	—	—	—
公司債券	2,490,239	—	—	2,490,239
中期票據	5,253,610	—	—	5,253,610
借款	9,280,599	—	—	9,280,599
撥備	44,788	—	—	44,788
遞延收入	688,903	—	—	688,903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285,752	—	—	282,7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678,096	19,103	—	697,199
	18,723,632	19,103	—	18,742,735
淨資產	27,076,892	220,324	—	27,297,21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9. 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前) 人民幣千元	被收購 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後) 人民幣千元
<b>於2012年12月31日</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571,464	124,184	(124,184)	3,571,464
儲備	7,688,926	93,198	124,184	7,906,30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260,390	217,382	-	11,477,772
非控制權益	15,816,502	2,942	-	15,819,444
<b>權益總額</b>	<b>27,076,892</b>	<b>220,324</b>	<b>-</b>	<b>27,297,216</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9. 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前) 人民幣千元	被收購 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後) 人民幣千元
<b>於2012年1月1日</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040,736	170,513	—	34,211,249
預付租賃款項	3,144,591	8,866	—	3,153,457
投資物業	184,564	—	—	184,564
無形資產	501,651	—	—	501,651
採礦權	477,166	—	—	477,16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266,810	—	—	1,266,810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174,970	—	—	174,97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46,251	5,695	—	2,351,946
收購附屬公司按金	101,400	—	—	101,4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5,846	—	—	75,8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7,789	193	—	237,9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592,023	1,943	—	593,966
	43,143,797	187,210	—	43,331,007
<b>流動資產</b>				
存貨	8,116,042	15,606	—	8,131,64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603,842	60,518	—	15,664,360
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341,073	—	—	341,073
預付租賃款項	100,391	157	—	100,548
衍生金融工具	3,165	—	—	3,165
其他流動資產	35,180	—	—	35,180
受限制銀行結餘	1,919,043	—	—	1,919,04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171,131	120,168	—	10,291,299
	36,289,867	196,449	—	36,486,316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17,426	—	—	117,426
	36,407,293	196,449	—	36,603,742

## 49. 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前) 人民幣千元	被收購 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後) 人民幣千元
<b>於2012年1月1日</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698,112	117,782	—	22,815,894
應付股息	2,498	733	—	3,231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131,295	—	—	131,295
衍生金融工具	138	—	—	138
應交所得稅	604,237	2,301	—	606,538
短期融資券	800,000	—	—	800,000
借款	13,466,246	—	—	13,466,246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44,525	—	—	44,525
撥備	41,398	—	—	41,398
	37,788,449	120,816	—	37,909,26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12,038	—	—	12,038
	37,800,487	120,816	—	37,921,303
淨流動(負債)資產	(1,393,194)	75,633	—	(1,317,56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1,750,603	262,843	—	42,013,446
<b>非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120	—	—	4,120
衍生金融工具	775	—	—	775
公司債券	2,487,829	—	—	2,487,829
中期票據	4,352,670	—	—	4,352,670
借款	9,641,003	—	—	9,641,003
撥備	44,874	—	—	44,874
遞延收入	446,482	—	—	446,482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297,813	—	—	297,8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689,303	18,555	—	707,858
	17,964,869	18,555	—	17,983,424
淨資產	23,785,734	244,288	—	24,030,02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9. 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前) 人民幣千元	被收購 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收購 附屬公司後) 人民幣千元
<b>於2012年1月1日</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571,464	124,184	(124,184)	3,571,464
儲備	7,409,096	116,781	124,184	7,650,0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980,560	240,965	—	11,221,525
非控制權益	12,805,174	3,323	—	12,808,497
<b>權益總額</b>	<b>23,785,734</b>	<b>244,288</b>	<b>—</b>	<b>24,030,022</b>

附註：

(i) 調整包括消除投資成本和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實收資本。

所收購附屬公司的收購代價合共為約人民幣515,569,000元，附屬公司在合併日的實收資本為約人民幣154,999,000元。

(ii) 調整包括消除2012年12月31日和2012年1月1日投資成本和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實收資本和相關資本儲備。差額為約人民幣360,570,000元已計入資本儲備。

採用權益合併法對本集團於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影響：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2013 人民幣	2012 人民幣
調整前的呈報數字	<b>0.098</b>	0.134
共同控制合併產生的調整	<b>0.013</b>	(0.007)
調整後重列的數字	<b>0.111</b>	0.127

## 49. 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就以下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生之共同控制合併交易應用了合併會計原則。

- (a) 於2012年2月28日，中材集團與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中國中材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材國際」)簽訂產權交易合同，雙方約定將中材集團所擁有的南京水泥工業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南水院」) 100%股權以代價約人民幣125,570,000元轉讓給中材國際。收購於2012年3月31日完成。
- (b) 於2012年2月28日，中材集團與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蘇州中材建設有限公司(「蘇州中材建設」)簽訂產權交易合同，雙方約定將中材集團所擁有的中材資產管理(蘇州)有限公司(「蘇州資產管理」) 100%股權以代價約人民幣58,122,000元轉讓給蘇州中材建設。收購於2012年3月31日完成。
- (c) 於2012年2月28日，中材集團與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中材建設有限公司(「中材建設」)簽訂產權交易合同，雙方約定將中材集團所擁有的唐山中材物業服務有限公司(「物業服務」) 100%股權以代價約人民幣14,356,000元轉讓給中材建設。收購於2012年3月31日完成。

中材集團是南水院、蘇州資產管理、物業服務(以下統稱「被收購附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故以上之交易被視為受共同控制合併之業務合併。

本集團並沒有為了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合併之會計準則的一致性而對上述企業作出有關任何淨資產及淨業績之重大調整。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因採納合併會計的財務資料，已包括在綜合財務報表的期初結餘及比較數字中。因此，上述交易沒有影響到本年度的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0.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i) 蘭州宏建商品混凝土有限責任公司(「蘭州宏建」)

2012年5月31日，本集團以現金總代價人民幣30,000,000元出售其全部所持有的蘭州宏建60%的股權予獨立第三方。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10,000
其他應收款項(於一年內結算)	20,000
全部轉讓代價	30,000

失去控制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31/5/2012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5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9,431
存貨	3,68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2,711
銀行結餘及現金	4,615
其他流動資產	3,35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8,141)
借款	(18,800)
所得稅負債	(19,951)
出售的淨資產	68,418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30,000
出售的淨資產	(68,418)
非控制權益	27,367
出售虧損	(11,051)

## 50. 出售附屬公司(續)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 (i) 蘭州宏建商品混凝土有限責任公司(「蘭州宏建」)(續)  
因出售蘭州宏建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糾的現金代價	10,000
所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615)
	5,38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營業額包括由已出售附屬公司蘭州宏建所貢獻的約人民幣47,913,000元，而對集團業績則無重大影響。該附屬公司亦對本集團貢獻了約人民幣6,884,000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以及支付了約人民幣7,640,000元予融資活動。該附屬公司沒有對本集團的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構成影響。

- (ii) 新城熱電

2012年9月10日，本集團以現金總代價人民幣270,000,000元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全資附屬公司新城熱電100%的股權。

####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131,000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139,000
全部轉讓代價	270,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0. 出售附屬公司(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ii) 新城熱電(續)

失去控制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10/9/2012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7,470
存貨	7,9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6,152
預付租賃款項	15,36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052)
出售的淨資產	99,712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270,000
非控制權益(新城熱電的附屬公司的42.35%)	5,857
所出售資產淨值	(99,712)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176,145

因出售新城熱電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收的現金代價	131,000
所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152)
	124,848

年度營業額包括由出售附屬公司新城熱電所產生的約為人民幣3,406,000元，對集團業績無重大影響。該子公司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894,000元，大約人民幣4,894,000元用於集團投資活動，該附屬公司並沒有對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作出貢獻。

50. 出售附屬公司(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ii) 新城熱電(續)

附註：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董事認為該其他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並不確定，因此決定就該其他應收款項計提為約人民幣69,500,000元的減值準備。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買家共同簽署結算協議，已收取部份結算約人民幣50,000,000元。本集團之董事重新評估該其他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並轉回撥備約人民幣25,000,000元，詳情請參見附註32(g)。

51. 或有負債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未償還借款擔保(附註a)	-	30,000

附註：

- (a) 本集團為其他國有企業及若干獨立第三方的多項外部借款擔任擔保人。於2012年12月31日，其他國有企業及若干獨立第三方實際已動用的未償還借款擔保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於報告期末並未發現未償還借款擔保。
- (b)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向其他國有企業／獨立第三方提供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擔保：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	30,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2. 承擔

### (a) 資本承擔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有關收購下列項目的已訂約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03,023	924,848
— 預付租賃款項	2,077	4,265
	<b>705,100</b>	929,113

###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租賃多個辦公室、倉庫及住宅物業。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承擔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2,750	1,041
於第二至第五年	6,784	6,394
超過五年	40,463	42,110
	<b>49,997</b>	49,545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若干辦公室、倉庫及住宅物業而應付之租金。租期一般商定為2年至20年，在相關租賃期內租金固定不變。

## 52. 承擔(續)

### (b) 經營租賃承擔(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出租多個投資物業及設備。出租物業預期持續賺取22% (2012年：21%)租金。所有物業之租戶已承諾在未來五年租用物業。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租戶就未來最低租金付款訂約：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9,680	7,431
於第二至第五年	8,556	9,802
超過五年	8,811	8,658
	<b>27,047</b>	25,891

## 5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應收票據約人民幣2,712,305,000元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中約人民幣1,004,744,000元包括於2013年12月31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內。
- (c)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應收票據約人民幣2,953,086,000元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d)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中約人民幣915,038,000元包括於2012年12月31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內。



## 54. 關聯方交易披露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中材集團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有及控制。國務院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亦控制中國大部分生產性資產及實體（統稱「國有企業」）。中材集團或國務院所刊發的財務報表不可供公眾人士查閱。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修訂本），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其他國有企業及其附屬公司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其他國有企業」）。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關聯方資訊外，下文概述本集團及其關聯方（包括其他國有企業）於截至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及於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於2012年1月1日因關聯方交易產生的餘額。

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與對方協議的定價及結算條款進行。

### (i) 與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及結餘：

- (a) 截至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與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金額佔集團營業收入及銷售成本少於5%。
- (b) 截至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與其他國有企業的應收賬款／應付帳款餘額佔集團應收賬款／應付帳款總額少於5%。然而，該集團超過95%的借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來自其他國有企業。

此外，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的某些借款由其他國有企業做擔保，而集團約有5%擔保由其他國有企業提供。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4. 關聯方交易披露(續)

### (ii)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與除國有企業外之關聯方交易結餘

本集團與除國有企業外之關聯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b>與合營公司的交易</b>		
收入		
— 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	<b>17,235</b>	26,486
— 利息收入(附註)	-	2,198
費用		
— 購買貨品或服務	<b>7,088</b>	10,563
<b>與聯營公司的交易</b>		
收入		
— 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	<b>891</b>	-
費用		
— 購買貨品或服務	<b>50,290</b>	36,895
<b>與非控制權益的交易</b>		
收入		
— 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	<b>96,881</b>	4,193
費用		
— 購買貨品或服務	<b>24,078</b>	8,750
— 租賃費	<b>2,000</b>	1,640
<b>與合營公司的合營方的交易</b>		
收入		
— 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	-	53,057
費用		
— 購買貨品或提供服務	-	11,125

附註：利息收入已包括在附註10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4. 關聯方交易披露(續)

### (ii)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與除國有企業外之關聯方交易結餘(續)

與除國有企業外之關聯方交易結餘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b>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b>		
應收下列各方的貿易款項		
— 合營公司	7,319	19,374
— 聯營企業	265	—
— 非控制股東權益	29,072	20,107
— 合營公司的合營方	—	9,460
—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2,566)	(18,252)
	<b>34,090</b>	30,689
<b>應收下列各方的貸款款項</b>		
— 合營公司	57	30,000
<b>應收下列各方的其他款項</b>		
— 聯營企業	4,116	11,473
— 非控制權益	—	67,500
—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427)	(2,466)
	<b>3,689</b>	76,507
	<b>37,836</b>	137,19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4. 關聯方交易披露(續)

### (ii)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與除國有企業外之關聯方交易結餘(續)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b>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b>		
應付下列各方的貿易款項		
— 合營公司	6,498	6,177
— 聯營公司	-	19,289
— 非控制權益	17,551	6,422
— 合營公司的合營方	-	2,010
	<b>24,049</b>	33,898
應付下列各方的其他款項		
— 非控制權益	30,086	29,992
— 合營公司的合營方	-	4,000
	<b>30,086</b>	33,992
	<b>54,135</b>	67,890

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的信用期(如有)一般介乎30天至365天。其他應收關聯方款項及其他應付關聯方款項一般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4. 關聯方交易披露(續)

### (iii)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酬金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6,969	14,528
離職後福利	477	419
現金結算股份基礎付款	(172)	(420)
	<b>7,274</b>	14,527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釐訂，並已考慮個人之表現及市場走勢。

## 55. 資產抵押

集團為銀行借款已抵押的資產帳面值如下：

	31/12/2013 人民幣千元	31/12/2012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9,590	3,305,167
預付租賃款項	49,330	170,382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a) 附屬公司的一般信息

於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附屬公司的直接及間接股權：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和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 實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上市：					
中材國際	中國 2001年12月28日 股份有限公司	1,093,297	42.46% (附註(i)(1))	-	建設及工程服務； 中國、歐洲、非洲及 其他亞洲國家
中材科技	中國 2001年12月28日 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54.32% (附註(i)(2))	-	高科技材料業務； 中國
天山股份	中國 1998年11月18日 股份有限公司	880,101	35.49% (2012: 35.39%) (附註(i)(3))	-	水泥業務；中國
寧夏建材	中國 1998年12月4日 股份有限公司	478,318	47.54% (2012: 47.57%) (附註(i)(4))	-	水泥業務；中國
祁連山股份	中國 1995年12月3日 股份有限公司	597,146	13.24% (附註(i)(5))	13.22%	水泥業務；中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a) 附屬公司的一般信息(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和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 實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非上市：					
中材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11月13日 有限責任公司	72,580	-	100%	建設及工程服務；中國、 非洲、歐洲及南美洲
成都建築材料工業設計 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11月28日 有限責任公司	60,000	-	100%	建設及工程服務；中國
唐山中材重型機械 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月27日 有限責任公司	30,006	-	100%	製造水泥裝備；中國
蘇州中材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12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50,080	-	100%	建設及工程服務；中國
中材裝備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12月13日 有限責任公司	145,000	-	100%	建設及工程服務；中國、 非洲及亞洲其他國家
中國中材東方國際 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1988年6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	-	100%	建設及工程服務；中國及 亞洲其他國家
中材(天津)重型機械 有限公司	中國 2000年4月7日 有限責任公司	55,280	-	100%	製造水泥裝備；中國
中天仕名(徐州)重型 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12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38,000	-	91%	製造水泥裝備；中國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a) 附屬公司的一般信息(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和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 實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非上市：(續)					
中天仕名(淄博)重型 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1月8日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	-	100%	製造水泥裝備；中國
常熟仕名重型機械 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0月23日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	-	100%	製造水泥設備；中國
中國建築材料工業建設 西安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12月28日 有限責任公司	56,000	-	100%	建築及工程服務；中國
中國非金屬材料南京 礦山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6月29日 有限責任公司	35,750	-	100%	建設及工程服務；中國
上鑄中材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4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12,457	-	100%	建設及工程服務；中國
天津礦山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6月26日 有限責任公司	60,960	-	100%	建設及工程服務；中國
兗州中材建設工程 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8月14日 有限責任公司	33,870	-	100%	建設及工程服務；中國
河南中材環保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1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28,500	-	100%	生產環保設備；中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a) 附屬公司的一般信息(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和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 實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非上市：(續)					
中材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3年11月20日 有限責任公司	1,823,140	100%	-	水泥業務；中國
中材漢江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1994年8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277,916	-	91.83%	水泥業務；中國
中國亨達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2月6日 有限責任公司	270,000	-	70%	水泥業務；中國
中材天山(雲浮)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4月4日 有限責任公司	180,000	-	81.94%	水泥業務；中國
新疆天山築友混凝土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3年4月20日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	-	100%	水泥業務；中國
新疆和靜天山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996年1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35,526	-	74.63%	水泥業務；中國
庫爾勒天山神州混凝土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3年1月28日 有限責任公司	24,253	-	60%	水泥業務；中國
阿克蘇天山多浪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1年4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443,325	-	100%	水泥業務；中國
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0年10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517,426	-	51%	水泥業務；中國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a) 附屬公司的一般信息(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和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 實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非上市：(續)					
蘇州天山水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3年11月6日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	-	100%	水泥業務；中國
無錫天山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2月28日 有限責任公司	80,000	-	100%	水泥業務；中國
江蘇天山水泥集團 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11月11日 有限責任公司	231,353	-	66.01%	水泥業務；中國
蘇州天山商品混凝土 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7月26日 有限責任公司	4,000	-	75%	水泥業務；中國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 2000年12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7,591	99.46%	-	高新材料業務；中國
江西中材太陽能新材料 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4月30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	-	64%	生產高新材料；中國
北京中材人工晶體 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4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40,000	-	100%	高新材料業務；中國
北京玻鋼院複合材料 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60,000	20%	80%	高新材料業務；中國
中材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10月26日 有限責任公司	180,000	-	100%	高新材料業務；中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a) 附屬公司的一般信息(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和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 實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非上市：(續)					
泰山玻璃纖維有限公司	中國 1999年9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1,934,712	100%	—	玻璃纖維業務；中國
泰山玻璃纖維鄒城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7月26日 有限責任公司	806,865	—	87.41%	玻璃纖維業務；中國
山東泰山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4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238,684	—	100%	玻璃纖維業務；中國
CTG北美貿易有限公司	美國 (「美國」) 2004年4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13,457	—	100%	買賣玻璃纖維；美國
泰安華泰非金屬微粉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1月4日 有限責任公司	18,980	—	100%	生產及銷售非金屬晶體； 中國
中材金晶玻纖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1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203,957	50.01%	—	玻璃纖維業務；中國
廈門艾思歐標準砂有限公司	中國 1999年12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32,000	51%	—	製造中國ISO標準砂；中國
宜興天山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8年7月29日 有限責任公司	150,000	—	100%	水泥業務；中國
新疆米東天山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7年4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256,481	—	64.56%	水泥業務；中國

##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a) 附屬公司的一般信息(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和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 實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非上市：(續)					
中材羅定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12月4日 有限責任公司	290,000	-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及熟料； 中國
中材株洲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10月11日 有限責任公司	230,000	-	100%	水泥業務；中國
中材常德水泥有限責任公司(前稱常德中材牛力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10月10日 有限責任公司	145,420	-	100%	水泥業務；中國
中材湘潭水泥有限公司(前稱湘潭中材牛力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9月28日 有限責任公司	289,710	-	100%	生產及銷售水泥及熟料； 中國
中材科技風電葉片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6月14日 股份制公司	441,019	-	85.46%	風電葉片銷售；中國
寧夏青銅峽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8月11日 股份制公司	334,750	-	87.19%	水泥業務；中國
寧夏中寧賽馬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6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205,758	-	100%	水泥業務；中國
夏河祁連山安多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0年2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53,349	-	65%	水泥業務；中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a) 附屬公司的一般信息(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和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 實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非上市：(續)					
中材科技(阜寧)風電 葉片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12月26日 有限責任公司	318,607	-	100%	風電葉片銷售：中國
能源和基建有限公司	沙特阿拉伯 2013年2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31,848 (附註(iii))	-	51%	建築及工程服務： 沙特阿拉伯
中材國際工程股份 (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3年1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158,052 (附註(iii))		100%	建築項目投資： 中國
南京中材檢測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1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500 (附註(iii))		100%	檢測服務：中國
中材江西電瓷電氣 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3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 (附註(iii))		70%	銷售用於高壓輸電的絕緣子： 中國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的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刊載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將導致篇幅過分冗長。

(i) 於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上市公司的股份包括：

- (1) 於中材國際的42.46% (2012年：42.46%)股權，該公司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於中材國際的股權為464,263,219股A股。於2013年12月31日，該464,263,219股可買賣股份的市場價值為約人民幣3,853,384,718元(2012年：464,263,219股可買賣股份的市場價值為約人民幣5,719,723,000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本集團的絕對持股規模與其他股東的相對持股規模和其他股東的股權分散之基礎上，本集團有充分的投票權優勢主導中材國際的相關活動。還有另外三位股東分別持有超過1%，總計22.25%的所有權權益。中材國際的其餘35.29%的所有權權益由上千位與本集團無關聯的股東所擁有。

##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a) 附屬公司的一般信息(續)

(i) 於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上市公司的股份包括：(續)

- (2) 於中材科技的54.32% (2012年：54.32%)股權，該公司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於中材科技的股權為217,298,286股A股。於2013年12月31日，該217,298,286股可買賣股份市場價值為約人民幣2,679,287,866元(2012年：217,298,286股可買賣股份的市場價值為約人民幣1,690,581,000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本集團的絕對持股規模與其他股東的相對持股規模和其他股東的股權分散之基礎上，本集團有充分的投票權優勢主導中材科技的相關活動。還有另外五位股東分別持有超過1%，總計16.84%的所有權權益。中材科技的其餘28.84%的所有權權益由上千位與本集團無關聯的股東所擁有。

- (3) 於天山股份的35.49% (2012年：35.39%)股權，該公司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於天山股份的股權為312,382,428股A股。於2013年12月31日，該些股份的市值約為人民幣1,899,285,162元(2012年：89,955,021股可買賣股份的市場價值約為人民幣1,630,050,000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本集團的絕對持股規模與其他股東的相對持股規模和其他股東的股權分散之基礎上，本集團有充分的投票權優勢主導天山水泥的相關活動。無個別股東持股超過1%。天山水泥的其餘64.51%的所有權權益由上千位與本集團無關聯的股東所擁有。

- (4) 於寧夏建材的47.54% (2012年：47.57%)股權，該公司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本集團於寧夏建材的股權為227,413,290股A股(2012年：227,551,086股)，該等可於2014年12月21日起於證券市場上買賣。於2013年12月31日，該批股份的市值為約人民幣1,771,549,529元(2012年：227,551,086股可買賣股份的市場價值為約人民幣2,082,092,000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本集團的絕對持股規模與其他股東的相對持股規模和其他股東的股權分散之基礎上，本集團有充分的投票權優勢主導寧夏建材的相關活動。無個別股東持股超過1%。寧夏建材的其餘52.46%的所有權權益由上千位與本集團無關聯的股東所擁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a) 附屬公司的一般信息(續)

(i) 於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上市公司的股份包括：(續)

(5) 於祁連山股份的19.98% (2012年：19.98%)實際股權，該公司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本集團於祁連山股份的股份為205,376,739股A股(2012年：157,982,107)，於2013年12月31日，此等股份的市值為約人民幣1,373,972,130 (2012年：人民幣1,674,610,000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本集團的絕對持股規模與其他股東的相對持股規模和其他股東的股權分散之基礎上，本集團有充分的投票權優勢主導祁連山股份的相關活動。無個別股東持股超過1%。祁連山股份的其餘80.02%的所有權權益由上千位與本集團無關聯的股東所擁有。

(ii) 該等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成立。

(iii) 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中東及其他亞洲國家。

除中材國際、中材科技、天山股份、寧夏建材及祁連山股份屬中國上市外，全部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特性大致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相同。

由於若干附屬公司並無英文註冊名稱，所以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英文名稱僅為管理層根據中文名稱盡力翻譯的。

除中期票據(附註43)所示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均沒有發行債務證券。

##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a) 附屬公司的一般信息(續)

在本報告期末，本公司還有其他對集團來說非重大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概述如下：

主要業務	主要經營地區	附屬公司數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投資控股	中國	3	3
投資控股	印度	1	1
建築工程服務	中國	32	30
建築工程服務	馬來西亞	1	1
水泥設備生產	中國	10	9
水泥業務	中國	107	102
玻纖業務	中國	5	5
高新材料業務	中國	24	23
非金屬晶體的生產和銷售	中國	2	2
出版服務	中國	3	3
煤礦氣體的供應和檢查	中國	9	9
風電葉片銷售	中國	4	4
物業管理	中國	10	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b) 具有重大非控制權益的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顯示集團具有重大非控制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	已發行/實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應占股權及投票		非控制股權應占損益		累計非控制權益	
			2013	2012	2013	2012	2013	2012
中材國際	中國	1,093,297	<b>57.54%</b>	57.54%	<b>19,863</b>	433,234	<b>2,606,463</b>	2,801,932
中材科技	中國	400,000	<b>45.68%</b>	45.68%	<b>63,269</b>	70,695	<b>1,352,222</b>	1,419,439
天山股份	中國	880,101	<b>64.51%</b>	64.61%	<b>296,339</b>	376,373	<b>5,716,136</b>	5,464,469
寧夏建材	中國	478,318	<b>52.46%</b>	52.43%	<b>230,473</b>	68,936	<b>2,556,338</b>	2,338,764
祁連山控股	中國	352,679	<b>49.00%</b>	49.00%	<b>492,811</b>	153,827	<b>4,604,428</b>	3,992,216
中材金晶	中國	203,957	<b>49.99%</b>	49.99%	<b>(5,680)</b>	(1,474)	<b>143,608</b>	149,119

##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b) 具有重大非控制權益的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具有對集團重大非控制權益的附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集團內抵銷前的概括財務資訊

	中材國際 人民幣千元	中材科技 人民幣千元	天山股份 人民幣千元	寧夏建材 人民幣千元	祁連山控股 人民幣千元	中材金晶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13年12月31日</b>						
流動資產	20,434,257	3,694,977	4,477,971	2,396,870	2,522,595	132,785
非流動資產	3,263,950	2,797,802	17,182,309	5,603,138	8,863,444	307,769
流動負債	(17,855,933)	(3,233,854)	(8,745,224)	(2,445,108)	(4,363,553)	(150,364)
非流動負債	(1,421,980)	(655,969)	(4,739,613)	(1,063,110)	(2,154,689)	(2,9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13,831	1,250,734	2,459,307	1,935,452	263,369	143,665
非控制權益	2,606,463	1,352,222	5,716,136	2,556,338	4,604,428	143,608
<b>截至2013年12月31日</b>						
營業額	20,881,516	3,592,918	8,318,113	4,444,554	6,127,680	171,438
銷售成本	20,809,703	3,471,011	7,936,303	4,069,948	5,610,899	182,8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38,101	58,638	99,163	142,033	22,088	(5,684)
非控制權益應佔年內利潤	33,712	63,269	282,647	232,573	494,693	(5,680)
年內利潤	71,813	121,907	381,810	374,606	516,781	(11,36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15,652)	-	4,804	(1,283)	(84)	-
非控制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13,849)	-	13,692	(2,100)	(1,882)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29,501)	-	18,496	(3,383)	(1,966)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	22,449	58,638	103,967	140,750	22,004	(5,684)
非控制權益應佔全面收益	19,863	63,269	296,339	230,473	492,811	(5,680)
年內全面收益	42,312	121,907	400,306	371,223	514,815	(11,36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b) 具有重大非控制權益的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中材國際 人民幣千元	中材科技 人民幣千元	天山股份 人民幣千元	寧夏建材 人民幣千元	祁連山控股 人民幣千元	中材金晶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應佔股息	10,337	3,733	42,968	4,006	63,089	-
經營活動產生(動用)的現金淨額	(182,514)	252,818	211,845	577,656	957,563	1,106
投資活動(動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675,916)	(762,964)	(1,236,340)	(276,297)	(647,876)	(16,533)
融資活動(動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701,800	308,932	1,111,157	(689,776)	(682,486)	67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18,901)	(1,928)	-	-	-	(712)
產生(動用)的現金淨額	(175,531)	(203,142)	86,662	(388,417)	(372,799)	(16,072)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b) 具有重大非控制權益的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具有對集團重大非控制權益的附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集團內抵銷前的概括財務資訊

	中材國際 人民幣千元	中材科技 人民幣千元	天山水泥 人民幣千元	寧夏建材 人民幣千元	祁連山控股 人民幣千元	中材金晶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12年12月31日</b>						
流動資產	18,784,741	3,406,573	3,829,857	2,485,737	2,596,836	250,474
非流動資產	2,741,491	2,489,931	15,664,244	5,215,760	8,104,838	373,526
流動負債	(16,005,747)	(2,781,971)	(7,056,071)	(1,950,438)	(4,198,634)	(321,984)
非流動負債	(729,989)	(354,185)	(4,596,858)	(1,607,036)	(2,284,453)	(3,7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988,564	1,340,909	2,376,703	1,805,259	226,371	149,147
非控制權益	2,801,932	1,419,439	5,464,469	2,338,764	3,992,216	149,119
<b>截至2012年12月31日</b>						
營業額	21,349,128	3,045,735	8,074,731	3,343,613	4,458,045	314,731
銷售成本	20,599,418	2,906,103	7,619,993	3,245,662	4,290,968	317,6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317,376	68,937	104,726	28,397	12,185	(1,479)
非控制權益應佔年內利潤	432,334	70,695	350,012	69,554	154,892	(1,476)
年內利潤	749,710	139,632	454,738	97,951	167,077	(2,9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661	-	7,887	(252)	(84)	3
非控制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900	-	26,361	(618)	(1,065)	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1,561	-	34,248	(870)	(1,149)	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	318,037	68,937	112,613	28,145	12,101	(1,469)
非控制權益應佔全面收益	433,234	70,695	376,373	68,936	153,827	(1,473)
年內全面收益	751,271	139,632	488,986	97,081	165,928	(2,94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6.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b) 具有重大非控制權益的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中材國際 人民幣千元	中材科技 人民幣千元	天山水泥 人民幣千元	寧夏建材 人民幣千元	祁連山控股 人民幣千元	中材金晶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應佔股息	9,158	11,979	7,214	5,982	30,885	-
經營活動產生(動用)的現金淨額	1,129,732	95,515	328,565	118,683	668,842	11,157
投資活動(動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433,345)	(495,503)	(2,941,521)	(216,862)	(1,126,759)	(12,298)
融資活動(動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267,956)	174,348	1,916,469	(248,876)	424,366	6,497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16,243)	2,237	-	-	-	(143)
產生(動用)的現金淨額	412,188	(223,403)	(696,487)	(347,055)	(33,551)	5,21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37	5,710
無形資產		6,289	3,43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1,473,185	11,412,08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904,700	904,7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635,064	1,945,2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798	10,161
		<b>14,041,273</b>	14,281,362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		1,914,141	1,154,14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489	109,726
		<b>1,938,630</b>	1,263,870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70,756	136,966
應付股息		8,117	7,936
所得稅負債		1,522	1,005
短期融資券		1,000,000	—
借款		750,000	1,070,000
提早退休及額外福利責任		6,735	4,425
		<b>1,937,130</b>	1,220,332
<b>淨流動資產</b>		<b>1,500</b>	43,538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14,042,773</b>	14,324,900
<b>非流動負債</b>			
公司債券		2,492,782	2,490,239
中期票據		1,700,000	1,700,000
借款		400,000	300,000
提早退休及額外福利責任		47,618	35,5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7,156	384,707
		<b>4,947,556</b>	4,910,472
<b>淨資產</b>		<b>9,095,217</b>	9,414,428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571,464	3,571,464
儲備	(a)	5,523,753	5,842,964
<b>總權益</b>		<b>9,095,217</b>	9,414,42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ii))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原列)	3,273,160	(546,272)	75,828	1,209,762	1,495,737	112,743	5,620,958
會計政策變更	-	-	-	-	569	-	569
於2012年1月1日(重列)	3,273,160	(546,272)	75,828	1,209,762	1,496,306	112,743	5,621,527
年內利潤	-	-	-	-	-	458,620	458,620
其他全面收入(費用)總額	-	-	-	-	(12,042)	-	(12,042)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虧損	-	-	-	-	(12,042)	-	(12,042)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虧損的 所得稅	-	-	-	-	3,010	-	3,01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	-	-	-	(72,766)	-	-	(72,76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 動的所得稅	-	-	-	18,191	-	-	18,191
年內全面(費用)收益總額	-	-	-	(54,575)	(9,032)	458,620	395,013
確認為可分派的股息	-	-	-	-	-	(214,288)	(214,288)
政府注資	-	-	-	-	40,712	-	40,712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附註b(iii))	-	-	45,802	-	-	(45,802)	-
於2012年12月31日(重列)	3,273,160	(546,272)	121,630	1,155,187	1,527,986	311,273	5,842,964

5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續)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i))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1月1日(重列)	3,273,160	(546,272)	121,630	1,155,187	1,527,986	311,273	5,842,964
年內利潤	-	-	-	-	-	15,720	15,720
其他全面收益(費用)總額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虧損	-	-	-	-	(19,724)	-	(19,724)
定額福利責任精算估值虧損的 所得稅	-	-	-	-	4,932	-	4,93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	-	-	-	(310,207)	-	-	(310,20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的所得稅	-	-	-	77,552	-	-	77,552
年內全面(費用)收益總額	-	-	-	(232,655)	(14,792)	15,720	(231,727)
確認為可分派的股息	-	-	-	-	-	(107,144)	(107,144)
政府注資	-	-	-	-	19,660	-	19,660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附註b(ii))	-	-	5,814	-	-	(5,814)	-
於2013年12月31日	3,273,160	(546,272)	127,444	922,532	1,532,854	214,035	5,523,753

(b) 本公司儲備

- (i) 於2007年10月，中材集團與中國商務部(「商務部」)訂立了不可撤回擔保協議，該協議解除了本公司就中材集團某附屬公司由商務部取得特別援助基金貸款提供的擔保。根據該協議，中材集團須承擔作為該貸款擔保人的責任。因此，本公司為該項擔保作出的撥備人民幣98,700,000元予以撥回，並確認為中材集團注資。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政府通過中材集團向本公司注入人民幣19,660,000元(2012年：人民幣40,712,000元)的國家資金，該資金用於節能減排和重點產業基建項目。

根據相關通知的規定，國家資金乃指定僅由中國政府作出及歸屬的資本注資。於有關實體的股東批准及完成其他程式後，有關資金毋需償還及可轉換為收取資金實體的股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 (b) 本公司儲備(續)

#### (ii) 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須將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適用於本公司的法規所釐定的除稅後利潤的10%撥付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法定盈餘公積達到本公司註冊股本的50%。本公司須於向股權持有人派付股息前向該法定盈餘公積作出撥款。

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且部分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股本，惟於確認轉增後該儲備的結餘金額須不少於本公司股本的2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建議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除稅後利潤的10%，即人民幣5,814,000元(2012年：人民幣45,802,000元)計提法定盈餘公積。

#### (ii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包括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的利潤為約人民幣15,720,000元(2012年：利潤為約人民幣458,620,000元)。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經不時修訂之本公司公司章程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北京金隅」	指	北京金隅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為公司發起人之一
「北京中儲」	指	北京中儲物流有限責任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金隅股份」	指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材建設」	指	中材建設有限公司，中材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信達」	指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為公司發起人之一
「公司」、「本公司」或「我們」	指	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7年7月31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遠供應鏈」	指	中遠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泰山玻纖」	指	泰山玻璃纖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由中國公民及／或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以人民幣認購及入賬列作繳足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在海外上市的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該等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LNVT」	指	LNVT私人科技有限責任公司，一家註冊地在印度的有限責任公司
「寧夏建材」	指	寧夏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449)，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南玻院有限」	指	南京玻璃纖維研究設計院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母公司」或「中材集團」	指	中國中材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及本公司發起人之一
「母公司集團」	指	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合稱(不包括本集團)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度報告而言(除另有指明)，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祁連山」	指	甘肅祁連山水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720)，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祁連山控股」	指	甘肅祁連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
「潤基水泥」	指	隴南市潤基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蘇非院」	指	蘇州非金屬礦工業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材股份香港」	指	中國中材股份(香港)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根據香港法律而設立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材高新」	指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材水泥」	指	中材水泥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東方貿易」	指	中國中材東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中材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材財務公司」	指	中材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材國際」	指	中國中材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970)，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材金晶」	指	中材金晶玻纖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材礦山」	指	中材礦山建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天金公司」	指	北京天金石油銷售有限公司
「天連海公司」	指	北京天連海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中材科技」	指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080)，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SK」	指	Schmidt, Kranz & Co. Gesellschaft mit beschränkter Haftung
「戰略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蘇州公司」	指	蘇州中材非金屬礦工業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泰山投資」	指	泰安市泰山投資有限公司，為公司內資股股東之一
「天山股份」	指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877)，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天山建材」	指	新疆天山建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母公司的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發起人之一
「華建」	指	華建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為公司發起人之一
「烏海西水公司」	指	烏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廈門標準砂」	指	廈門艾思歐標準砂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西水股份」	指	內蒙古西水創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宏聖」	指	北京中科宏聖科貿有限公司
「淄博高新」	指	淄博高新技術風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公司發起人之一



